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规章标准文本

●权威性 ●法规性 ●政策性 ●指导性

编辑委员会

主任：吴文彪

副主任：高志成 沈冰
李志平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建山 徐新勇
丁彩虹

2022年 第 1 期

(总第 19 期)

目 录

【市委文件】

青铜峡市委办公室 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青铜峡市 2022 年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的通知

青党办〔2022〕7 号

..... (1)

青铜峡市委办公室 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青铜峡市 2022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
工作方案》的通知

青党办〔2022〕11 号

..... (13)

青铜峡市委办公室 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青铜峡市档案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青党办〔2022〕12 号

..... (37)

青铜峡市委办公室 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青铜峡市深入推进“四大提升行动”的具体措施》的通知

青党办〔2022〕22 号

..... (41)

发布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目 录

【政府文件】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青政发〔2022〕1 号

..... (63)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青铜峡市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
发展活力实施方案》的通知

青政发〔2022〕4 号

..... (71)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青铜峡市进一步完善失信约束制度构建诚信建设长效
机制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青政办发〔2022〕2 号

..... (105)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常务会议的通知

青政办综函〔2022〕1 号

..... (108)

主 编：高志成

副主编：马建山

编 辑：徐春雨

杨静思

王 青

刘琛琛

主 管：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主 办：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青铜峡市人民政府

地 址：青铜峡市古峡东街

邮政编码：751600

电 话：（0953）3050582

传 真：（0953）3053031

邮 箱：qtxzwgk@163.com

网 址：http://www.qtx.gov.cn

准印证号：（2022）吴新出管字

第 32016 号

印 刷：银川银选印刷有限公司



青铜峡市委办公室 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青铜峡市 2022年葡萄酒产业高质量 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青党办〔2022〕7号

各镇、街道党（工）委和人民政府（办事处），市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工业园区、库区管理局，驻青区属、吴属单位：

《青铜峡市 2022 年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市委、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中共青铜峡市委员会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
2022 年 2 月 10 日

青铜峡市 2022年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 实施方案

根据《农业农村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夏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中国（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1—2030）年》和《宁夏贺兰山东麓·青铜峡葡萄酒产区发展总体规划（2021 年—2030 年）》有关要求，为推动我市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吴忠市党委和政府关于葡萄酒产业发展有关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

为主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产业提质增效扩规为目标，在开放合作、产业融合、综合改革、绿色发展等方面协调推进，争当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排头兵，重点建设高标准优质葡萄基地、高效能加快战略投资合作和重大项目建设、高质量推进全产业链融合发展、高起点谋划建设鸽子山葡萄酒文化旅游小镇，着力打造全国第一家以葡萄酒文化为主题的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努力实现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2022 年，全市新增酿酒葡萄基地 1 万亩、累计达到 15 万亩，年产优质葡萄酒 2.3 万吨（3000 万瓶）以上，实现销售收入 6 亿元，税收 3000 万元，综合产值达到 70 亿元，将葡萄酒产业打造成为推动全市高质量

发展新的增长极。

二、重点工作

（一）盘活闲置未开发土地资源，重点打造盛家墩酿酒葡萄基地。

1. 由邵岗镇负责，会同自然资源局，尽快解决绿宝石公司土地纠纷问题。

2. 由树新林场负责，会同自然资源局，确定原煤炭集散地闲置未开发土地 1487 亩用地范围、土地权属。

3. 由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完成大坝镇盛家墩闲置未开发土地 16893 亩的建设性详细规划设计方案，通过招商引资完成邵岗镇甘城子葡萄园区马莲沟北侧闲置未开发土地 1810 亩、树新林场原煤炭集散地闲置未开发土地 1487 亩及盛家墩共 1 万亩酿酒葡萄基地建设任务。

（二）配套完善基础设施。由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牵头，会同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大坝镇等部门（单位），积极争取上级项目资金，配套建设盛家墩新建种植基地道路、灌溉、防护林、供电、标识标牌等基础设施。

（三）推进现有原料基地提质增效。

1. 由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改造提升广武、甘城子地区和树新林场低产园 1 万亩，改造提升后葡萄园亩均产量稳定在 500 公斤左右。

2. 由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牵头，会同农业农村局、青铜峡镇、邵岗镇、树新林场等部门（单位），加快酿酒葡萄标准化种植及深加工酿造技术标准在生产中的应用推广，抓好西鸽、天河通夏、西班、维加妮、塞上江南等酒庄企业有机葡萄与葡萄酒、良好农业规范、绿色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认证等工作。

（四）抓好鸽子山葡萄酒文化旅游小镇建设，促进“葡萄酒+文化旅游”产业融合发展。

1. 由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牵头，成立鸽子山葡萄酒文化旅游小镇建设专班，加快鸽子山葡萄酒文化旅游小镇道路、供水、供电、防护林、通信、

天然气、污水处理厂等基础设施建设。

2. 由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负责，落实好酒庄建设审批政策，督促已完成鸽子山小镇酒庄建设用地选择及测量工作的 8 家酒庄尽快提供可研报告及规划设计方案，安排专人紧盯立项、土地预审、环评、自治区批复、土地招拍挂等报建手续，确保新建酒庄 3 月初如期开工。

3. 由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负责，以鸽子山葡萄酒文化旅游小镇为中心，将甘城子、鸽子山、盛家墩、广武作为整体，着力打造“葡萄酒+文化旅游”高度融合发展的葡萄酒文化旅游长廊。打造粘木子梁观景平台、“山海情”、茶石墩、盛家墩、甘城子风电路怡园转盘等旅游网红打卡地。

（五）运营葡萄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 由财政局负责，修改《青铜峡市葡萄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章程》，落实董事会 5 名人员配置，建立健全组织机构。

2. 由财政局、农业农村局负责，积极争取乡村振兴融资担保基金 5000 万元，撬动银行贷款 5 亿元，形成“财政+银行+担保”风险共担模式，扩大酒庄企业融资规模。

3. 由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根据需求为已签约入驻鸽子山葡萄酒文化旅游小镇但没有种植基地的飞鸢集、清歌、枕山 3 家酒庄每家配套 500 亩—1000 亩葡萄种植基地，剩余土地在暂无合适招商对象的情况下先由葡萄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统一栽植，确保全额完成自治区下达新建基地任务，推动荒地招商向葡萄园招商转变，最大限度实现土地资本增值，为下一步葡萄酒产业招好商招优商抢得先机。

4. 由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加快“城市记忆·建民印巷”项目建设进度，完工后及时移交葡萄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运营。

（六）完成葡萄园不动产权证办理。由自然资源局牵头，会同邵岗镇、树新林场、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等相关部门，集中梳理产区葡萄园土



地性质，为酒庄企业办理葡萄园不动产权证，做到应办尽办。

（七）宣传品牌、扩大销售、做强市场。

1. 由宣传部负责，加大青铜峡产区品牌面向国内外市场的宣传推介力度，在产区内及不同销售区、重点城市、潜在市场做好青铜峡产区品牌广告投放力度，扩大产区品牌的宣传。

2. 由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谋划筹备好明长城全国徒步登山大会、贺兰山东麓葡萄展藤节、西鸽杯自行车骑行、全国马帮联盟车友会、酿酒葡萄采摘节“五大赛事活动”。

3. 由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在北京、上海、长沙、成都等11个城市开展巡回品鉴推介，组织酒庄参加全国（成都）糖酒商品交易会、中国（广州）国际名酒展、上海国际葡萄酒与烈酒贸易展览会等国内重大展会。

4. 由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指导葡萄酒产业协会，开展城市巡展、京东官方自营店、步步高商场专柜和电商、自媒体、网红营销团队等线上线下葡萄酒市场营销体系建设，加强市场营销，实现税收收入3000万元。

（八）摸清牛首山土地存量，开展品种种植试验。由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会同自然资源局、峡口镇、青铜峡镇等部门（单位），摸清牛首山大坪山、小坪山可种植酿酒葡萄的土地存量并做出酿酒葡萄用地规划，积极与自治区相关厅局对接争取项目支持，在牛首山大坪山、小坪山开展小规模酿酒葡萄品种种植试验。

（九）加快构建人才产业新体系。

1. 由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引进自治区宁夏农林科学院农科院、宁夏大学等区内外产业领军人才5人及国内外葡萄与葡萄酒技术团队、专家等专业人才10人以上，组建葡萄酒产业专业技术服务团队，开展试验、技术推广、现场指导和技术培训等活动。

2. 由农业农村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负责，依托高素质农民培育工程项目和农业科技“三百三千”推广行动，培育本土酿酒、侍酒、营销人才。

3. 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依托自治区葡萄酒专家委员会、葡萄酒产业协会推广大使的优势，重点针对种植、酿酒师、专业经纪人和专业农民技工人才进行培训，高效完成培训任务，全年开展集中培训5期，培训500人次以上。

（十）加强企业规范管理。由发展和改革局牵头，会同统计局、市场监管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税务局等部门（单位），大力推行企业质量管理ISO9000、食品药品企业GMP认证。鼓励各酒庄销售公司回迁青铜峡市，培育皇蔻、美御、怡园3家酒庄企业入规入统，杜绝原料外流，力争实现葡萄原料在我市“吃干榨净”。

（十一）加强产业监管力度。由市场监管局牵头，会同网信办、农业农村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税务局等部门（单位），建立违纪违规、诚信缺失企业“黑名单”制度。对诚信缺失的企业，按有关规定实行联合惩戒；对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企业，按有关法律法规处理。实行葡萄酒食品安全从农田到餐桌全环节监管，从种植源头抓起，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农业投入品，减少土壤污染，降低污染物排放对食品安全的影响，严格按照国家、自治区及行业相关要求和标准，规范葡萄酒酿造生产，把好质量检验关，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成立市推进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组，由市级包抓领导任组长，组织部、宣传部分管负责同志，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大坝镇、邵岗镇、树新林场、供电公司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工作组

办公室设在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主要负责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工作组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积极协作、密切配合，有序推进规划实施、基础设施建设、产区环境整治等各项工作，确保各项目标任务按期全面完成。一要建立工作台账。各责任单位要按时间节点、分环节适时组织开展指导和服务，要针对工作推进中存在的问题建立台账，采取单位“一把手”督办销号方式切实推动解决。各责任单位要于每月5日前将上月工作情况整理汇总后报工作组办公室（联系人：刘玫，联系电话：13709532219）。二是建立责任考核制。工作组办公室要按照以月保季、以季保年、以年保目标的工作思路，建立月调度、季通报、年考核工作制度，形成工作推进时间表和路线图，层层分解任务，将任务分解细化、落实到人，全力推进各项目标任务完成。三是建立督导落实制。将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作为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任务，工作组办公室要加强指导监督，及时掌握各项工作进展情况，建立动态化滚动管理机制，对成绩突出的部门（单位）给予通报表扬奖励，对未完成目标任务的通报批评，并纳入年终效能目标考核。四是建立政企联系制。工作专班要紧密切联系重点企业、定期与企业沟通对接，现场推进，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存在的困难。

（二）强化政策保障。各部门（单位）要抓住机遇积极争取自治区、吴忠市相关政策支持，在市场信息、交流合作、园区建设、基础设施、科技研发、品牌建设、融合发展、人才引进等方面向葡萄酒产业倾斜，并加大整合力度，形成集成效应。要研究出台一系列切实可行的葡萄酒产业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力争引入一批国内外有实力、有意愿从事酿酒葡萄产业开发的企业入驻产区，支持企业在规划区内通过土地流转、反租倒包、农户土地入股等方式，与规划区内集体、农户形成利益共同体，扩大基地规模。

（三）优化发展环境。要优化营商环境。各责任单位要强化服务意识，对来青投资葡萄酒产业

的企业，安排专人提供政策解读、基地建设的技术指导、酒庄报建手续协调审批办理等全程服务。葡萄酒产业协会要充分发挥政府与企业的桥梁纽带作用，鼓励引导政企、酒庄（企业）间的交流合作，促进行业规范有序发展。要优化行政审批服务。各责任单位要结合“放管服”改革有关要求和本单位职能职责，优化政务服务、金融服务、技术服务、人才服务环境，帮助企业解决发展中的困难和问题，切实为企业提供公平透明、优质高效的服务，全力推动全市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

附件：青铜峡市葡萄酒产业2022年高质量发展重点任务和责任清单



青铜峡市葡萄酒产业 2022年重点任务和责任清单

附件：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牵头责任单位	配合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高起点谋划葡萄酒产区建设	加快山、川区子目核心区建设	<p>加强企业规范管理，引导鼓励各酒庄企业销售公司回迁青铜峡市；培育皇蕊、美御、怡园3家酒庄企业入规入统</p> <p>积极争取国家现代产业园示范项目支持</p> <p>争取工业和信 息化大数据产 业发展项目支 持，建立葡萄 酒质量安全追 溯体系，培育 一批智慧葡萄 酒生产企业</p> <p>探索葡萄酒基 地用水机制， 厘清产区蓄水 池确权、明确 各子山、各镇 协会、用水管 理模式，建立 水权管理、水 权交易、水权 保护体系</p> <p>集中梳理产区 葡萄酒园不动 产登记性质， 为酒庄办证、 做到应办尽办</p> <p>引进培育酒瓶 、瓶塞、酒杯 、酵母、包装 物等配套及葡 萄酒衍生品生 产企业，延长 产业链</p>	<p>发改局</p> <p>农业农村局</p> <p>工业和信息化局</p> <p>水务局</p> <p>自然资源局</p> <p>商务和投资促进局</p>	<p>统计局、市场 监管局、葡萄 酒产业</p> <p>葡萄酒产业发 展服务中心</p> <p>市场监管局、 商务和投资促 进局、葡萄酒 产业发展服务 中心</p> <p>树新林场、邵 岗镇、葡萄酒 服务中心</p> <p>树新林场、邵 岗镇、葡萄酒 产业服务中心</p> <p>工业和信息化 局、葡萄酒产 业发展服务中 心</p>	<p>12月31日前</p> <p>3月30日前 完成申报</p> <p>4月30日前 完成申报</p> <p>6月30日前</p> <p>12月31日前</p>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牵头责任单位	配合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高起点谋划葡萄酒产区建设	加快“葡萄酒+”融合发展	制定葡萄酒文化旅游长廊道路规划并组织实施建设	交通局	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4月30日前完成规划并启动实施
			开发葡萄酒旅游及产学研精品线路1条，创建评定酒庄3A级旅游景区2家，推进葡萄酒文化深度融合	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4月30日前完善旅游及产学研路线设计
			以鸽子山葡萄酒文化旅游小镇为中心，将甘城子、鸽子山、盛家墩、广武作为统一整体，着力打造“葡萄酒+文化旅游”高度融合发展的葡萄酒文化旅游长廊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邵岗镇、青铜峡镇、大坝镇、树新林场	4月30日前完成规划并启动实施
			打造粘木子梁观景平台、“山海情”、茶石墩、盛家墩、甘城子风电路怡园转盘等旅游网红打卡地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树新林场	4月30日前完成规划并启动实施
		运营葡萄酒产业发展控股公司	修改完善按照《青铜峡市葡萄酒产业控股有限公司章程》，落实人员，建立组织机构	财政局	财政局	1月30日前
			积极争取乡村振兴融资担保基金5000万元，撬动银行贷款5亿元，形成“财政+银行+担保”风险共担模式，扩大酒庄企业融资规模	农业农村局	财政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牵头责任单位	配合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高起点谋划葡萄酒产区建设	运营葡萄酒产业发展控股公司 加强产业监管力度	<p>给已经签约入驻鸽子山小镇但没有种植基地的飞鸢集、清歌、七星3家酒庄根据需求每家配套500亩1000亩葡萄种植基地，剩余土地在暂无合适招商对象的情况下先由公司统一栽植。确保全额完成自治区下达的新建基地任务，为下一步葡萄酒产业招商好商争争取时间，实现荒地招商转型为葡萄酒园招商，最大限度实现土地资本增值</p> <p>完成建民小区“城市记忆·建民印巷”房屋的装修改造，及时移交给葡萄酒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运营</p> <p>建立违规、诚信缺失企业的“黑名单”制度。对诚信缺失的企业，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联合惩戒；对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企业，按有关规定予以惩处。全面监管葡萄酒食品安全从农田到餐桌全环节，从种植源头抓起，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农业投入品，减少土壤污染，降低污染物排放对食品安全的影响，严格按照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标准，进行葡萄酒酿造，规范生产，把好质量检验关</p>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场监管局	农业农村局、税务局、网信办、葡萄酒产业服务中心 长期坚持
		加快推广葡萄酒教育	培养青铜峡葡萄酒爱好者，丰富针对大学生的“家乡有美酒”系列活动，开展“葡萄酒进单位”活动，印发《青铜峡市葡萄酒课程》3000册，在市内外推广《青铜峡市葡萄酒课程》，推进产区葡萄酒教育推广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0月30日前
		加快构建产业人才新体系	引进自治区林业厅农科院、宁夏大学等区内外产业领军人才5人及国内外葡萄酒技术团队、专家等专业人士，组建葡萄酒专业技术服务团队，开展试验、技术推广、现场指导和技术培训等活动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0月30日前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牵头责任单位	配合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高起点谋划葡萄酒产区建设	快构建产业人才新体系	依托高素质农民培育工程项目和农业科技“三百三千”推广行动，培育本土酿酒、侍酒、营销人才	农业农村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邵岗镇、青铜峡镇、树新林场、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0月30日前
			依托自治区葡萄酒专家委员会、葡萄酒产业协会推广大使的优势，高效完成培训任务，全年开展集中培训5期，培训500余人，重点突出种植、酿酒师、主要经纪人和专业农民技工工人才培训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农业农村局、青铜峡镇、树新林场、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2月31日前
2	实施葡萄酒产业重点项目建设	加快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水源工程：争取项目资金在盛家墩新建蓄水池，铺设供水管道公里，完成新建酿酒葡萄基地供水工程	水务局	大坝镇、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3月30日前完成规划设计方案，5月底前完成建设任务
			灌溉工程：争取项目资金在盛家墩新建田间高效节水滴灌工程1.8万亩	农业农村局（农建中心）	大坝镇、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3月30日前完成规划设计方案，5月底前完成建设任务
			道路建设工程：争取项目资金新建鸽子山葡萄酒园至盛家墩葡萄酒园旅游观光道路。新建盛家墩葡萄酒园硬化道路	交通局	大坝镇、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3月30日前完成规划设计方案，10月底前完成建设任务
	田间路网建设工程：争取项目建设资金新建盛家墩田间沙石路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大坝镇	3月30日前完成规划设计方案，5月底前完成建设任务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牵头责任单位	配合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	实施葡萄酒产业重点项目建设	加快基础配套设施建设	防护林建设工程：争取项目资金新建盛家墩葡萄酒园防护林 酒庄标识牌建设工程：在S101沿山公路与鸽子山中央大道路口处建设大型标识牌1处，标示牌塑石景观造型，跨度16米，高8米；沿道路两侧配套建设垃圾箱 路灯建设工程：旅游大道（20.87公里）两侧新建太阳能路灯1490盏	自然资源局 葡萄酒产业发展中心 住建局	大坝镇、葡萄酒产业发展中心 文化旅游体育局
		加快鸽子山葡萄酒文化旅游小镇建设	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工程：完成树新林场新盛达煤炭物流园矿山修复5102亩，做为2023年酿酒葡萄酒种植储备用地 加快鸽子山葡萄酒文化旅游小镇道路、供水、供电、防护林、通信、天然气、污水处理厂等基础设施建设	文化旅游体育局 自然资源局	树新林场、大坝镇、交通运输局、水务局、住房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局、供电局、电信公司、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加快酒庄建设	落实酒庄建设审批政策，督促已经完成了鸽子山酒庄建设用地选择及测量工作的银票、麓下、青云、七星、飞茑集、西班牙、华龙、清歌8家酒庄，尽快提供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规划设计方案，安排专人紧盯立项、土地预审、环评、自治区批复、土地招拍挂等报建手续，确保新建酒庄3月底开工建设		葡萄酒产业发展中心	4月30日前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牵头责任单位	配合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	实施葡萄酒产业重点项目建设	抓好重点招商项目落地	积极对接天津王朝、台湾旺旺、浙江仓圣等意向明显企业，争取3月份完成酒庄和基地选址，酒庄年内开工建设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商务局、投资促进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每季度汇报进展情况
		加快培育壮大经营主体	加快推进龙头骨干酒庄（企业）培育，全力支持西鸽、皇蔻、密登堡、御马等酒庄（企业）壮大发展，促进维加妮、容园美、华昊、金沙湾等精品骨干酒庄向专、精、特、新发展，形成龙头企业顶天立地，中小企业集群发展的良好局面，推动葡萄酒产业做大做强，鼓励酒庄积极争取科技创新项目资金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财政局、商务局、投资促进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场监管局、邵岗镇、青铜峡镇、树新林场	12月31日前
3	高标准打造优质葡萄酒基地	落实好新建葡萄酒基地任务	开展盛家墩新建基地建设性详规，做到基地科学规划、高标准建设酿酒葡萄种植基地1万亩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树新林场、水务局、商务局、投资促进局、邵岗镇、大坝镇	6月30日前
		推进现有原料基地提质增效	对树新林场、邵岗镇甘城子地区、青铜峡镇广武地区低产园进行改造提升1万亩。加快标准在生产中的应用推广，抓好酒庄企业有机葡萄酒、良好农业规范、绿色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认证等工作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农业农村局、树新林场、邵岗镇、青铜峡镇	10月31日前
		做好品种种植试验	摸清牛首山大、小坪山可种植酿酒葡萄的土地存量并做出酿酒葡萄用地规划，积极与自治区相关厅局对接争取项目支持，在牛首山大坪山、小坪山开展5年小规模酿酒葡萄品种种植试验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自然资源局、邵岗镇、树新林场、大坝镇、峡口镇	11月30日前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牵头责任单位	配合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4	着力提升品牌影响力	全方位提升品牌影响	加大青铜峡产区品牌面向国内外市场宣传推介力度，在产区内及不同销售区、重点城市、潜在市场做好青铜峡产区品牌广告投放力度，扩大产区品牌宣传	市委宣传部	12月31日前
			丰富“家乡有美酒”系列宣传活动，暑假召开1次青铜峡籍大学生专场座谈会，春节前召开1次返乡人士品鉴推介会，开展“葡萄酒进单位”活动4场次，推广葡萄酒品鉴知识，宣传产业发展成就，培养更多的青铜峡葡萄酒爱好者，扩大产区知名度	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农业农村局	12月31日前
			谋划筹备好明长城全国徒步登山大会、4月8日的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展藤节、西鸽杯自行车骑行、全国马帮联盟车友会、9月份酿酒葡萄酒采摘节“五大赛事活动”	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12月31日前
		多渠道推进市场营销，实现税收收入3000万元	财政拨款100万元，开展北京、上海、长沙、成都等11个城市巡回品鉴推介，组织酒庄参加全国(成都)糖酒商品交易会、中国(广州)国际名酒展、上海国际葡萄酒与烈酒贸易展览会等国内重大展会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2月31日前
			开展城市巡展、京东官方自营店、步步高商场专柜、电商、自媒体、网红营销团队等线上线下葡萄酒市场营销体系建设，推进市场营销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2月31日前
			推进宁夏特色农产品体验中心葡萄酒销售平台及葡萄酒大数据中心建设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2月31日前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牵头责任单位	配合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5	弘扬葡萄酒红色文化	选树一批葡萄酒红色教育基地	打造一批葡萄酒红色教育基地，引导党员干部及葡萄酒从业人员接受爱国主义教育、脱贫致富教育、艰苦奋斗教育	市委组织部、宣传部	农业农村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2月31日前
		推进葡萄酒产业与党建融合	加强葡萄酒红色教育基地与六盘山、瞿靖党史教育基地等红色教育基地合作	市委组织部、宣传部	农业农村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2月31日前
		推选一批行业先进	推选一批产区优秀基层党组织、共产党员、品牌酒庄、酿酒师、侍酒师、园艺师、营销能手、酒庄庄主、国内专家等先进单位和个人，激励行业从业人员争先创优、锐意创新	市委组织部、人力资源保障局	市委宣传部、农业农村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2月31日前
6	配合抓好创建葡萄酒园生态文明试验区工作	开展系列活动	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知识竞赛、机关讲堂、弘扬葡萄酒红色文化、宣传推介产区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市委宣传部、文化旅游体育局	12月31日前
		加强葡萄酒园生态系统碳循环研究	启动葡萄酒园生态系统中碳循环规律、碳汇价值及碳减排策略研究，探索碳排放权交易，为生态保护、实现“碳中和”目标担负起葡萄酒行业探索者的角色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发改局、生态环境局、自然资源局	
		强化酒庄生态刚性约束	新建酒庄一律按照节水、绿色、低碳的理念设计和建设，现有酒庄采用“绿色生产模式”实施葡萄酒园经营管理，全面推进以精准滴灌为主的水肥一体化高效节水灌溉，创建“绿色酒庄”“生态酒庄”“节水酒庄”	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发改局、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局、水务局	



青铜峡市委办公室 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青铜峡市 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工作方案》的通知

青党办〔2022〕11号

各镇、街道党（工）委和人民政府（办事处），市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工业园区、库区管理局，驻青区属、吴属单位：

《青铜峡市 2022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工作方案》已经市委、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中共青铜峡市委员会办公室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18 日

青铜峡市 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五大工程”工作方案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 年）》和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自治区乡村振兴局印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 年）》精神，为持续提升全市农村人居环境质量，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自治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安排部署，围绕“共建洁美家园、喜迎党的二十大”主题，巩固拓展 2021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成果，坚持以“五大工程”为重点，突出“四边”（城边、路边、水边、山边）整治，着力提升村容村貌，加快推动村庄环境干净整洁向美丽宜居宜业转变。

（二）基本原则

坚持重点突出、集中整治。按照“五清一绿一

改”基本要求，加强环境卫生整治，确保村庄干净、整洁、清爽、无污染，做到让环境变优美、让村容变靓丽、让乡村更宜居宜业。

坚持因地制宜、有序推进。坚持先易后难，分类指导，科学制定村庄整治目标任务，有条件的村庄可进一步提升人居环境质量，暂不具备条件的村庄要持续推进。

坚持生态优先、突出特色。根据自然资源禀赋，强化地域文化元素符号，同黄河文化、古渠文化、农耕文化等相协调，统筹兼顾农村田园风貌保护和环境整治，保护乡村美景，留住田园乡愁。

坚持典型示范、抓点带面。示范带动和整体推进相结合，以“四边”为重点，从易实施、易见效的村庄入手，花小钱办大事、办好事，渐次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坚持村民主体、激发动力。充分尊重村民意愿，根据村民需求合理确定整治项目实施时序，坚持人

居环境整治与转变村民观念相结合，加强健康生活方式、卫生生活习惯的宣传教育，鼓励村民积极投身美丽家园建设。

坚持落实责任、形成合力。按照政府主导、部门牵头，镇村落实的原则，加强统筹协调，加大投入力度，强化监督考核，建立上下联动、镇村协作、高效有力的工作推进机制。

二、工作目标

持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对2021年打造的9个乡村振兴示范村、11个重点移民村进行“再整治、再完善、再提升”。对2022年新确定的10个乡村振兴示范村辐射“四边”及主干路两侧进行全面整治提升。全市农村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50%，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60%，实现农村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村容村貌整齐有序、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垃圾污水治理水平明显提升、村民环境与健康意识得到加强、常态化长效机制基本建立的整治目标。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庄点清洁整治工程

1. 推进示范村建设。因地制宜做好示范村村庄总体规划，以环境整治和产业发展相结合，明确发展定位，通过整合项目、争取资金，激励引导农民建设基础设施、发展特色产业，实现田园风貌和自然景观有机融合，“连线成片”推进示范村建设。2022年，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村10个，其中：瞿靖镇蒋顶村（2、4组）、蒯桥村（5、6、7组）结合人居环境整治，发展现代智慧设施农业和玉米制种产业；陈袁滩镇袁滩村（2、3、4、5组、塞上新居）结合村容村貌提升整治，完善村庄基础设施条件，发展农业设施温棚产业；大坝镇利民村（1组）依托制种产业和农户庭院经济优势，打造农作物制种新品种展示、种植体验基地和乡村旅游融合产业发展，带动村容村貌全面提升，蒋东村（6、7、8组）依托现有800座农业设施温棚，对园区内环境进行整治，打造农业设施温棚及特色农旅观光经济产业；叶盛镇蒋滩村（2、3组）、联丰村（1组）依托成熟的蔬菜种植技术及地理区位优势，大力发展一二三产业融合、农业设施温棚、玉米制种产业；

小坝镇张岗村（4、5组）依托城郊设施农业优势，结合人居环境整治，打造观光采摘、餐饮民宿特色产业，新林村（3、4、5、7、8组）依托现有养殖园区产业基础，打造新林肉牛、奶牛养殖、玉米制种产业；峡口镇谭桥村（2、3组）依托南干沟污水厂人工湿地建设项目，结合祥云皮草厂提标改造，对沿线辐射庄点进行综合整治，打造二毛皮非遗传承产业园、谭桥妇女创业街。（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各镇、农林场）

2. 推进生活垃圾治理。充分利用全市农村9座已建成的垃圾分拣中心和10座续建的垃圾分拣中心、3座有机垃圾中转场、5座垃圾压缩中转站，深入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治理示范市、示范镇、示范村创建活动，坚持示范带动、试点先行，全面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治理工作。2022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率（生活垃圾得到治理的行政村比例）达到100%，农村生活垃圾源头覆盖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治理的行政村占生活垃圾得到治理的行政村总比例）和回收利用率（回收利用垃圾占垃圾总量的比例）分别达到50%和25%，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全部整治，保持无新增。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治理体系，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市场化运营、无害化处理水平显著提高。（牵头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各镇、农林场）

3. 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持续加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集中回收化肥、农药及其他农业投入品包装、废旧农膜等农业生产废弃物。强化粪污污染监管，畜禽规模养殖场全部建立粪污销纳处理台账，鼓励散养农户将畜禽粪污及时清运进行腐熟还田，促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2022年底，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1%以上，农用残膜资源化利用率达到90%以上，农药包装废弃物处置率达到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9%以上。（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各镇、农林场）

4. 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强化重点推进，提升改厕质量，各镇场要对2013年以来各级财政资金投入建设的卫生厕所，按照时间节点，有序、扎实、高效开展问题摸排，逐一建立问题整改销号台账，制定针对性整改措施，稳步开展问题整改。建



设农村厕所粪污处理运营维护智能化信息平台，提高农村厕所粪污收集、清运、无害化处理和长期运营管护水平。（牵头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各镇、农林场）

（二）实施污水管网扩面工程

1. 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积极争取中央、自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相关项目和资金，扩大污水处理站建设规模，实现集中庄点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全覆盖。2022年，新建农村污水处理站8座、提升泵站1座，敷设De110压力管和D300-D400II级钢筋混凝土管网长度24960米，建设总规模1730m³/d，概算总投资9240万元。分别为大坝镇2座（沙庙村、新桥村）、瞿靖镇1座（朝阳村）、叶盛镇2座（蒋滩村、联丰村）、小坝镇2座（先锋村、新林村）、陈袁滩镇1座（唐滩村）、鸽子山葡萄酒小镇1座。（牵头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生态环境分局，责任单位：各镇、农林场）

2. 建立健全运维管护机制。建立健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长效运营机制，让环境有效“管起来”。通过第三方服务组织对辖区内已建成的污水处理站设备进行运营管理，提升管护水平，实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运行、统一管理。探索建立污水处理受益农户付费制度和政府以奖代补补助政策运行保障机制，确保治理长效。整合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厕所运营维护及粪污处理等人居环境整治基础数据，建立可视化、智能化信息管理平台，实现部门对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管控和决策的“智慧化”，进一步压实各镇场属地管理主体责任和部门行业监管责任，完善考核管理制度，强化日常巡查检查，提升运维管理水平。（牵头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各镇、农林场）

（三）实施农房质量提升工程

1. 持续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坚持先规划后建设，通盘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居民点布局、人居环境整治、生态保护和历史文化遗产。坚持因地制宜、突出地域特色、防止乡村建设“千村一面”。突出村委会和村民在规划编制中的主体作用，让村民了解规划、熟悉规划、认同规划、参与规划，实现村民对规划要求的自我约束和自我管理。2022年

完成大坝镇蒋东村、瞿靖镇蒋顶村、叶盛镇蒋滩村、峡口镇谭桥村、邵岗镇大沟村、玉西村、同富村、连湖社区等8个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牵头单位：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各镇、农林场）

2. 进一步提升农房建设质量。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和自然灾害风险综合排查整治工作，对排查过程中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建立整改台账，对存在安全隐患的住房实行逐年整改销号。鼓励农户自建房屋或者进行房屋置换，对长期无人居住的旧房拆除后进行复垦，宅基地由农户复垦种植农作物或者经果林，建立有偿使用和自愿退出机制，加快盘活农村闲置资源，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增加群众财产性收入，解决农村空心化问题。严格按照国家和自治区抗震宜居农房建设标准和要求，加强建设过程中质量和安全监管。2022年，完成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宜居农房建设276户（危房改造58户，抗震宜居农房建设218户），其中：邵岗镇30户、叶盛镇43户、瞿靖镇49户、小坝镇67户、大坝镇55户、陈袁滩镇11户、峡口镇20户、青铜峡镇1户。概算投资2208万元，其中：中央和自治区补助资金409.6万元，市级涉农配套资金258.4万元，农户自筹资金1540万元。（牵头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各镇、农林场）

（四）实施庄点庭院绿化工程。坚持“因地制宜、适地适树、建管并重”原则，由各镇负责更换补栽2021年栽植未成活苗木，自然资源局建立考核奖惩机制，将考核结果作为分配以奖代补资金重要依据。2022年，重点围绕10个示范村和“四边”开展村庄绿化美化，在村庄巷道、房前屋后优先选用桃、梨、杏等经济效益优良的绿化树种，坚持“谁种植、谁管护、谁受益”，鼓励支持农民群众积极主动加强苗木管护，提升庄点庭院绿化水平。投资419.45万元，实施8个镇20个村35个农村庄点绿化美化任务，完成村庄空闲地及巷道绿化面积3000亩。其中：峡口镇绿化面积80亩6.6万元；邵岗镇绿化面积135亩48.53万元；大坝镇绿化面积100亩19.39万元；叶盛镇绿化面积165亩22.3万元；小坝镇绿化面积350亩38.75万元；瞿靖镇绿化面积750亩

62.6 万元；青铜峡镇绿化面积 1300 亩 182.99 万元；陈袁滩镇绿化面积 120 亩 31.42 万元。（牵头单位：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各镇、农林场）

（五）实施供热燃煤替代工程。按照“政府推动、企业为主、居民可承受”的原则，实施热电联产、天然气供暖、屋顶分布式光伏、生物质燃料替代、太阳能光热 + 电辅助、空气源热泵、热风机等模式试点示范，全面推进全市农村冬季清洁取暖项目的实施，逐步实现农村清洁取暖全覆盖，争创全国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县。2022 年全市实施农村居民清洁取暖改造项目 15000 户（其中分布式光伏 3000 户）。其中：邵岗镇 2437 户、叶盛镇 1796 户、瞿靖镇 1370 户、小坝镇 1038 户、陈袁滩镇 1520 户、大坝镇 1687 户、峡口镇 2667 户、青铜峡镇 2373 户、树新林场 101 户、良繁场 11 户。项目总投资 1.2 亿元，其中：中央和自治区补助资金 5250 万元，市级涉农配套资金 2700 万元，农户自筹资金 4050 万元。（牵头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展和改革局，责任单位：各镇、农林场）

（六）实施“四边”整治提升行动。重点围绕产业发展、生态修复、环境保护开展“四边”整治提升行动。市财政投入 500 万元以奖代补资金，通过建立观摩评比、验收、考核、奖励机制，对“四边”整治力度大、效果明显的镇村予以奖励。

1. 围绕“城边”靓化提升。做好城乡结合部提升文章，制定城乡结合部产业发展规划，注重特色经济发展，创新农业生产模式，推进社会化服务，引导城郊产业多元化发展，提高城郊居民收入。鼓励村集体领办各类专业合作社，组建经营性、专业性、综合性服务组织，将闲置的资金投到社会化服务领域，村集体的资金变为资产、股份，增加运营效益。发挥城郊村作为城市、农村间重要节点的地理优势，加大招商力度，因地制宜做好产业文章，推动城乡结合部产业发展成为我市经济增长的新亮点，让城郊村更好融入城市发展，分享城市发展红利，大踏步缩小城乡差距。2022 年，对进入城区 109 国道、小大路、南环路、滨河大道主要道路入口、沟渠农田、村庄辐射延伸 1 公里范围内进行综合整治，激发城郊村文化、景观、休闲等新功能。涉及

小坝镇张岗村、南庄村、红星村，陈袁滩镇陈滩村、补号村，大坝镇陈俊村、利民村。

2. 围绕“水边”美化提升。做好渠系湖泊提升文章，对所有水系及周边区域进行综合治理、生态修复，沿水系布局发展乡村旅游等业态，既形成景观带，又打造经济带，真正以“水环境”催生“水经济”。2022 年，推进叶盛镇地三村、蒋滩村，陈袁滩镇唐滩村，大坝镇韦桥村、利民村，青铜峡镇余桥村设施农业、乡村旅游、休闲农业、文旅融合等特色产业发展，积极争取项目资金，整合社会和企业投资，合理开发利用生态资源，持续增加村集体和农民收入。

3. 围绕“山边”绿化提升。做好沿山产业提升文章，推进贺兰山、牛首山国土整治、生态修复，绿化提升，让“山边”的景色更美。依拖资源优势，延伸特色产业全产业链生产和生态循环发展产业链条。2022 年，大力发展青铜峡镇同进村、同兴村、邵岗镇同富村、同乐村、峡口镇草台子村酿酒葡萄、设施农业、特色林果、畜禽养殖等优势特色产业，探索推广“龙头企业 + 合作组织 + 农民”等新型经营模式，实行规模化、产业化经营，努力让农民更多分享二、三产业增值效益。

4. 围绕“路边”净化提升。做好环境整治的文章，结合城市亮化和农村环境整治，把“路边”纳入整治范围，通过植绿补绿、林网建设，让“路边”成为新的风景线。2022 年，青铜峡镇余桥村，大坝镇蒋东村，瞿靖镇蒋顶村、毛桥村，小坝镇张岗村、先锋村，叶盛镇蒋滩村、地三村等依托道路交通优势，以现代农业设施园区、特色林果、富硒大米种植加工等基地为依托，结合休闲观光、休闲采摘、农业科普、农耕体验等元素，发展“设施农业 + 乡村休闲旅游 + 特色农产品采摘 + 农产品加工流通”等产业，开发田园农业游、园林观光游、农业科技游、务农体验游等不同主题乡村旅游。（牵头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各镇、农林场）

（七）开展农民素质大提升活动。激发农民群众主体作用，让广大群众“动起来”。大力实施核心价值观培育、环境综合整治、农民素质提升、乡



村文明建设、健康成长促进、文化事业繁荣等精神文明建设工程，注重农民内在素养提升，培育良好社会风气。

1. 持续提升农民群众法治素养。结合“八五”普法工作，提升群众卫生环境法律素质。重点组织学习宣传《乡村振兴促进法》《环境保护法》等法律知识，使法律宣传教育渗透到每个家庭，让广大农民人人知法、懂法、护法、守法，营造健康向上、文明和谐的社会文明氛围。2022年，全市每个村民小组至少有1名“法律明白人”。持续推进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每个镇各推荐1个村（社区），年底前完成创建工作，全面提升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建设质量。（牵头单位：司法局，责任单位：各镇、农林场）

2. 持续推进移风易俗宣传教育。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大力开展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行动，充分利用大喇叭、公益广告、抖音等新媒体传播方式，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相关内容纳入移风易俗宣传教育，教育群众摒弃天价彩礼、厚葬薄养、封建迷信、人情攀比等不良习俗。2022年，创排编排一批移风易俗主题含人居环境整治内容的文艺作品，在全市各镇、村巡回演出。开展一次“好婆婆”“好媳妇”“美丽庭院”“移风易俗”示范户”等评选表彰活动。（牵头单位：宣传部，科学技术局、民政局、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科协、妇联，责任单位：各镇、农林场）

3. 持续开展先锋示范户评选活动。大力选树一批典型农户、典型人物、典型案例，讲好身边感人故事，营造人人学习、户户争创、比学赶超，合力推动乡村振兴的良好氛围。引导全村上下形成“争当标兵、比学赶超、全面进步”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激发群众投身乡村振兴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2022年，继续开展勤劳致富先锋示范户、美丽庭院先锋示范户、睦邻和谐先锋示范户、崇文重教先锋示范户、遵纪守法先锋示范户、移风易俗先锋示范户“六个先锋”示范引领行动，每个村评比“六个先锋”示范户20户以上，充分发挥党员示范带头作用，每名党员固定联系10~15户群众参与。（牵头单位：组织部，责任单位：各镇、

农林场）

4. 持续提升农民文化素养。深入推进农村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通过道德模范、身边好人、十星级文明户、文明家庭等评选活动，增强农民的诚信意识、公德意识、仁爱意识、环保意识，引导农民群众参与改善人居环境的内生动力，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治理的格局，实现农村人居环境全面美、持久美。2022年，镇（场）按照“农户出一点、村集体担一点、财政补一点”的管护机制，制定“农户区域+公共区域”管护制度、标准和职责，划定镇、村、组三级专人管护和农户“门前三包”管护网格。（牵头单位：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责任单位：各镇、农林场）

5. 持续开展“反诈防邪”行动。深入推进“反诈人民战争”行动，开通“反诈青铜峡”微信公众号和抖音短视频号，开展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村庄、进单位、进场所宣传活动，建立反诈志愿队伍，对农村重点人群常态化开展上门宣传和面对面宣讲，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识骗防骗意识。严防严打“法轮功”“门徒会”“心灵法门”等邪教组织反宣滋扰。深入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加大使邪防邪宣传力度。2022年，开展2轮入户宣传，精准宣传覆盖率达到100%，国家反诈中心APP安装率不低于90%，无诈社区（村）、无诈校园、无诈企业、无诈单位创建率不低于40%。（牵头单位：市委政法委，责任单位：国安办，公安局、司法局、民政局、卫生健康局，妇联，各镇、农林场）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进一步推进全市农村人居环境工作顺利实施，根据《自治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精神，各有关部门（单位）要按照市委、政府主导，部门牵头，镇村负责落实的要求，根据本方案制定措施，密切协作配合，提供组织和政策保障，做好监督考核，形成工作合力。发展和改革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卫生健康局、生态环境分局等部门（单位）要按照各自职责，加大配套项目争取协调力度，做好项目落地、资金使用、推进实施等工作，各镇

场要做好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二) 发挥村民作用。大力宣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要意义和政策措施,发挥好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带领农民群众移风易俗、改进生活方式、提高生活质量。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管护、推进移风易俗、培养良好生活习惯等内容纳入村规民约,通过群众评议、党员干部监督等方式,弘扬乡村新风,督促纠正不良风气和陋习,引导农民追求优美的生活环境、文明的生活方式。积极开展文明镇村、文明户、美丽庭院、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等创建评选活动,以先进典型为引领,弘扬传统美德,凝聚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正能量。

(三) 强化政策支持。加大专项资金争取力度,统筹整合相关渠道资金,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以工代赈等多种方式,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撬动金融、社会和工商资本作用,鼓励企业以多种方式参与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行管护。探索通过委托、承包、采购等方式向社会购买村庄规划建设、垃圾收运处理、污水处理、河道管护等公共服务。

(四) 扎实有效推进。深入开展试点示范创建工作,总结并提炼符合实际的环境整治技术、方法以及建设、运行管护机制。切实加强工作指导,集中推广成熟做法、技术路线和建管模式,积极创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示范村,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等示范镇,辐射带动

全市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

(五) 严格考核督查。深化“11246”工作推进机制,实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年初建立任务清单、每半月左右组织一次观摩、开展1次评比,激发全市干部铆足“比”的劲头、增强“学”的主动、激发“赶”的动力、强化“超”的追求,推动各项任务落实落地,市农业农村局会同有关部门(单位)对年度目标任务定期组织督导检查,检查结果向市委、政府报告并在全市进行通报。市委、政府督查室要将人居环境改善工作列入常规督查内容,定期组织开展督查,对工作推动不力、落实不到位、成效不明显地部门(单位)进行通报批评。

附件:

1. 青铜峡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2. 青铜峡市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总任务清单
3. “四边”及主干路辐射村庄清单
4. 青铜峡市2021年乡村振兴示范村续建项目任务清单及2022年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任务清单
5. 青铜峡市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点村(移民村)项目任务落实清单



附件 1

青铜峡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 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为切实加强 2022 年全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组织领导，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落到实处，成立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自力 市委书记
文学智 市委副书记、政府市长
副组长：王照陆 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
胡兴成 市委常委、政府副市长
王 成 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金鹏剑 市委常委、叶盛镇党委书记
李海文 市委宣传部分副部长、
文明办主任
韩万东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马明松 市民政局局长
李凤峡 市司法局局长
夏建军 市财政局局长
王 军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张进喜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李 华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王宝茹 市水务局局长
柏晓东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哈存连 市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局长
王紫玉 市卫生健康局局长
张少华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青铜峡
分局局长

郭小改 市妇联主席
王 伟 峡口镇党委书记
王 浩 青铜峡镇党委书记
马新斌 大坝镇党委书记
杨建光 小坝镇党委书记
武智杰 陈袁滩镇党委书记
聂少军 瞿靖镇党委书记
梁 才 邵岗镇党委书记
杨文斌 树新林场场长
李永祥 良繁场副场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农业农村局，柏晓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各项任务协调落实。

青铜峡市 2022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总任务清单

序号	项目	2022 年工作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村庄清洁工程	<p>瞿靖镇蒋顶村、蒯桥村。建设内容为：蒋顶村平整绿化场地 4300 m²，种植树木 2320 棵，铺设围墙边人行道 1680m，建设沿路文化长廊三处，共计 160m，维修爱民路东侧温室大棚后墙及山墙 4200 m²，安装太阳路灯 142 盏，维修乡村道路 4600m，维修农户住房及围墙 462 户。蒯桥村平整绿化场地 6500 m²，种植树木 3000 棵，铺设围墙边人行道 3600m，安装太阳路灯 232 盏，发展产业；蒋顶村：蒋顶温棚产业园规划二期占地 180 亩，建设 72 栋日光温棚，高效示范大棚 2 栋。新建冷库 1 座、蔬菜包装销售中心 1 处、乡村农业智慧中心 1 处。蒯桥村：实施登海种业核心制种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建设高效玉米基地示范基地 3000 亩，建设 610 m²核心繁育基地服务中心</p> <p>陈袁滩镇袁滩村：（1）袁滩村（2、3、4、5）建设内容为，围墙修缮，道路硬化铺装，太阳能路灯修缮，景观节点打造，标志标牌。（2）袁滩村（塞上新居）实施村庄支路硬化，场地硬化，绿化，公共厕所，水电基础设施等。（3）发展产业，袁滩村设施农业建设项目，建设规格 80*16*5m 设施温棚 18 栋</p> <p>大坝镇利民村、蒋东村。建设内容为：利民村（1、2、3 队）：庄点煤改电项目，安装路灯 60 盏，铺设步行道 500m，墙体美化 45m；蒋东村建设内容为：6.8 队，庄点巷道改建 4000 m²；巷道美化、绿化 1500 株；土坯房整治 24 户；路灯安装 120 盏、煤改电项目 123 户。发展产业：蒋东村蔬菜种植、设施农业园区；利民村发展设施农业园区，吸引社会资本建设乡村旅游综合体，带动村民增收</p>	<p>住建局 农业农村局</p>	<p>各镇</p>	<p>2022 年底</p>	
		<p>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村 10 个（蒋顶村、袁滩村、利民村、蒋东村、袁滩村、联丰村、张岗村、新林村、谭桥村）</p>				



青铜峡市 2022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总任务清单

序号	项目	2022 年工作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庄点清洁整治工程	<p>叶盛镇蒋滩村、联丰村。建设内容为：蒋滩村维修主道路 1800m，铺设排水管网 2400m，太阳能路灯 86 盏，新建巷道道路 1300m；联丰村拆除土坯房 15 户、新建围墙 11013 m，联丰村硬化铺装 11000 m²，联丰村经果林种植 2800 株。发展产业：蒋滩村设施温棚建设中拱棚 120 栋，暖棚 25 栋；联丰村玉米制种加工企业润丰制种公司，玉米新品种培育研发基地 50 亩，玉米制种基地 2000 亩。</p> <p>小坝镇张岗村、新林村。建设内容为：张岗村四队、五队平房拆除合计 150 户。红旗沟以西小大公路南侧打造观光、旅游、餐饮、采摘、民宿特色产业。新林村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座，日处理污水能力 100m³，铺设管网 10000m，拆除土坯房 22 户，新造及补植补造树木 600 株，安装路灯 127 盏。发展产业：新林肉牛养殖、玉米制种产业，张岗村设施温棚</p>	<p>峡口镇谭桥村。建设内容为：谭桥妇女创业街：沿路商铺主要改造内容：更换屋面防水 11000 m²。墙面粉刷及立面改造 7500 m²。屋檐改造 2000 m²。广告牌改造 2000 m²。沿街人行道硬化铺装面积 7960 m²，道牙 1260m。新建一处标志性村门牌，对沿路不亮路灯进行更换。绿化草坪 165 m²。发展产业：拓展皮革精深加工，带动妇女创业街建设，促进农民创业就业</p>	住建局 农业农村 局	各镇	2022 年底
	垃圾治理建设内容	<p>在邵岗镇甘城子村、大沟村、玉西村、同乐村、青铜峡镇同进村，利用自治区生活垃圾治理以奖代补资金实施垃圾分类及资源化利用设施项目；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率（生活垃圾得到治理的行政村比例）达到 98%，农村生活垃圾源头覆盖率和回收利用率分别达到 50% 和 25%，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全部整治。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治理体系，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市场化运营、无害化处理水平显著提高，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p>		住建局		

青铜峡市 2022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总任务清单

序号	项目	2022 年工作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	污水管网扩面工程	新建农村污水处理站 9 座。实施青铜峡市 2022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及配套设项目，新建农村污水处理站 7 座，提升泵站 1 座，配套建设 De110 压力管和 d300-d400II 级钢筋混凝土管污水收集管网 24860 米，配套建设 50m ³ /d-100m ³ /d 污水泵站 7 座，污水处理站建设总规模 1730m ³ /d。实施青铜峡市新林场鸽子山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一期：建设 500m ³ /d 的污水处理池一座，De110-De500 压力管网长度 7628 米，配套建设格栅间 1 座、调节池 1 座、一体化设备 2 组、污泥脱水间 1 座等	生态环境局		
3	农房质量提升工程	2022 年计划完成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宜居农房建设 276 户，其中：危房改造 58 户，抗争宜居农房建设 218 户，各镇具体任务为：邵岗镇 30 户，叶盛镇 43 户，瞿靖镇 49 户，小坝镇 67 户，大坝镇 55 户，陈袁滩镇 11 户，峡口镇 20 户，青铜峡镇 1 户	住建局		
4	村庄庭院绿化工程	2022 年全市农村村庄点绿化美化重点围绕“农村人居环境大提升行动方案”确定的 10 个示范村和其他具备绿化栽植条件的庄点进行规划，计划完成 8 个镇 20 个村 35 个村庄点的绿化美化任务，总计实施村庄空闲地及巷道绿化总面积为 3000 亩，其中巷道长度 164394 米。其中：峡口镇：绿化总面积 80 亩，其中巷道长度 2726 米，总投资 6.6 万元。邵岗镇：绿化总面积 135 亩，其中巷道长度 4519 米，总投资 48.53 万元。大坝镇：绿化总面积 100 亩，其中巷道长度 1400 米，总投资 19.39 万元。叶盛镇：绿化总面积 165 亩，其中巷道长度 1896 米，总投资 22.3 万元。小坝镇：绿化总面积 350 亩，其中巷道长度 18549 米，总投资 38.75 万元。瞿靖镇：绿化总面积 750 亩，其中巷道长度 34304 米，总投资 62.6 万元。青铜峡镇：绿化总面积 1300 亩，其中巷道长度 93274 米，总投资 182.99 万元。陈袁滩镇：绿化总面积 120 亩，其中巷道长度 7726 米，总投资 31.42 万元。实施邵岗镇同富村绿化提升改造项目，在同富村巷道两侧及空地的景观绿化改造提升。绿化总面积 233.99 亩，其中同富南村 117.13 亩，同富北村 116.86 亩。主要栽植矮化密植花果树 5559 株、杂果 2241 株、落叶乔木 2889 株、常青树 2368 株、花灌木 9193 株。安装配套节水工程。实施同兴村生态建设提升项目，绿化面积 363 亩，种植常绿乔木 257 株，刺槐 6893 株、新疆杨 3051 株、河北杨 222 株、枣树 4709 株	自然资源局	各镇	2022 年底
5	燃煤替代工程	完成 15000 户农村居民清洁取暖项目（其中分别是光伏 3000 户），其中：邵岗镇 2437 户、叶盛镇 1796 户、瞿靖镇 1370 户、小坝镇 1038 户、陈袁滩镇 1520 户、大坝镇 1687 户、峡口镇 2667 户、青铜峡镇 2373 户、树新林场 101 户、良繁场 11 户	住建局 发改局		



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任务清单

序号	项目	2022 年工作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村庄清洁整治工程	<p>瞿靖镇蒋顶村、蒯桥村。建设内容为：蒋顶村平整绿化场地 4300 m²，种植树木 2320 棵，铺设沿围墙边人行道 1680m，建设沿路文化长廊三处，共计 160m，维修爱民路东侧温室大棚后墙及山墙 4200 m²，安装太阳路灯 142 盏，维修乡村道路 4600m，维修农户住房及围墙 462 户。蒯桥村平整绿化场地 6500 m²，种植树木 3000 棵，铺设沿围墙边人行道 3600m，安装太阳路灯 232 盏，发展产业：蒋顶村：蒋顶温室大棚 2 栋。新建冷库一座、蔬菜包装销售中心一处、乡村建设 72 栋日光温棚，高效示范大棚 2 栋。新建冷库一座、蔬菜包装销售中心一处、乡村农业智慧中心一处。蒯桥村：实施登海种业核心制种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建设高质高效玉米基地示范基地 3000 亩，建设 610 m²核心繁育基地服务中心</p> <p>陈袁滩镇袁滩村：（1）袁滩村（2、3、4、5）建设内容为，围墙修缮，道路硬化铺装，太阳能路灯修缮，景观节点打造，标志标牌。（2）袁滩村（塞上新居）实施村庄支路硬化，场地硬化，绿化，公共厕所，水电基础设施等。（3）发展产业，袁滩村设施农业建设项目，建设规格 80*16*5m 设施温棚 18 栋</p> <p>大坝镇利民村、蒋东村。建设内容为：利民村（1、2、3 队）：庄点煤改电项目，安装路灯 60 盏，铺设步行道 500m，墙体美化 45m；蒋东村建设内容为：6.8 队，庄点巷道改建 4000 m²；巷道美化、绿化 1500 株；土坯房整治 24 户；路灯安装 120 盏、煤改电项目 123 户。发展产业：蒋东村蔬菜种植、设施农业园区；利民村发展设施农业园区，吸引社会资本建设乡村旅游综合体，带动村民增收</p> <p>叶盛镇蒋滩村、联丰村。建设内容为：蒋滩村维修主干道 1800m，铺设排水管网 2400m，太阳能路灯 86 盏，新建巷道道路 1300m 联丰村拆除土坯房 15 户、新建围墙 11013 m，联丰村硬化铺装 11000 m²，联丰村经果林种植 2800 株。发展产业：蒋滩村设施温棚建设中拱棚 120 栋，暖棚 25 栋；联丰村玉米制种加工企业润丰制种公司，玉米新品种培育研发基地 50 亩，玉米制种基地 2000 亩</p> <p>小坝镇张岗村、新林村。建设内容为：张岗村四队、五队平房拆除合计 150 户。红旗沟以西小大公路南侧打造观光、旅游、餐饮、民宿特色产业。新林村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座，日处理污水能力 100m³，铺设管网 10000m，拆除土坯房 22 户，新造及补植补造树木 600 株，安装路灯 127 盏。发展产业：新林肉牛养殖、玉米制种产业，张岗村设施温棚</p> <p>峡口镇谭桥村。建设内容为：谭桥妇女创业街：沿路商铺主要改造内容：更换屋面防水 11000 m²。墙面粉刷及立面改造 7500 m²。屋檐改造 2000 m²。广告牌改造 2000 m²。沿街人行道硬化铺装面积 7960 m²，道牙 1260m。新建一处标志性村门牌，对沿路不亮路灯进行更换。绿化草坪 165 m²。发展产业：拓展皮革精深加工，带动妇女创业建设，促进农民创业就业</p>	农业农村局	各镇	2022 年底	

住建局 2022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任务清单

2022 年工作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p>庄点清洁整治工程</p> <p>垃圾治理建设内容</p>	住建局	各镇	2022 年底
2	<p>污水管网扩面工程</p> <p>农村污水处理站及配套设施建设</p>			
3	<p>农房质量提升工程</p>	住建局 发改局	各镇	2022 年底
4	<p>供热燃煤替代工程</p>			



自然资源局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任务清单

序号	项目	2022年工作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庭院化工程	<p>青铜峡镇同富村提升改造项目</p> <p>青铜峡镇同富村提升项目</p> <p>庭院化工程</p>	自然资源局	各镇	2022年底
		<p>建设内容主要为同富村的巷道两侧及空地的景观绿化改造提升。绿化总面积233.99亩，其中同富南村117.13亩，同富北村116.86亩。主要栽植矮化密植花果树5559株、杂果2241株、落叶乔木2889株、常青树2368株、花灌木9193株。安装配套节水工程</p> <p>项目总建设面积363亩，种植常绿乔木257株，刺槐6893株、新疆杨3051株、河北杨222株、枣树4709株</p>			
		<p>2022年全市农村庭院化工程重点围绕确定的10个示范村和其他农村庭院化工程进行规划，计划完成8个镇20个村35个农村庭院化工程，总投资164394万元。其中：峡口镇：绿化总面积80亩，其中巷道长度2726米，总投资6.6万元。邵岗镇：绿化总面积135亩，其中巷道长度4519米，总投资48.53万元。大坝镇：绿化总面积100亩，其中巷道长度1400米，总投资19.39万元。叶盛镇：绿化总面积165亩，其中巷道长度1896米，总投资22.3万元。小坝镇：绿化总面积350亩，其中巷道长度18549米，总投资38.75万元。瞿靖镇：绿化总面积750亩，其中巷道长度34304米，总投资62.6万元。青铜峡镇：绿化总面积1300亩，其中巷道长度93274米，总投资182.99万元。陈袁滩镇：绿化总面积120亩，其中巷道长度7726米，总投资31.42万元。</p>			

“四边”及主干路辐射村庄清单

附件 3

“四边”涉及村庄	山边	同进村、同兴村、同富村、同乐村、草台子村	5	56
	水边	韦桥村、大坝村、尚桥村、永涵村、唐滩村、袁滩村、中庄村、蒋滩村、叶盛村、正闸村、五星村、龙门村、林皋村、余桥村、滑石沟村	15	
	路边	余桥村、沈闸村、大坝村、蒋东村、蒋西村、蒋顶村、光辉村、朝阳村、蒯桥村、尚桥村、友好村、毛桥村、时坊村、永涵村、邵南村、邵岗村、邵北村、连湖农场、张岗村、先锋村、新林村、林东村、光明村、盛庄村、蒋滩村、叶盛村、地三村、张庄村、张庄村、联丰村。	29	
	城边	张岗村、南庄村、红星村、陈滩村、补号村、陈俊村、利民村	7	
主干路沿线辐射村庄	国道 109 线	广武村、三趟墩村、韦桥村 (2.3 组)、大坝村 (原刘庙村 2.3.4.5.6.7.9 队)、利民村 (1 组)、红星村 (9 队)、先锋村、林东村 (3 队)、光明村、叶明村、叶盛村、地三村	12	53
	吴青公路	余桥村、沈闸村、任桥村	3	
	小邵路	永丰村、蒯桥村、尚桥村、永涵村、邵南村、邵岗村、邵北村	7	
	小大路	蒋东村、张岗村 (4.5 队)、蒋顶村 (1 队原东升 5.6.8 队)、蒋西村	4	
	叶甘路	光明村、盛庄村、友好村、瞿靖村、尚桥村、朝阳村、甘城子村	7	
	小李公路	新林村 (8 队)、毛桥村、时坊村	3	
	叶玉路	张庄村、联丰村、毛桥村 (原马寨)、连湖农场、邵南村 (2.3.5 组)、玉泉村、东方红村 (2.3 组)	7	
	唐条路	袁滩村 (袁滩 2.3.4 组)、唐滩村 (1.2.3.4.5 组)	2	
	高速两侧	郝渠村、先锋村 (6 队)、沙坝湾村、光明村、张庄村、正闸村、盛庄村	7	
	省道 101 线	龙门村 (2、6 组)	1	

峡口镇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任务清单

乡村振兴示范村	<p>整治内容</p> <p>谭桥村：1. 谭桥妇女创业街：沿路商铺主要改造内容：更换屋面防水 11000 平米。外立面修缮 7500 平米。破损门窗维修 7500 平方米。人行道硬化铺装面积 7960 平方米，道牙 1260 米。新建一处标志性村门牌，对沿路不亮路灯进行更换。2、皮草厂区提标改造：新建道路 1942.17 平方米，水泥混凝土硬化地面 2331.5 平方米，沥青混凝土硬化地面 1276.55 平方米、道牙 762.1 米，墙面修缮 126.4 平方米，新建钢结构车棚 210 平方米，新建风机房 90.75 平方米，改造实验室 41.04 平方米，墙面维修 135.3 平方米，绿化草坪 165 平方米，木栅栏围墙 83.2 米，水系工程 1 项及廊架 2 个</p>
	<p>发展产业</p> <p>拓展皮革精深加工，带动妇女创业街建设，促进农民创业就业</p>
	<p>城边</p>
“四边”涉及村庄及整治内容	<p>路边</p> <p>沈闸村：拆除土坯房 2 户 242 平方米，拆除旱厕 5 座 60 平方米，路边排水改造 1200 米，路边硬化铺装：1260 平方米，安装路灯 35 盏；</p> <p>任桥村：（1）拆除土坯房 2 户 126 平方米，拆除土围墙 146 米，（2）沿街污水管网改造 DN400 II 砼管 920 米，PUC-UDe160 管 3600 米，砼井 48 座，砼化粪池 3 座</p>
	<p>水边</p> <p>汉渠村：汉渠南路沿线农户改造 63 户，路灯安装 25 盏。汉渠北路沿线农户改造 52 户，安装路灯 19 盏，道路铺装 2 公里 8200 平方米</p>
	<p>山边</p> <p>草台子村：1. 沿候青路对 2、3 组 52 户及 6 家企业进行墙体改造，完成巷道硬化 8 条 1.2 公里。2. 对 1 组庄点进行集中整治，墙体改造 12 户。3. 安装路灯 12 盏，候余路沿线绿化 2400 平方米，栽植经果林 1200 株</p>
高速两侧	<p>郝渠村：1. 完成郝渠郝渠黄河卫生改厕 263 户，排污管网改造 5.73 公里，外立面修缮 326 户，绿化 1830 平米，巷道硬化 2.4 公里 9600 平方米。2. 郝渠路沿线住户围墙修缮 143 户围墙改造 2860 米，郝渠路铺装 1.83 公里 7320 平方米，安装路灯 40 盏，庄点绿化 7.5 亩</p>
省道 307 线（吴青公路）	<p>任桥村：1. 拆除土坯房 2 户 126 平方米，拆除土围墙 146 米；2. 沿街污水管网改造 DN400 II 砼管 920 米，PUC-UDe160 管 3600 米，砼井 48 座，砼化粪池 3 座；</p> <p>沈闸村：拆除土坯房 2 户 242 平方米，拆除旱厕 5 座 60 平方米，路边排水改造 1200 米，路边硬化铺装 1260 平方米，安装路灯 35 盏</p>
马青路	<p>汉渠村：土坯房拆除 3 户 225 平方米，土围墙拆除 60 米，乱堆乱放 16 处，安装路灯 19 盏，道路铺装 2 公里 8200 平方米；</p> <p>西滩村：马青路沿线农户墙体改造 143 户，马青路沿线单面铺装 1.6 公里 3200 平方米，安装路灯 35 盏，团结沟砌护 900 米，跨沟建筑物翻建 12 座</p>

大坝镇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任务清单

乡村振兴示范村	整治内容	利民村建设内容为：1 队文化广场氛围提升 800 m ² ，围墙及花池围栏 1500 米，绿化 120 m ² ，排水明沟暗埋 1300 米，基础设施水、电、路、院落改造，围墙修缮 520 米，村道路硬化 1500 m ² ，护坡 120 米，村庄指示牌 3 处；打造农作物制种新品种展示、种植体验基地，带动村民增收；盘活利民新居 9 亩建设用地，吸引社会资金投入乡村旅游综合体，完善小微游园功能，提升利民新居人居环境质量；蒋东村建设内容为：6、7、8 组，砌护小大公路南侧水沟 1437m，小大公路南侧温棚墙体维修 2160 m ² ；建设村庄巷道两侧人行道 1578m，绿化隔离围栏 3156m，种植经果林 3154 株；修缮围墙 90 户，硬化道路维修 2446 m ² ，建设村头小微游园 1 处；温棚看护房墙体改造 1640 m ² ；沿永清路两侧温棚侧墙改造及美化 75 处；对村庄进行“五清一规范”（清理垃圾、沟渠；清理农业生产废弃物；清理乱搭乱建乱堆放；清理废旧广告牌；清理无功能建筑；规范院内物品摆放等）；设施温棚道路硬化 7110 m ²
发展产业		蒋东村蔬菜种植、设施农业园区；利民村发展设施农业园区，吸引社会资金投入乡村旅游综合体，带动村民增收
城边		陈俊村（8 队）：设置村标 1 处，生活污水入城市主管网建设项目。农村清洁取暖（天然气供暖）60 户，村庄绿化 500 m ² ；利民村：1 队文化广场氛围提升 800 m ² ，围墙及花池围栏 1500 米，绿化 120 m ² ，排水明沟暗埋 1300 米，基础设施水、电、路、院落改造，围墙修缮 520 米，村道路硬化 1500 m ² ，护坡 120 米，村庄指示牌 3 处
“四边”涉及村庄及整治内容	路边	立新村（1、5 队）：庄点整治，农沟砌户 1300m，农村清洁取暖 210 户，旧房、围墙拆除 15 户，设置村标 1 处；大坝村（原刘庙村 2、3、4、5、6、7、9 队）：109 线西侧住户门前绿化，院墙维修 65 户，1300m，补栽经果林 985 株；蒋东村：沿线庄点巷道美化、绿化；土坯房整治
	水边	韦桥村：实施村内小游园建设、大地艺术农田工程、钓鱼池配套设施建设工程。打造“前居后园”农户 115 家，盘活农村闲置宅基地、空心房等资源，鼓励群众将闲置房屋出租和入股的形式发展民宿和农家乐，全面美化农村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提升群众生活品质
	山边	
主干道沿线辐射村庄及整治内容	国道 109 线	韦桥村（2、3 组）：109 线边沟砌护 2500m，大清渠西侧住户围墙砌护 32 户 1300m；新桥村：1、2、3、4 队庄点整治，围墙修缮 23 户，1200m，庄点绿化 1300m，栽植经果林 800 株，硬化巷道 1300m，设置村标 1 处；大坝村：原刘庙村 2、3、4、5、6、7、9 队 109 线西侧住户门前，门前绿化农户 65 户，1300m，补栽经果林 985 株
	小大路	蒋东村：沿线庄点巷道美化、绿化；土坯房整治

叶盛镇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任务清单

乡村振兴示范村	蒋滩村维修主道路1800m, 铺设排水管网2400m, 巷道外立面及围墙维修14000㎡, 宣传栏6个, 人行道铺装2300m, 护栏2800㎡, 太阳能路灯86盏, 新建巷道道路1300m; 联丰村新建围墙11013m, 硬化铺装11000㎡, 经果林种植2800株, 道路铺装维修500㎡, 联丰村拆除土坯房15户	整治内容
	蒋滩村: 设施温棚建设中拱棚120栋, 暖棚25栋; 联丰村: 玉米制种加工企业润丰制种公司, 玉米新品种培育研发基地50亩, 玉米制种基地2000亩	发展产业
	蒋滩村: 一、二组路线边沟清淤2800㎡, 蒋滩五、六队永昌沟清淤1440m; 叶盛村: 一、二队硬化铺装3000㎡, 拆除土坯房2户, 安装路灯27盏	城边
“四边”涉及村庄及整治内容	叶盛村: 永昌沟清淤1500m, 盛庄村、光明村(反帝沟)沟渠砌护维修2400㎡、正闸村、五星村(胜利沟); 地三村: 中沟砌护3500m; 龙门村: 罗家河边沟清淤5500m; 正闸村: 新颜沟清淤、大北渠维修共计110m; 胜利沟(五星、地三、正闸)清淤6000m; 丰登沟(盛庄、联丰、张庄)清淤4000m; 黄家沟清淤3500m	路边
	光明村: 三、四队土坯房拆除5户、新建围墙260m、硬化铺装2200㎡、安装路灯4盏; 光明村五、六队拆除土坯房1户、新建围墙445m、硬化铺装2200㎡、安装路灯42盏; 张庄村: 二、三、四组拆除土坯房5户、新建围墙1400m、硬化铺装1200㎡、安装路灯150盏; 正闸村: 三、六组新建围墙1900m、硬化铺装2850㎡; 盛庄村: 二、三队新建围墙1900m、硬化铺装9200㎡	水边
	叶盛村: 三组巷道硬化1200㎡、巷道铺装1200㎡、安装路灯16盏; 光明村: 一队安装路灯15盏、沟渠砌护2300㎡, 二队巷道硬化和铺装1000㎡、安装路灯20盏; 地三村: 一队新建围墙800m、巷道硬化4800㎡, 二组新建围墙800m、道路铺装硬化14800㎡, 五队道路亮化路灯100盏; 龙门村: 四队绿化金叶榆100株, 龙门五队新建围墙800m, 龙门道路硬化600㎡, 龙门五队绿化金叶榆300株, 龙门五队拆除土坯房7户	山边
	龙门村: 二队新建围墙1000m, 龙门六队新建围墙330m、拆除土坯房3户, 龙门六队道路铺装硬化2000㎡, 龙门道路亮化工程路灯60盏	高速两侧
	五星村: 一组新建围墙900m, 五星村一组巷道硬化1500㎡, 五星村二队拆除土坯房6户; 五星村二队拆除土坯房3户, 五星二队新建围墙500m, 五星二队巷道硬化铺装2600㎡; 五星村三队新建围墙1200m, 五星村三队拆除土坯房6户, 五星村三队硬化铺装3200㎡, 五星村三队道路亮化工程100盏; 五星村四组拆除土坯房8户, 五星村四组新建围墙1600m, 五星村四组道路硬化铺装2600㎡; 五星村五组拆除土坯房4户, 五星村五组新建围墙1200m, 五星村五组道路硬化铺装1200㎡, 五星村六组拆除土坯房8户, 五星村六组新建围墙2800m, 五星村六组道路硬化铺装1200㎡; 正闸村新建围墙3900m, 正闸村道路硬化铺装7740㎡	国道109线
主干路沿线辐射村庄及整治内容	盛庄村拆除土坯房6户, 新建围墙3800m, 道路硬化铺装3600㎡, 路灯126盏。	省道101线
	张庄村新建围墙6320m, 道路铺装硬化2400㎡, 路灯亮化300盏, 八八渠维修210m	正闸路
		叶甘路
		叶玉路

陈袁滩镇 2022 年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任务清单

乡村振兴示范村	整治内容	袁滩村 (2、3、4、5 组)：面包砖铺装及道路硬化 23810 平方米，围墙修缮 4130 米，墙面维修 320 平方米，太阳能路灯 36 盏，标识标牌 1 座，公共厕所 60 平方米，污水排水管道 750 米
	发展产业	袁滩村 4 组：袁滩村设施农业建设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建设规格 80*16*5m 设施温棚 25 栋
	城边	陈滩村：种植经果林 550 株；补号村；种植经果林 1110 株
“四边”涉及村庄及整治内容	路边	袁滩村 (3、4、5、6 队)：面包砖铺装及道路硬化 23810 平方米，围墙修缮 4130 米，墙面维修 320 平方米，太阳能路灯 36 盏，标识标牌 1 座，公共厕所 60 平方米，污水排水管道 750 米，新建围墙 280 米，拆除土棚土圈 15 处，种植经果林 3230 株；沙坝湾村 (7 组)：抗震宜居农房改造 7 户、新建围墙 300 米、种植经果林 2600 株
	水边	唐滩村 (5 组)：道路硬化及面包砖铺装 7650 平方米，围墙修缮 4250 米，安装太阳能路灯 64 盏，抗震宜居农房改造 4 户、种植经果林 1600 株；袁滩村 (3、4、5、6 队)：面包砖铺装及道路硬化 23810 平方米，围墙修缮 4130 米，墙面维修 320 平方米，太阳能路灯 36 盏，标识标牌 1 座，公共厕所 60 平方米，污水排水管道 750 米，新建围墙 280 米，拆除土棚土圈 15 处、种植经果林 3230 株
	山边	
主干路沿线辐射村庄及整治内容	唐条路	袁滩村 (3、4、5、6 队)：面包砖铺装及道路硬化 23810 平方米，围墙修缮 4130 米，墙面维修 320 平方米，太阳能路灯 36 盏，标识标牌 1 座，公共厕所 60 平方米，污水排水管道 750 米，新建围墙 280 米、拆除土棚土圈 15 处、种植经果林 3230 株；唐滩村 (5 组)：道路硬化及面包砖铺装 7650 平方米，围墙修缮 4250 米，安装太阳能路灯 64 盏，抗震宜居农房改造 4 户、种植经果林 1600 株
	万光路	沙坝湾村 (7 组)：抗震宜居农房改造 7 户、新建围墙 300 米、种植经果林 2600 株



<p>蒋顶村（沿爱民路两侧的2, 3, 5队）：平整绿化场地4300㎡，种植经果林2320棵，铺设人行道1680m，建设沿路文化长廊1处，维修爱民路东侧温室大棚后墙及山墙4200㎡，绿化隔离护栏3300m，砌护农渠520m，安装太阳路灯142，维修乡村道路4600m，维修农户住房及围墙462户，维修村庄雨水排水沟2600m，建设文化广场1处，安装党建宣传栏18块，建设村庄标志牌三座，设置垃圾收纳亭18座。建设打造星级农家乐3户，发展乡村旅游</p>	<p>整治内容</p>	
<p>蒋顶村：温棚产业园规划二期占地180亩，建设72栋日光温棚，高效示范大棚2栋，新建砂石路5600㎡。新建外网1套。增加72座耳房（工作间），72套水肥一体化设施，。新建冷库一座、蔬菜包装销售中心一处、乡村农业智慧中心一处</p>	<p>发展产业</p>	
<p>蒯桥村示范村为沿青黄公路两侧的6, 7, 8, 9队，示范村主要建设内容，平整绿化场地6500㎡，种植经果林3000棵，铺设沿围墙边人行道3600m，建设沿路文化长廊1处，绿化隔离护栏4300m，砌护农渠1120m，安装太阳路灯232盏，维修乡村道路6780m，维修农户住房及围墙573户，共计8700㎡，建设文化广场1处，安装党建宣传栏24块，建设村庄标志牌4座，设置垃圾收纳亭24座，维修农户入户路4300㎡。建设打造星级农家乐5户，发展乡村旅游和乡村餐饮红白喜事接待</p>	<p>整治内容</p>	<p>乡村振兴示范村</p>
<p>蒯桥村：登海种业核心制种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建设高质高效玉米基地示范基地3000亩，主要进行平田整地，土地肥力提升，秸秆还田，田间气象监测，示范推广制种全程机械化，植保统防统治，数字化农业建设。在瞿靖镇荣华街建设610㎡核心繁育基地服务中心</p>	<p>重点发展产业</p>	
<p>城边</p>	<p>城边</p>	
<p>路标</p>	<p>路标</p>	<p>“四边”涉及村庄及整治内容</p>
<p>水边</p>	<p>水边</p>	
<p>山边</p>	<p>山边</p>	
<p>万光路</p>	<p>万光路</p>	
<p>蒋顶村（1队原东升5, 6, 8队）：沿小大路两侧土方平整24600㎡，绿化种植经果林3200棵，安装绿化隔离护栏2800m，铺装人行道2300㎡，安装太阳能路灯64盏。沿路庄点内巷道维修道路4800m，铺装人行道1600m，巷道绿化6500㎡；农房及围墙维修整治240户；环渠渠道维修整治1800m；路灯安装120盏，垃圾收纳亭24座</p>	<p>小大路</p>	<p>主干路沿线辐射村庄及整治内容</p>

小坝镇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任务清单

乡村振兴示范村	整治内容	新林村3、4、5、7、8队：沿道路两侧建筑外立面维修约1800米、围墙修缮2800米、铺设道路两侧混凝土道牙5600米、道路两侧人行道面铺装面积4358平方米、混凝土铺装1190平方米、村标2个、垃圾分类箱34个、座椅30个、太阳能路灯60盏；张岗村4、5队整治内容：沿大小路两侧道路绿化带改造800米、村内巷道硬化和局部整治共1000米、巷道内危旧围墙修缮1200米、巷道绿化、太阳能路灯40盏、垃圾分类垃圾箱40个、拆除清理各类违建危房危墙土墙和杂物
	发展产业	新林村肉牛、奶牛养殖，玉米制种产业、张岗村设施温棚
“四边”涉及村庄及整治内容	城边	南庄5队：村道拓宽1400米，庄点北侧沿路场地700米，巷道绿化700米，围墙维修1200米，安装路灯20盏，环卫设施20个，采沙场生态修复60000平方米，休闲农业园50000平方米；红星5队：拆除土坯房1户；砌筑围墙85米，铺装2400平方米；安装路灯25盏；硬化道路4800平方米，安装绿地围栏300米；张岗村4、5队：沿大小路两侧道路绿化带改造800米、村内巷道硬化和局部整治共1000米、巷道内危旧围墙修缮1200米、巷道绿化、太阳能路灯40盏、垃圾分类垃圾箱40个、拆除清理各类违建危房危墙土墙和杂物
	路边	先锋一组（原中沟1、2、3队）：拆除土坯房17户；砌筑围墙1050米，铺装4500平方米，安装路灯32盏；硬化道路6000平方米，安装绿地围栏800米；林皋2队：砌筑围墙178米，铺装2274平方米，安装路灯25盏；硬化道路730平方米，安装绿地围栏600米；林皋3、8队：拆除土坯房16户；砌筑围墙310米，铺装1600平方米，安装路灯25盏；安装绿地围栏600米
	水边	红星5队：拆除土坯房1户；砌筑围墙85米，铺装2400平方米；安装路灯25盏；硬化道路4800平方米，安装绿地围栏300米；林东村5队：拆除土坯房2户；砌筑围墙1500米，铺装3000平方米，安装路灯40盏；硬化道路200平方米，安装绿地围栏2000米；林东村6队：拆除土坯房2户；砌筑围墙400米，铺装1800平方米，安装路灯20盏；硬化道路3000平方米，安装绿地围栏1400米；先锋二组（原中沟4、5队）：拆除土坯房12户；砌筑围墙6200米，铺装8400平方米，安装路灯36盏；硬化道路2000平方米，安装绿地围栏450米
	山边	
主干路沿线辐射村庄及整治内容	高速两侧	先锋六组（原中沟6队）：拆除土坯房2户；砌筑围墙300米，铺装860平方米，安装路灯29盏；硬化道路4000平方米，安装绿地围栏560米
	国道109线	红星村9队：砌筑围墙400米，铺装2200平方米；安装路灯26盏；硬化道路4800平方米；安装绿地围栏150米；林东村1队：拆除土坯房5户；砌筑围墙（土围墙拆除）200米，铺装2800平方米，安装路灯30盏；硬化道路500平方米；安装绿地围栏2000米；林东村3队：拆除土坯房1户；砌筑围墙1600米，铺装2600平方米，安装路灯30盏；安装绿地围栏1500米
	小李公路	林皋七组（原曹湾3队）：道路硬化270米
	小邵路	永丰三组：拆除土坯房2户；砌筑围墙500米，路灯安装8盏，补栽桃树北京7号63棵；永丰二组（原永丰4队）：砌筑围墙1650米，路灯安装10盏；永丰八组（原富裕6队）：拆除土坯房6户，砌筑围墙636米；永丰六组（原富裕4队）：拆除土坯房4户，砌筑围墙290米，路灯安装12盏



青铜峡镇 2022 年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任务清单

乡村振兴示范村	整治内容	余桥村：铺装 1042 m ² ，停车位 2326 m ² ，人行道 164 m ² ，广场铺装 77 m ² ，园路 507 m ² ，安装各类灯具 75 套
	发展产业	余桥村：大力发展文旅产业，建设秦渠连桥一座，改造民宿 11 套及红酒品鉴苑、文创基地、非遗传承苑
“四边”涉及村庄及整治内容	城边	
	路边	沃沙村：其中沃沙村侯余路标段计划通过本项目目的实施铺设雨污分离管网共 1000m，人行道铺装 10000 m ² ，混凝土路面铺设 4600 m ² ，安装混凝土道牙 2200m，安装绿化树池 350 套，砌筑花池围栏 1500m，设置村标一个；沃沙村吴青路标段计划通过本项目目的实施进行人行道铺装 8400 m ² ，路面破除 1800 m ² ，混凝土路面铺设 8450 m ² ，安装混凝土道牙 700m，整修雨水沟 1200m，安装绿化树池 310 套，开挖土方并外运 6800m ³
	水边	余桥村：1. 铺装 1042 m ² ，停车位 2326 m ² ，人行道 164 m ² ，广场铺装 77 m ² ，园路 507 m ² ，安装各类灯具 75 套；2. 对余桥村回乡苑庄点进行集中整治，破损道路修复、基础设施完善、五套房屋改造、主题宣传等；3. 建设古镇人家党建宣传及红色文化中心；4. 非遗文化展示馆建设
	山边	同进村：四、五、六组建设内容包括街道绿化工程、铺装工程（休闲小广场、）绿化工程、构筑物、住户大门修护、防腐木栏杆、花池挡土墙、乡村振兴宣传牌、健身休闲广场、二十四孝、街道土方清运、绿化带平整、垃圾分类站、党建引领宣传、文明公约、核心价值观、路边斜插砖道牙、部分墙面修复、党建宣传牌等。按照因地制宜、因地制宜的原则，进行绿化提升；同兴村：1. 污水管网维修改造 A 区 8000 米，检查井 120 座；2. 翻建房屋 5 户（含拆除等费用），维修房屋裂缝 53 户，维修院墙裂缝 5 户，改造下水 68 户 1200 米，维修硬化路 3972 平方米；拆除并新建 5 户民房；3.D 区广场建设：新建 608 平米塑胶篮球场一处；硬化场地 2500 平米；木质文化长廊 72 米；宣传栏 8 个；成品座椅 15 个；广场主题 1 处；绿化 2500 平米；主题宣传 6 个；4. 村容村貌改善、破损路面修复、基础设施完善、健康步道及绿化、围栏等
主干道涉及村庄整治内容	国道 109 线	广武村：新建排水管道 1445m，检查井 87 个，80m ³ 化粪池 2 座、40m ³ 化粪池 1 座；新建雨水管道 1475m，雨水井 39 个，铸铁雨水篦子 72 个；更换分类垃圾桶 40 个；新建面包砖地面 8214 m ² ，混凝土地面 6874 m ² ，聚氨酯自流平地面 4701 m ² ；车位划线 648 m ² ；新建绿化面积 1650 m ² ，绿化提升面积 1630 m ² ；安装健身器材及活动设施 10 套；新建花岗岩道牙 2285m；安装路灯 71 盏，以及地面破除及恢复、建筑立面修缮共计 5848 m ² ，亮化 904m，房屋维修 1059m，围墙维修 259 m ² ；三趟墩村：修建排水渠共 2000m，维修铺装巷道 7500 m ² ，混凝土路面维修 1500 m ² ，人行道铺装 1500 m ² ，安装混凝土道牙 4300m，安装绿化树池 90 套，设置村标一个

邵岗镇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任务清单

乡村振兴示范村	整治内容	沙湖村(3、4、5、6组):沙湖村京味胡同、葡萄园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文旅示范点打造,安装太阳能路灯62盏,沟道治理600米,砂石路铺装1200米,铺装2000平方米,配套完善绿化、节水灌溉等;下桥村(2、4、5组):下桥村二、四、五组剩余危旧墙体拆除1460米,墙体改造1460米,农户院落改造80户,安装太阳能路灯80盏,配套完善绿化、节水灌溉等
	发展产业	沙湖村:鲜食葡萄、设施农业;下桥村:玉米制种
“四边”涉及村庄及整治内容	城边	
	路边	永涵村(2、3、6组):危旧房拆除7户、围墙改造450m(土围墙拆除),院落整治65户,巷道硬化1200m,栽植经果林800株;邵南村(4、9组):土坯房拆除5、危旧墙体改造600米,9组场地整治,农户院外空地围栏栽植600m,栽植桃李杏经果林1200株,安装太阳能路灯20盏;邵北村(4、5、8组):农户出入口硬化900m ² ,农户院外空地围栏栽植500m,砌护排水渠500m,补栽经果林400株,设置村标1处,墙体改造2000m ² 等
	水边	沙湖村、下桥村:第一排水沟道路硬化2公里及绿化;东方红村:原营桥村1、2、3、4组危旧墙体维修1600m,唐徕渠沿线绿化补栽经果林800株等。
	山边	同富村、同乐村:村容村貌改善、破损路面修复、基础设施完善、绿化、围栏、太阳能路灯等
主干路沿线辐射村庄及整治内容	沙玉路	沙湖村(3-6组):道砖铺装1500m ² ,围墙维修600m,打造知青大院1处,沟道治理600m,经果林补栽1400株,安装太阳能路灯60盏;下桥村(1-6组):下桥2组整治农户院落65户,安装太阳能路灯90盏,补栽经果林1500株,渠道治理1.6公里;邵西村(1、7组):危旧墙体拆除200m,墙体砌筑200m,栽植树木400株
	闽甘路	大沟村:墙体修缮3924平方米,拆除及新建破损围墙327米,新建透水砖人行道3270平方米,栽植树木2000株,太阳能路灯73套;甘城子村:墙体修缮1807平方米,拆除及新建破损围墙113米,现状混凝土道路维修1360平方米,村庄道路混凝土硬化11200平方米,退水沟侧护栏500米,栽植经果林6800株,太阳能路灯26盏;玉西村:墙体修缮2310平方米,拆除及新建破损围墙165米,现状混凝土道路维修1980平方米,村庄道路混凝土硬化1280平方米,护栏700米,栽植经果林2100株,太阳能路灯35盏
	叶玉路	邵南村(2、3、5组):洞子沟治理1.3公里,道路硬化900m,围墙修缮800m,栽植经果林1800株,节水灌溉20亩等;东方红村(2、3组):围墙修缮1400m ² ,道路硬化1600m ² ,栽植经果林600株,安装太阳能路灯30盏

青铜峡市 2021 年乡村振兴示范村续建项目任务清单

附件 4

序号	镇	乡村振兴示范村	项目名称	2021 年示范村续建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1	陈袁滩镇	唐滩村	青铜峡市陈袁滩镇唐滩村五组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建设项目	道路硬化及面包砖铺装 7650 平方米，围墙修缮 4250 米，安装太阳能路灯 64 盏	
2	叶盛镇	地三村	叶盛镇地三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巷道维修、硬化 1200 平米，巷道铺装 2400 平米、外立面修缮 53 户 5300 平米，拆除及新建破损围墙 700 米，拆除残垣断壁 1200 米、巷道绿化 2000 株桃树和杨树等	
3	瞿靖镇	毛桥村	瞿靖镇毛桥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农家乐室内外改造 2 户，民宿室内外改造 4 户，水系护坡 1451.04m ² ，水系两侧人行道 1295.58m ² ，仿城墙护栏 1554.69m，排水沟改造 175.6m，道路铺装及排水沟 1013.51 m ² ，农业学大寨礼堂改造 97.5m ² ，标识牌 1 座	
4	邵岗镇	沙湖村	沙湖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	沙湖村京味胡同、葡萄园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文旅示范点打造，安装太阳能路灯 62 盏，沟道治理 600 米，砂石路铺装 1200 米，休闲步道 800 平方米，铺装 2000 平方米，配套完善绿化、节水灌溉等	
5		下桥村	下桥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下桥村二、四、五组剩余危旧墙体拆除 1460 米，墙体改造 1460 米，农户院落改造 80 户，安装太阳能路灯 80 盏，配套完善绿化、节水灌溉等	
6	大坝镇	韦桥村	韦桥乡村振兴示范续建项目	109 线边沟砌护 2500m，大青渠西侧住户围墙砌护 32 户 1300m，实施村内小游园建设、大地艺术农田工程、钓鱼池配套设施建设工程。打造“前居后园”生态模式，建设“四小园”和“小微游园”115 家，盘活农村闲置宅基地、空心房等资源，鼓励群众将闲置房屋出租和以入股的形式发展民宿和农家乐，全面美化农村生态和人居环境，提升群众生活品质	

青铜峡市 2021 年乡村振兴示范村续建项目任务清单

序号	镇	乡村振兴示范村	项目名称	2021 年示范村续建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7	青铜峡镇	余桥村	青铜峡镇余桥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p>本项目规划设计有余桥村民宿巷道节点和余桥村秦渠环道节点及余桥村民宿改造；余桥村民宿巷道节点设计内容有：人行道铺装、树池、花车马小品、特色花架小品、休闲廊架小品、算盘小品、情怀墙小品；</p> <p>余桥村秦渠环道节点设计内容有：园路铺装、铺装硬化、沙坑、源远流长小品、白马拉渠小品、塑石雕塑、介绍牌、桥头小品、四角亭、休息长廊、特色坐凳、下马石、秋千、摇椅、木坐凳、游乐设施一、游乐设施二、游乐设施三、游乐设施四、健身器材、跷跷板、桥头小品排水及电气工程；</p> <p>余桥村民宿改造设计内容有：民宿 101、民宿 102、民宿 103、餐厅 104、民宿 108、民宿 111、民宿 112、餐厅 113、非遗馆、葡萄酒馆、桃夭阁、文创基地、秦之宴、超市 -347#、黄河边</p>	
8	小坝镇	先锋村	小坝镇先锋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p>墙体彩绘约 560 平方米、农户院门口及道路硬化约 960 平方米、树池砌筑约 320 个、铺装场地约 2850 平方米、草坪砖铺装约 350 平方米、道牙约 950m、防腐木围栏约 650m、绿化约 550 平方米、拆除清理各类违建危房危墙土墙和杂物</p>	
9	峡口镇	任桥村	峡口味集乡村振兴产业融合示范项目（二期）	<p>新建乡村婚宴 600 平方米、新建占地 60 亩采摘园、沿街绿化、污水管网改造等其他配套附属基础设施</p>	



青铜峡市委办公室 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青铜峡市档案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的通知

青党办〔2022〕12号

各镇、街道党（工）委和人民政府（办事处），市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工业园区、库区管理局：

《青铜峡市档案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市委、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中共青铜峡市委员会办公室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2月22日

青铜峡市档案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档案工作存史资政育人，是一项利国利民、惠及千秋万代的崇高事业，肩负着“为党管档、为国守史、为民服务”的重要职责。做好新时代档案工作对于维护党和国家历史真实面貌、保障人民群众根本利益具有重要意义。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档案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动档案事业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依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档案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和档案工作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我市实际，编制本规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档案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四个“好”的目标要求，贯彻实施新修订的《档案法》，全面推进档案治理体系、档案资源体系、档案利用体系、档案安全体

系建设，加快档案信息化建设，提升档案共享服务能力，推动档案工作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更好地服务党和国家大局、服务人民群众，为加快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作出青铜峡贡献。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基本实现以信息化共享为核心的档案管理现代化，基本建成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有效服务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档案事业发展体系。

——档案治理法治化。努力形成高效的档案法治实施、较为完整的档案法治监督、有力的档案法治保障的档案法治体系，健全完善局馆联席会议工作机制，修订完善档案管理相关制度，全市档案治理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

——档案资源多样化。按照《档案法》规定，依法管理档案资源，把蕴含党的初心使命的红色档案保管好、利用好，把新时代党领导人民推进实现

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奋斗历史记录好、留存好，做到“应归尽归、应收尽收”。“十四五”期间市档案馆馆藏档案总量增长30%以上。加大民生、声像、实物等各类档案收集归档力度，每年进馆不低于接收总量的10%。力争“十四五”末，全市档案资源更加齐全完整，内容更加丰富，载体更加多元，覆盖人民群众的档案资源体系更加完善。

——档案管理信息化。市档案馆馆藏档案数字化率达到100%，基本建成数字档案馆，实现存量档案数字化、增量电子档案在线接收、档案服务利用网络化；依托全区档案业务综合管理平台、档案馆际共享服务系统，强化档案信息化建设和服务利用共享管理，推进档案信息化建设等保安全工作，以信息化为核心的档案管理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

——档案利用便捷化。“十四五”期间，档案利用服务共享模式和档案信息开放取得实质性进展，参与全区档案资源信息共享程度明显提升，全区馆际共享和跨地域查档、跨馆出证服务更加便捷普惠，方便人民群众的档案服务利用体系更加完善，档案开发利用力度进一步加大，档案鉴定、档案开放、档案利用年均增长10%以上。

——档案安全高效化。档案馆安全设施设备齐全、可靠，档案实体和电子档案更加安全，消防、安全、保密条件和应急、灾备机制健全，人防、物防、技防“三位一体”的安全防范体系更加有力，档案网络和信息系统风险管理能力全面提高。档案馆（室）全部建立档案工作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实现档案安全风险评估、隐患排查治理和应急处置演练常态化。

——档案队伍专业化。进一步加强档案主管部门人员力量，充实档案馆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制定符合档案工作实际的干部培训目标、任务和措施，积极推进档案人员参加岗位培训、继续教育、竞争上岗、业务竞赛等，提高业务水平和操作技能，努力培育具有一定水平的档案专业人才。

二、主要任务

（一）全面推进档案治理体系建设

1. 健全完善档案管理体制。坚持党对档案工作的全面领导，压实各级党委主体责任，强化政府职责，加强档案主管部门工作统筹和业务指导能力，

充分发挥档案馆专业优势，着力构建与档案法相适应的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健全完善局馆融合工作机制。建立和落实档案工作责任制，优化档案工作检查考核机制，将档案工作纳入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考核。

2. 增强全社会档案法治意识。加大档案“八五”普法力度，抓好《档案法》普法宣传，抓住关键少数、强化领导干部档案法治教育，推进档案法治建设进机关、进企业、进基层，增强全社会档案意识，引导社会各方面、各行业依法规范建立健全档案，明确应当履行的文件材料定期归档和档案按时移交进馆的法定责任。完善档案开放利用审核机制，加强对拟开放档案或拟公布档案及档案目录鉴定，推进依法开放档案，维护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及公民的合法权益。

3. 创新档案业务指导工作。积极探索档案数字治理新模式，加强基层档案数字化、档案信息系统建设等工作的业务指导和服务。推进在线档案业务监督指导，提升档案治理网络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加强机关档案监督指导工作，完善机关档案室分层级监督指导机制，全面开展本级立档单位归档范围和档案保管期限审查工作。建立企业档案分类监督指导机制，强化市属企业改制、重组档案工作，指导非公企业和社会服务机构健全档案工作体系。以档案馆业务建设评价工作为契机，全面提升档案馆综合业务管理水平。

4. 强化档案行政执法和监督检查。贯彻落实新修订《档案法》，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依法落实档案行政管理主体责任，编制完成公布权责清单，明确行使主体、权责名称、设定依据、履责方式等。加强档案行政执法，规范档案行政权力运行，完善档案行政执法检查程序，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推进档案行政执法标准化、精细化。每年对各立档单位档案工作进行一次综合检查，加强日常监督检查，重点检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档案工作重要指示批示、党的档案工作方针政策贯彻落实情况、新修订档案法贯彻实施情况等。

（二）有效推进档案资源体系建设

5. 丰富和优化馆藏。参与实施新时代新成就国家记忆工程，全方位收集反映党史、新中国史、

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等档案材料。加大关系国家安全、国计民生、公共服务、战略新兴产业等重点行业档案收集工作。深入贯彻《各级各类档案馆收集档案范围的规定》，制定档案接收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依法接收到期30个立档单位的各门类、载体的档案进馆；做好脱贫攻坚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等重大活动、重大事件、重大工作档案收集整理，健全重大突发事件应对活动档案工作机制和重特大事件应急处置档案管理机制，确保相关档案资源不遗漏、不散失；对土地确权、优抚安置、就业、社保、医保等民生档案的形成和管理加强监督检查；加大对具有重要保存价值的档案资料的征集力度；推进口述历史档案、国家记忆和城市（乡村）记忆工程；加强对民生、实物、声像等档案的收集归档力度，每年进馆比重不低于应接收数量的10%。

6. 推进机关、企事业单位档案管理。继续落实《机关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档案保管期限规定》，加强全市63个基层立档单位各门类应归档文件的指导和管理，推动各单位制订适合本机关、本系统的综合档案管理办法，建立健全机关档案工作制度体系。监督指导各单位电子文件形成、流转、归档与电子档案管理，不断夯实基础、强化管理，全面提高基层档案管理和服务水平。

7. 加强对项目档案的监督管理。开展国家建设项目档案工作分类指导，组织、指导各行业建立、完善建设项目档案工作管理办法、标准规范；强化建设项目档案监督指导和检查，规范建设项目档案验收工作。紧盯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项目、重大工程主动做好档案服务指导和验收工作。重点开展对重大交通建设、重点民生工程等国家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档案工作的监督指导和档案验收工作。

8. 完善农业农村和城市社区档案管理。主动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完善农业农村档案规范化管理体制，推动建立市、镇、村三级密切配合的档案长效工作机制，做好涉及农民合法权益、农村基层党建、农业产业、人居环境整治等档案收集整理指导工作，助力提升农村基层治理能力。推进土地确权、用水权、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农村五保供养等档案管理工作。加强对农业现代化重大工程档案的监督管理。

接收全市5.5万农户农村土地确权纸质及电子档案进馆。宣传贯彻《城市社区档案管理办法》，抓好社区下岗职工、失业人员就业创业及社会保障等档案管理，将具有永久保存价值的社区档案纳入国家档案资源体系。

（三）深化和拓展档案利用服务

9. 加大档案开放力度。建立健全立档单位档案开放建议机制和档案馆开放档案审核制度，实现档案鉴定、档案开放年均增长10%以上。加强档案开放与党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相衔接，规范档案开放鉴定工作，定期公布档案开放目录，积极推行开放档案在线查阅。

10. 提高档案利用服务能力。配合自治区档案馆开展全区档案“馆际共享”服务，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简化利用方式，推动全区档案资源跨馆利用、跨馆出证工作。做好档案阅览和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工作，利用市数字档案馆，对馆藏多元化资源进行公开，设置开放档案文件目录查阅窗口，主动提供档案信息服务，主动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切实把市档案馆建设成为政府指定的公开信息利用场所。

11. 加强档案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围绕市委、政府中心工作，举办各种形式、突出时代精神、地方特色和文化品味的档案展示展览。围绕社会需求和人民群众关注的重大专题，挖掘馆藏档案资料，加大对档案信息内容的编研和开发力度，编辑、出版一批有价值、高品质的档案史料汇编。

（四）加快推进档案管理信息化进程

12. 完善档案信息化发展保障机制。将档案信息化纳入全市信息化发展规划，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要将档案信息化纳入本单位信息化建设计划。“十四五”期间，全市各立档单位到期存量档案数字化加工步伐加快，每年按计划以纸质档案和数字化成果双套制移交市档案馆。市档案主管部门建立健全网络安全与信息化组织协调机制，全面统筹全市档案信息化建设。认真落实国家电子文件归档管理相关规定，建立健全电子文件归档移交制度，按照全区档案业务信创应用系统建设要求，建立电子档案在线归档整理和移交接收系统，明确电子档案管理规范，推进党政机关电子文件单套制归档。

13. 持续推进数字档案馆建设。认真落实“存

量档案数字化、增量档案电子化”工作要求，加强档案数字资源规划，认真开展馆藏档案数字化工作，力争2022年底全面完成馆藏3.2万卷纸质档案的全文数字化。做好档案数据异地备份工作，及时完成档案数据更新。到2025年，实现全市63个基层立档单位电子文件在线接收、归档和管理，应用档案信息网络进行在线指导和咨询服务。

14. 加快提升电子档案管理水平。加快档案信息化建设水平，加强对电子文件归档管理，建立健全档案数字化、网站运行、数据库管理等各项规章制度。采取有效措施和技术手段，保证数字档案信息管理系统运行安全、可靠。落实国家档案局信息化强基工程要求，推进市档案馆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满足档案数字资源安全管理及备份工作需求。

（五）筑牢档案安全工作防线

15. 落实档案安全工作责任。各部门（单位）党委（党组）依法落实档案安全主体责任，建立健全档案安全制度和保密审查机制。建立档案部门与政法、宣传、网信、统战、公安等部门联动机制，加强档案开放利用过程中档案信息安全保护工作，强化对各类档案特别是涉及民族宗教和民生领域档案开放的政治风险研判。加强对安全风险较高档案寄存托管、数字化、信息系统建设服务外包工作的安全监管。

16. 加强档案实体建设与信息安全管理。完善落实档案库房安全管理制度，加强档案库房的安全管理，每半年开展一次全方位安全检查，各立档单位要定期开展安全自查，发现安全隐患问题及时整改、不留隐患。严格执行国家保密制度，完善档案信息公开发布保密审查程序，加强对涉密信息系统、涉密计算机和涉密载体管理，强化涉密人员保密意识，建立档案安全防范体系。建立档案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保障安全高效可信应用。制定档案馆实体档案和数字档案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推动立档单位档案室全部建立档案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并加强演练，提高应对档案突发事件的应急指挥和处置能力。

（六）推进档案人才队伍建设

17. 健全档案人才培养机制。加强政治能力建设，锤炼档案干部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着力

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持正确用人导向，建立合理的激励机制，优化人才结构，将档案干部交流、使用列入干部培训和选拔任用统一规划，招录、培养、使用年轻干部，配备档案事业发展紧缺的信息化人才、档案业务指导人才，为档案事业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拓宽档案专业人才培养渠道，采用信息化手段优化人才管理方式，努力培育一支档案专业人才队伍。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市委办（档案局）要切实加强对档案工作的领导，落实规划组织实施领导责任，建立统筹协调工作机制，与中心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推进，及时协调解决实施档案事业“十四五”规划中遇到的资金、人员力量、软硬件建设等重点难点问题。各立档单位党委（党组）要加强对本单位档案工作的领导，建立档案及时归集整理工作机制，积极实施存量档案数字化工作，将到期档案整理移交工作列入重点工作任务，确保档案事业“十四五”规划任务落实到位。

（二）落实经费保障。市财政要将档案事业发展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安排档案信息化专项资金，开展存量档案数字化加工，建立同经济社会相匹配、与档案工作相适应的经费保障机制。各级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要依法落实档案工作责任，确保本单位档案工作所需经费、人员、设施设备保障到位。

（三）加强检查评估。市档案局要建立规划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和评估机制，组织开展中期和终期评估，将评估结果作为改进档案工作和加强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对重大项目实施、重点任务推进情况进行跟踪分析，适时开展专项评估、专项督查，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四）加强档案宣传。市档案局、各部门（单位）要综合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对档案事业发展的重大项目、重点任务、重要作用进行全方位展示宣传，提高档案工作的社会影响力。要采取多种方式，广泛宣传档案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引导档案工作者积极投身档案事业，创造性地开展各项工作，为规划落实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青铜峡市委办公室 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青铜峡市深入推进“四大提升行动”的具 体措施》的通知

青党办〔2022〕22号

各镇、街道党（工）委和人民政府（办事处），市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事企业单位，工业园区、库区管理局：

现将《青铜峡市深入推进“四大提升行动”的具体措施》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中共青铜峡市委委员会办公室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22日

青铜峡市深入推进“四大提升行动”的具体措施

为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以更高标准、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持续推进“四大提升行动”，全面促进乡村振兴一年一个样、三年大变样、五年上台阶，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四大提升行动”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宁党厅字〔2021〕49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措施。

一、聚焦重点任务

1. 补齐有效衔接短板。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持续开展“四查四补”，紧盯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等人群，按照监测、帮扶、责任、考核“四项机制”，常态化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重点监测收入、“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制定监测对象“一户一策”帮扶方案，对具备产业发展条件的监测对象，动员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致富带头人等带动发展；对有就业能力和愿望的，帮助转移就业或就近就地创业；对于无劳动能力的，分层分级实施社会救助，落实好综合性社会保障措施。加强扶贫资产管理和运营，

依法维护确权到户的扶贫资产权益，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牵头部门：市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责任单位：市民政局、教育局、医疗保障局、卫生健康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各相关镇）

2. 提升产业发展水平。发展壮大酿酒葡萄、奶产业、生猪、玉米制种、绿色食品5个农业优势特色产业，鼓励农产品生产加工销售企业与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等合作，联合建设一批规模化、标准化的示范种养基地。开展蔬菜新技术集成、玉米绿色模式攻关等高产高效技术试验示范，支持恒源林牧等龙头企业实施一批重点科技项目，加快先进适用技术引进示范转化。支持各类主体按照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要求打造优质绿色生产基地。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专项资金向11个重点帮扶村、一批乡村振兴示范村倾斜，培育山果果业等一批专业合作社、家庭农（林）场、种养大户、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提高农业组织化程度。加快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

特色产业集群、产业强镇等项目建设，建好全国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巩固拓展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试点建设成果，积极指导实施主体，合理充分使用冷库，扩大特色农产品销售半径。进一步扩大青铜峡大米、甘城子苹果、连湖西红柿、先锋大青葡萄等特色农产品品牌效应，推动产业特色化、品牌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85%以上，培育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让更多农产品“走出去”。打造“余桥-韦桥-唐滩-先锋-地三”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开发乡宿、乡游、乡食、乡购、乡娱等综合体验项目，到2025年，建设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5个以上，休闲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到40家以上。（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局、财政局、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3. 精准落实就业帮扶措施。围绕乡村产业发展、企业用工需求和劳动力就业需求，分年度制定实施搬迁群众务工就业推进计划和具体措施，精准开展移民特别是“零就业”家庭就业技能培训，实现有劳动能力的家庭至少1人稳定就业。强化龙头带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通过资金扶持、项目扶持、就业扶持等方式，巩固提升同进村等移民安置区现有帮扶车间、养殖园区、设施温棚等增收致富产业，推进劳动力就地就近转移就业，确保年度移民转移就业8500人（脱贫劳动力5300人）。实施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项目和高素质农民培训工程，培育壮大劳务中介组织和劳务经纪人队伍，探索市县间劳务协作。加大农民创业扶持力度，在创业担保贷款、创业培训等方面给予重点扶持。健全按需设岗、以岗聘任、在岗领补、有序退岗的管理机制，对就业条件困难、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村民，持续开展乡村公益性岗位，优先安置“零就业”家庭成员和残疾人，每年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万人以上。（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妇联、残联、各镇<场>）

4. 完善基础设施。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加快完善重点帮扶村水、电、路、气、通信、物流、污水管网等基础设施，探索建立市场化、专业化、社会化的投入和运营管护长效机制。集中实施一批

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硬化路通村通组等基础设施项目，2022年提升高标准农田2.6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0.6万亩，到2025年，高标准农田达到58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达到25万亩，农业灌溉用水系数达到0.57。加快推进物流配送站点建设，统筹建设综合超市、便利店、社区药店、电商网店、公交站点等，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服务圈”。（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

5.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计划，加快集聚提升类及有需求村庄“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应编尽编。持续推进乡村建设“五大工程”，深化“11246”工作模式，大力推进农村改厕和垃圾杂物、生活污水、村容村貌整治“一改三治”，健全完善污水管网、垃圾处理等设施，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健全农村人居环境设施管护机制，到2025年，建设示范性美丽宜居村庄15个、美丽庭院500个。创新开展“四边”整治提升行动，围绕“城边”靓化提升，制定城乡结合部产业发展规划，鼓励村集体领办各类专业合作社，发挥城郊村作为城市、农村间重要节点的地理优势，加大招商力度，因地制宜做好产业文章，缩小城乡差距。围绕“水边”美化提升，对所有水系及周边区域进行综合治理、生态修复，沿水系布局发展乡村旅游等业态，既形成景观带，又打造经济带，真正以“水环境”催生“水经济”。围绕“山边”绿化提升，推进贺兰山、牛首山国土整治、生态修复，绿化提升，依托资源优势，延伸特色产业全产业链生产和生态循环发展产业链条。围绕“路边”净化提升，结合城市亮化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把“路边”纳入整治范围，通过植绿补绿、林网建设，让“路边”成为新的风景线。市财政投入500万元以奖代补资金，通过建立观摩评比、验收、考核、奖励机制，对“四边”整治力度大、效果明显的镇村予以奖励。（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水务局、卫生健康局、生态环境分局、各镇<场>）

6. 提升基础教育质量。深入推进基础教育质量提升“五大工程”，全面落实城镇小区配套建设幼儿园政策，逐步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到

2025年,全市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5%。实施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与能力提升计划等项目,到2025年实现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全覆盖。加快筹建八小、八中,扩大学位供给,逐步实现大班额、大校额问题清零。持续改善乡村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加快推进农村学校布局调整,推动城乡集团化办学全覆盖,着力提升城镇薄弱学校和农村学校教育质量,到2025年创成全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推进“县管校聘”改革,深化校长教师交流制度,推动骨干教师向农村学校和薄弱学校流动,与职称评聘相挂钩,交流轮岗时间不少于3年。落实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加大农村学校食品安全监管。(牵头单位:市教育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7. 提升农民健康水平。实施全民健康水平提升“十大工程”,推广甘城子卫生分院“八个更加”典型经验,加强乡镇卫生院专业科室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村卫生室全部达到国家标准,力争青铜峡镇中心卫生院达到国家推荐标准。深入推进医联体建设,加快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康复科、“治未病”科等一批重点专科和中医特色专科建设,提升全市重大疾病救治能力,打造县域医疗中心,县域内就诊率提高到90%以上。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区建设,发挥青铜峡市健康总院作用,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基层就诊占比提高到65%。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定向招聘和全科培养等加大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强化免费体检和义诊服务,对常见病、慢性病、地方病等进行有效筛查,满足农村老年人健康服务需要。扩大“爱妮保”健康公益保险覆盖面,减轻“两癌”患病农村妇女经济负担。大力普及卫生健康知识,引导农民群众树立绿色健康生活理念,养成良好生活习惯。(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局,责任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医疗保障局、妇联、各镇<场>)

8. 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全面推行土地流转、入股分红、托管代养、订单农业、社会化服务等模式,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推广“叶盛经验”,加大集体经济薄弱村资金支撑、资源共享、信息传导和人才吸引,推动资源整合优化和效率提升,大力实施扶持壮大村集体经

济项目,2022年集体经济收入超100万元的行政村达到11个,到2025年集体经济收入超100万元的行政村达到18个以上。深入推进“四权”改革,探索用水权二级市场水指标交易,健全农村土地产权制度和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完善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机制,拓宽农民财产性收入渠道。加大强农惠农政策落实。发挥“832”平台作用,加大消费帮扶力度。建好用好农村居民收入监测预警平台,适时监测农民收支情况。(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财政局、水务局、各镇<场>)

9. 提升乡村治理能力。坚持扩大党的工作和组织覆盖面,以完善乡村社区治理体系提高治理能力为抓手,持续推进“三大三强”行动、“两个带头人”工程,常态化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规范落实村民代表会议制度“55124”模式,健全村级议事协商制度,实施村级事务阳光工程。全面推行全域网格积分制管理,开展“积分制+N”评选活动,统筹推进乡村治理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深化“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等主题宣讲活动,激发群众内生动力。(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政法委,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农业农村局、民政局、司法局、各镇<场>)

二、强化资金统筹

10. 建立多元投入机制。坚持公共财政优先并倾斜投入农业农村领域,确保重点产业、乡村建设、公共服务投入“只增不减”。加大现有专项资金整合力度,全力保障“四大提升行动”顺利实施。按照“渠道不乱、用途不变、统筹安排、各记其功”的原则,充分利用财政资金引导各类实体、金融资本、社会资金参与,形成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教育局、农业农村局、卫生健康局、各镇<场>)

11. 加大资金整合使用。按照自治区“打破藩篱、能统尽统、应统尽统”的原则要求,根据“四大提升行动”年度重点任务,整合行业内预算执行资金,统一设计方案、统一资金拨付、统一组织实施、统一考核验收,保障重点任务,集中财力办大事,从根本上杜绝“交叉重复、使用分散”问题,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资金使用事中事后服务监督职责,

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确保资金安全高效和建设质量。（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三、强化项目统筹

12. 统筹谋划项目。基建项目瞄准“四美”乡村标准，包装策划一批以水、电、路、房、讯等为重点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以改厕、治理垃圾杂物、生活污水、村容村貌“一改三治”为重点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争取列入国家和自治区专项规划支持。产业项目坚持生产条件发展与生活环境改善一体谋划、一体实施，同步推进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高标准农田和乡村旅游等项目，切实解决产城、产镇、产旅融合硬件支撑不足的问题。引进一批带动能力强的劳动密集型企业落户乡村，打造一批差异化发展的农产品生产加工专业村、专业镇。民生项目谋划注重教育、医疗卫生等城乡一体化、均等化、可及性，提升农民群众满意度。（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教育局、农业农村局、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卫生健康局、各镇〈场〉）

13. 强化项目管理实施。创新优化项目管理体制，强化协调调度和事中事后监管，按照项目谋划、储备、建设、达效梯次格局，排出项目实施时间表、优先序。各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要绘制“四大提升行动”项目实施作战图、进度表，精准到村、明确到月，建立完善项目分类管理、分级实施、梯次推进的工作机制。（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局，责任单位：各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市财政局、各镇〈场〉）

四、强化政策保障

14. 强化土地保障。对实施“四大提升行动”重点村，执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结余指标自治区内交易政策。按照“应保尽保”原则，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优先保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用地需求。对“四大提升行动”的民生工程、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等项目，优先安排年度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并在规划审批、土地利用、耕地保护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各镇〈场〉）

15. 加大金融支持。实施差异化监管，对带动重点移民村发展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贷款、涉农贷款计算资本充足率时按规定执行较低的风险权重。

推动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政策向“四大提升行动”重点村、薄弱村延伸，探索“整村授信”信贷模式，扩大重点移民村覆盖面。（责任单位：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青铜峡支行）

16. 加大保险支持力度。贯彻落实自治区关于扩大农业保险范围的政策，将酿酒葡萄、奶牛、肉牛等特色种养业品种纳入保险支持，探索将本地特色产业同步纳入保险范围，推进增品扩面提标。积极开展水稻、小麦、玉米等粮食作物完全成本、收入农业保险试点，探索鲜奶、蔬菜等储存期短农产品价格指数保险。（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各镇〈场〉）

17. 加强人才智力支持。建立健全各类人才服务乡村振兴长效机制，鼓励引导各方面人才向基层流动。结合特色产业发展，创新农业科技特派员服务模式，每年选派科技特派员10名以上，深入农村高效开展技术服务和创新创业指导。继续落实农村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特岗计划、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银龄讲学计划、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等政策，优先满足人口规模大、师资力量不足的移民村对高素质教师的补充需求。继续落实全科医生特岗和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计划，推行卫生专业人员“县聘乡用、乡聘村用”，落实县域医共体内各医疗卫生机构编制分别核定，并给予职称评定倾斜政策，推进市、镇、村医疗卫生一体化发展。完善抓基层党建促乡村振兴工作机制，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成员，深入实施农村“两个带头人”工程，引领乡村振兴。（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编办，市农业农村局、教育局、科技局、卫生健康局、各镇〈场〉）

18. 强化兜底保障措施。强化对突发变故、生活严重困难群体、特困群体动态监测，做到精准识别、及时纳入帮扶。加大低保、特困救助、基本养老、扶贫救残、临时救助、社会保险、社会福利等综合社会保障力度。（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乡村振兴局、残联、各镇〈场〉）

五、建立协调联动机制

19. 加强统筹协调。充分发挥市级领导同志包抓“四大提升行动”推进机制，包责任、包进度、包结果。统筹专班、实行季度调度，每季度召开一



次领导小组调度会听取“四大提升行动”推进情况，研究解决重大问题。统筹重点、实行专项调度，紧盯新上产业项目落地、群众务工就业推进计划落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落实、农村“空壳”学校问题解决、健康乡村建设、美丽宜居村庄示范创建等重点任务，加强工作推动。统筹堵点、实行靶向调度，督促各工作专班定期梳理涉及“四大提升行动”中政策衔接、资金保障、机制运转的问题，由领导小组进行派单，明确责任单位，限期销号解决。（责任单位：市委办公室，政府办公室，各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

20. 实行挂图作战。各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四大提升行动”推进情况进行全面回头看，详细绘制市、镇（场）、村三级“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关键举措清单，实行台账管理。详细绘制“四大提升行动”项目实施分布图，精准到每一个镇（场）、每一个村，精准到年、到季、到月。重点任务、关键举措清单和项目分布图、进展图要在2月底前绘制完毕，实行挂图作战、对账销号。（责任单位：各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各镇〈场〉）

21. 发挥农民主体作用。坚持政府推动与群众能动相结合，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梳理出“一村一年一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民生服务等一批为民办实事项目，帮助解决农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探索创新以订单、务工、股份、租赁等为纽带建立健全利益联结机制，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等经营模式，促使农民与企业抱团发展、利益共享。建立健全农村公共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制定管护标准，设立日常运营管护资金，由村委会包干使用，村民集体监督。采取宣传教育、政策引导、激励机制等形式和途径，引导群众通过投工投劳、以工代赈、承包镇村保洁管护等，主动投身产业发展、乡村建设、环境整治、基层治理全过程，避免政府大包大揽。（责任单位：市民政局、教育局、医疗保障局、卫生健康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各镇〈场〉）

22. 突出示范引领。坚持试点先行、以点带面，带动整体提升、全局拓展，选取市级领导包抓的11个重点村及叶盛地三、大坝韦桥2个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作为试点，集中要素、集中政策、集中项目，努力打造典型村、示范村。积极开展乡村振兴、

乡村治理、智慧农业、美丽宜居村庄庭院等示范创建活动，适时组织干部到区内外先进村、典型村考察学习，探索符合本地实际的硬招实招，创建一批致富产业有特点、人居环境有看点、整体工作有亮点的典型带动村、示范引领村。加大政策宣传、典型宣传和成就宣传，开展一系列题材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报道，充分展示“四大提升行动”重点村在脱贫攻坚成果巩固、农业高质高效、农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农村文明进步等方面生动实践和特色亮点，形成良好示范带动效益。（责任单位：重点村包抓部门（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各镇〈场〉）

六、加大督导考核

23. 实行挂牌督战。市委督查室、政府督查室会同牵头部门对全市“四大提升行动”推进情况进行全过程动态督查，督查情况在全市范围内通报提醒，对行动迟缓、进度明显迟滞、工作应付漂浮、面貌没有改观、群众反映强烈等突出问题，督促各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建立台账、明确时限、限期销号。（责任单位：市委督查室，政府督查室，各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各镇〈场、街道〉）

24. 严格考核奖惩。将“四大提升行动”推进情况及成效纳入全市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加大赋分权重，对工作力度大、推进快、效果好的部门（单位）、镇（场、街道）加大资金奖励。考核结果作为部门（单位）领导班子实绩考核和干部选拔任用、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对考核排名靠后、履职不力的部门（单位）、镇（场、街道）主要负责同志进行约谈。（责任单位：市委督查督办、组织部，市财政局，各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

附件：

1. 青铜峡市2022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2. 青铜峡市2022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项目清单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百万移民致富提升行动	守住防规模性返贫底线	1	建立健全乡村人口数据库，跟踪监测脱贫人口、监测对象以及其他风险对象，提升数字化管理能力	市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牵头，各镇负责
		2	紧盯“三类人群”，严格按照“核实→评议→比对→公示→录入”程序，严把农户自主申报、基层干部排查、部门筛查预警“三道关口”，及时将符合条件的监测对象纳入监测帮扶范围	
		3	加大对现有监测对象的扶持力度，完善“一户一档”，因户施策、精准帮扶，实现动态清零	
		4	加强扶贫资产管理和运营，依法维护确权到户的扶贫资产权益，确保 14 个帮扶车间正常运营	
		5	坚持预防性措施和精准帮扶相结合，及时落实产业、就业、综合保障等帮扶措施，及时发现、快速响应、精准施策、消除风险，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	
		6	常态化开展“四查四补”工作，对新增“两不愁三保障”问题建立台账、逐一销号、动态清零，实现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饮水安全保障全覆盖，持续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	
				市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牵头，市教育局、民政局、卫生健康局、医疗保障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水务局、残联，各镇负责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百万移民致富提升行动	发展壮大特色产业	7	培育壮大奶产业、葡萄酒、生猪、绿色食品、玉米制种 5 大优势特色产业，确保每个村至少有一项主导产业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局、商务局和投资促进局，各镇负责
		8	支持重点村和示范村实施特色产业项目 22 个，完善企业与养殖户利益联结机制	
	大力促进移民就业创业	9	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工程、农村劳动力就业能力提升行动，发展壮大劳务中介组织，培育一批劳务经纪人，提升群众就业组织化程度，实现转移就业 8500 人以上（脱贫人口就业 5300 人以上）、人均务工收入达到 2.4 万元以上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各镇负责
		10	完成 11 个重点移民村（社区）“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市自然资源局负责
	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11	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持续巩固“11246”工作推进机制，深化人居环境整治“五大工程”，打造人居环境示范村 10 个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各镇负责
		12	创新开展“四边”整治提升行动，设立奖补资金 500 万元，建立观摩评比、验收、考核、奖励机制，对整治力度大、效果明显的镇村予以奖励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市自然资源局、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各镇（场）负责
	不断完善基础设施	13	加快完善移民村水、电、路、气、暖、路灯、通信、防洪、污水管网等基础设施，补齐移民村基础设施短板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负责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百万移民致富提升行动	摸清自主迁徙居民底数	14	全面彻底排查辖区常年外出和常住外地户籍自主迁徙居民，及时将有致贫返贫风险的自主迁徙居民纳入防止返贫监测预警和动态帮扶范围	市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牵头，各镇负责
		15	落实自主迁徙居民教育培训、就业创业、产业帮扶、贷款贴息和社会管理等专项补助政策，确保自主迁徙居民尽快融入当地社会、安心创业、早日致富	市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牵头，各镇负责
	不断强化基层组织	17	加强村集体经济建设，探索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路径，引导群众更多参与产业发展、提升致富能力	市委组织部牵头，市农业农村局，各镇负责
		18	完善村民自治等制度，引导村级组织制定村规民约，深入推进依法治村	市民政局牵头，各镇负责
	多措并举推进移风易俗	19	围绕“1+6”基层治理体系打造特色点位12个以上，推行全域网格积分制管理，年内参与人数突破4万人次，实现翻番。完善“一村一警”制度，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每个镇打造2-3个乡村治理示范点，建设乡村治理中心2个	市委政法委牵头，各镇负责
		20	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解决突出民生问题，疏导化解基层矛盾	市委政法委牵头，市委统战部，各镇负责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城乡居民收入提升行动	推进产业发展 促增收	21	围绕“5+5”十大产业体系，打造精细化工、铝产业、葡萄酒、奶产业、文旅融合 5 个百亿级支柱产业集群，培育壮大清洁能源、装备制造、绿色食品、生猪、育种 5 个优势特色产业板块，完善与就业容量挂钩的产业政策，优先支持发展吸纳就业能力强的项目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农业农村局负责
		22	建立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联动机制，支持园区龙头企业，培育主业突出的行业骨干企业，发展协作配套的中小微企业，打造规模体量大、延伸配套好、带动能力强的产业集群，以产业高质量发展确保城乡居民就业充分、收入稳增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工业园区管委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23	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各种壁垒，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优化营商环境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
		24	严格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考核，确保粮食种植面积不少于 46 万亩，全市粮食产量达到 28 万吨以上，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 98%，建设小麦、稻谷原粮储备生产基地 0.5 万亩、2.3 万亩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各镇负责
		25	确保永久基本农田稳定在 45.08 万亩，综合整治高标准农田 25 万亩以上，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4 个 2.6 万亩，力争获得自治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黄河杯”竞赛一等奖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各镇负责
		26	培育蔬菜产业，提升毛桥现代集配中心服务功能，建设产地冷藏保鲜设施 5 个，新增设施蔬菜面积 1000 亩，设施温室蔬菜面积 0.75 万亩，全市瓜菜种植面积 9.85 万亩，总产量达 40 万吨以上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各镇负责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城乡居民收入提升行动	推进产业发展 促增收	27	实施国家数字种植业创新应用基地，新建市镇农业数据中心 9 个，新建数字种植业（蔬菜）示范基地 1 万亩，打造恒源林牧一分公司 5G 未来智慧牧场，推进智能化养殖示范场建设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各镇负责
		28	打造“葡萄酒之都”黄金产区，新增种植基地 1 万亩，改造提升低产园 1 万亩，新建麓下、青云、银票等酒庄 8 家，组织参加“全国（成都）春季糖酒交易会”“城市巡回品鉴推介”等葡萄酒展示展览、营销推介活动，葡萄酒销售收入达到 6 亿元，税收达到 3000 万元，全产业链综合产值增长 10%、达到 70 亿元	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牵头，市农业农村局，各镇负责
		29	成立宁夏奶业现代产业学院青铜峡分院，新建贺兰山农垦、宁夏阳光、伊达利、鸿源、吉鸿 5 家标准化奶牛规模养殖场，奶牛存栏达到 12 万头，力争引进乳制品加工企业 1 家，奶业全产业链综合产值增长 14%、达到 110 亿元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各相关镇负责
		30	完成宁夏生猪产业研究院“四中心一平台”建设，加快天地兴农、新兴农牧三期项目续建，力促天地兴农牧业屠宰加工项目落地，生猪饲养量稳定在 35 万头，全产业链综合产值增长 10%、达到 21 亿元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各镇负责
		31	创建大坝利民绿色蔬菜标准园 1 个，新培育吴忠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 家，推行新“三品一标”良好农业生产，新认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名特优新产品 4 个，做优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品牌各 2 个，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82%，全产业链综合产值增长 10%、达到 18 亿元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各镇负责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城乡居民收入提升行动	推进产业发展 促增收	32	培育大米、瓜菜、葡萄、禽蛋等绿色优质农产品 10 个，农产品监测合格率稳定在 98% 以上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各镇负责
		33	实施国家级制种大县项目，建成登海种业西北研发中心，推动湖北康农种业研发加工基地落地，新建田间试验站 2 处，核心种源繁育基地 4000 亩，落实杂交玉米制种面积 8.5 万亩以上，全产业链综合产值增长 8%、达到 16 亿元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各镇负责
		34	拓展韦桥、余桥、先锋、唐滩等特色示范村功能，打造天河通夏、西鸽酒庄休闲度假、葡萄酒文化体验示范点，休闲农业经营主体达到 22 家以上，星级农家乐、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接待达到 25 万人次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牵头，市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各镇负责
	坚持以创业带 就业	35	实施鸽子山葡萄酒文化旅游小镇建设项目，开启以葡萄酒文化为主题的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工作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牵头，市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
		36	财政注入担保基金不少于 100 万元、创业能力培训 270 人以上、创业担保贷款规模达到 7000 万元以上、培育创业实体 410 个、创造新岗位 920 个、创业带动就业 2200 人以上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市财政局负责
		37	开展创业孵化提升行动，建设一批高质量创业孵化基地（园区）、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双创示范基地、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众创空间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城乡居民收入提升行动	坚持以创业带就业	38	实施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行动，充分发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引领群众、带动群众的纽带作用，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示范创建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组织 5 家，新培育家庭农场 12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12 家，农民合作社联合社 1 家，新培育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 2 家，农业生产托管服务 10 万亩。新建农业农村社会化综合服务中心 2 个，打造区域性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中心 1 个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39	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推广应用职业培训券，完成企业职工培训 600 人，就业重点培训 700 人，扶贫家庭劳动力培训 100 人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40	实施提升就业服务质量工程，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百日千网网络招聘等“10+N”公共就业专项活动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41	培育发展农村家政服务，物流配送等生活性服务业，开展适合农民就业的技能培训和新职业新业态培训。以促进农民就业为重点，大力培养致富带头人、劳务经纪人，鼓励、引导各园区、企业优先雇佣本地农民，确保农民外出有工做、留守有活干，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2 万人次，工资性收入 2 亿元以上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42	依托高素质农民培训工程，精准对接乡村振兴人才需求，加强“点单式”“配送式”培训，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实用性，培训高素质农民 400 人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城乡居民收入提升行动	推进改革创新再分配	43	开发公益性岗位不少于 200 个（其中乡村 55 个，城镇 145 个），安置城乡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实现“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每年扶持“零就业”家庭、残疾失业人员等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280 人以上。持续抓好“铁杆庄稼保”扩面，参保人数达到 1.6 万人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44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加大集体经济薄弱村资金支撑、资源共享、信息传导和人才吸引，推动资源整合优化和效率提升，实施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7 个，推广“叶盛经验”，力争年底 50~100 万元的村达到 31 个、百万元以上的村达到 11 个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45	全面推进镇村农经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建设，由黄河银行、农行、中行主建，强化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和线上服务，实现管理信息化，探索公建新模式，有效提高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工作效率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46	完善林长制管理体系，建设林权类不动产登记平台，持续开展山林权抵押融资，经果林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率达到 50% 以上，酿酒葡萄基地不动产登记颁证全覆盖	市自然资源局牵头，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各镇负责
		47	依托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纳入平台交易，实施耕地占补平衡项目和跨区域指标交易，力争完成土地指标跨省交易 1 万亩	市自然资源局负责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	实施立德树人工程	48	实施“党建强魂”工程，全面深化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中小学校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创建教育党建品牌，建设覆盖各年级各学段在线优质思政课程资源，打造“同上一堂思政课”网络精品课 5 节	市教育局牵头，市委宣传部，团市委负责
		49	完善中小学德育工作体系，选树德育示范校自治区级 1 所、吴忠市级 2 所，青铜峡市级 5 所，少年队校、青年团校实现全覆盖，打造“红领巾学党史”网络精品队课 5 节	市教育局牵头，市委宣传部，团市委负责
		50	强化“青少年阳光体育运动”，培育传统体育特色学校 2 所。组织开展重大节日市校两级艺术展演活动，建设市级高水平艺术团 1 个	市教育局牵头，市委宣传部、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负责
		51	加强劳动教育，优化综合实践课程，加快中小学校外劳动实践基地建设，2022 年所有中小学实现校外劳动实践基地全覆盖，打造市级劳动教育精品课 2 门，创建劳动教育示范校自治区级 2 所、吴忠市级 2 所、市级 6 所，创建全区劳动教育实践基地 1 个	市教育局负责
		52	成立家庭教育心理援助讲师团，建立市级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示范学校 2 所，开展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5+1”系列活动，评选市级优秀家长学校 5 所，“新时代模范家长” 15 名	市教育局牵头，市妇联负责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	实施资源增量 达标工程	53	着力解决大校额、大班额问题，逐步实现起始年级小学 45 人、初中 50 人标准班额办学，化解 2000 人以上大校额，义务教育阶段超标准班额班级数占比控制在 10% 以内	市教育局负责
		54	实施新高考改革，开展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化创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4.19%	
		55	推动特殊教育延伸融合，贯彻执行第三期特殊教育行动计划，发展特殊教育，支持中小学实施无障碍设施改造，新建学校原则上达到无障碍建设标准。加强对特殊教育学生送教上门工作的管理，残疾儿童入学率达到 95% 以上	
		56	持续推进“五项管理”工作，严格作业管理，开展市作业设计大赛，选树市级“五项管理”示范校 5 所	市教育局牵头，市控辍保学成员单位，各镇（街道）负责
		57	进一步规范学籍管理，落实义务教育入学、休（复）学、转学制度，做到底子清、数据准。完善控辍保学制度体系，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按时入学率、小学六年巩固率、初中三年巩固率均达到 100%，小学、初中毕业率为 100%，初中升学率达到 96% 以上，实现控辍保学动态清零	
		58	落实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着力提升城镇薄弱学校和农村学校教育质量，发挥 4 个智慧学区，12 个“三个课堂”结对学校、11 个吴忠市区域内在线互动课堂共同体，采用网上同步上课、录播教学和校本研训等形式开展教学活动，开课率明显高于全区平均水平，促进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	市教育局负责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	实施资源增量 达标工程	59	制定《教研员专业能力提升计划》，建立专兼职教研员任期制和教研员准入退出、交流轮岗、考核评价和奖励惩处机制，调动教研员工作积极性，促进教科研成果的转化、应用和推广	市教育局负责
		60	建立教研机构“五包”机制，开展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5+1”系列活动，每学年上课不少于6节次，听评说课活动不少于80节次，每年开展区域、城乡和网络等教研活动不得少于5次	
		61	探索学校改革、校本研训和促进教师专业成长新途径，对名师工作室和课程社区工作成效完成一轮评估，形成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	
	62	培育、挖掘、推广市级优秀教学或教研模式1个，形成市级优秀教学案例每学科2个，录制精品示范课每学科至少2节		
	63	持续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活动，严格落实师德师风的“十条禁令”，从严查处学术不端、有偿补课、收受礼金等不良现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建立常规检查督查工作机制，建立负面清单和失范通报警示制度，建立家长社会监督机制，评选师德师风示范校3所	市教育局牵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64	建立师德档案，把师德评价与教师人事档案同步管理，推进“四有好教师团队建设		
	65	强化对非师范类教师专业能力培训，成立青铜峡市教师发展中心，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达到100%，小学提高性学历合格率达到76%，初中提高性学历合格率达到81%	市教育局负责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	实施新时代强师工程	66	以自治区级骨干教师和“青铜峡名师”所在学校为重点，培育 2 所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发展基地校，孵化课改课改成果，培养壮大教学骨干名师资队伍	市教育局牵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67	加强对校（园）长培训，注重培训成果转化，提高校（园）长的综合能力	市教育局牵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68	与华中师范大学签定专家团队帮扶协议，在有条件的学校加快推进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教师信息技术素养测评合格率达 99%。实施中小学骨干教师高端研修计划，选派骨干教师和校长到东部发达地区参加培训，突出跟岗实践和实地研修	市教育局牵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69	核增中小学绩效工资总量完善绩效考核分配办法，坚持落实校长、班主任津贴和寄宿制学校绩效工资	市教育局牵头，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70	将编制岗位职称职数分配与“双定向”职称职数分配相结合，提高中高级职称岗位比例。加强教师考核工作，推进“县管校聘”改革，实现人岗能上能下	市教育局牵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71	开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和监测复查工作，完善控辍保学督导机制和考核问责机制	市教育局牵头，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街镇（街道）负责	
	72	组织“教育评价改革”“双减”“五项管理”“课后服务”等教育热点难点问题专项督导，对督导评估细则进行完善，提高督导评估的科学性、精准性。完善督学责任区制度，落实常态化督导，督促学校规范办学行为	市教育局牵头，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街镇（街道）负责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	实施改革创新工程	73	以招录特岗教师、事业编岗位的方式补充幼儿园在编教师；政府购买学前教育服务岗位教师 150 名，并缴纳养老保险金，学前教育教师缴纳养老保险的比例达到 46%	市教育局牵头，市委编办，市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74	完善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制度，与职称评聘相挂钩，交流轮岗时间一般不少于 3 年，教师交流轮岗比例达到 10% 以上，其中，骨干教师达到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 20% 以上	市教育局牵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科协负责
		75	持续加强“五项管理”“双减”工作，选树市级“五项管理”示范校 5 所。深入推进校外培训机构综合治理工作，规范整治学科类培训机构	市教育局牵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76	进一步执行“双减”相关政策，落实教育局下发的“两个办法，一个制度”，拓展课后服务渠道，提高课后服务质量，实现第二年基本见效的目标，选树课后服务示范校 5 所	市教育局牵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77	发挥好教育主阵地的作用，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维护校园安全稳定，预防青少年犯罪。加强医教协同工作，解决部分学校校医短缺问题，创建市级健康学校 15 所	市教育局牵头，市委政法委员会，市公安局、司法局、卫生健康局负责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	实施健康素养提升工程	78	加强健康教育，持续开展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六进”主题巡讲活动，将“三减三健”纳入巡讲内容；为中小学校培养 1-3 名健康教育师资，每学期不少于 6 课时健康教育课；组织参加“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	市卫生健康局牵头，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总工会、妇联负责
		79	推进全民健身，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 年）》，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全民健身、志愿服务等活动，加大社区（乡村）体育设施建设，培训各级各类社会体育指导员 10 名	市文化旅游体育局牵头，市卫生健康局负责
	实施健康细胞创建工程	80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完善社区（乡村）基础设施，优化社区（乡村）服务，丰富社区（乡村）文化，年内创建健康社区（村）不少于 10 家、健康企业示范点 5 个、健康机关（事业单位）示范点 10 个、健康家庭示范户 100 个	市卫生健康局牵头，市教育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民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文化旅游体育局、妇联、总工会负责
		81	加大重大疾病筛查救治，全面推进心脑血管病、脑卒中、高血压等重大慢性病医疗机构机会性筛查干预，开展专业技术培训和现场督导。继续实施适龄妇女乳腺癌、宫颈癌筛查，提高宫颈癌、乳腺癌早诊早治率。落实好全区新生儿疾病筛查、产前筛查项目，全面实施出生新生儿耳聋基因筛查。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登记和救治救助	市卫生健康局牵头，市民政局、财政局、妇联负责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基础 教育 质量 提升 行动	实施人均预期 寿命提升工程	82	加大意外死亡综合防治，推进中小学幼儿园消防安全规范化建设，加快危险重点路段整治，强化隧道隐患排查治理。开展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和危桥改造工程，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强化执法管控，针对易肇事肇祸的重点时段、路段、车辆和违法行为，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专项整治。持续开展形式多样的交通安全文明主题宣传，增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教育	市教育局、公安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卫生健康局、应急管理局负责
		83	落实学校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推进“阳光药店”工程，持续开展药品安全专项整治	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市教育局、卫生健康局负责
	实施医疗卫生 机构达标工程	84	推进落实《宁夏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意见》，研究制定推进高质量发展促进行动考核指标体系；提升市人民医院救治能力，全面启动三乙创建工作，增设精神心理卫生门诊	市卫生健康局负责
		85	加快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强化乡村卫生一体化管理	
	实施医疗服务 能力提升工程	86	加强疾控机构能力建设，实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用房搬迁，提升检验能力	市卫生健康局负责
		87	实施市妇幼保健机构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提升市妇幼保健机构服务能力	
		88	加快县域紧密型医共体新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健全“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诊、上下联动”的分工协作机制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	实施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89	提升市医院胸痛、卒中、创伤中心建设质量，加快推进市级医疗机构肿瘤、慢病管理中心建设	市卫生健康局负责
		90	科学规范建设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预检分诊点、发热哨点诊室	
	实施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91	推进市中医医院呼吸科、急诊科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提标扩建工程	
		92	实施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行动，提升重点专科、“治未病”和康复服务能力，继续加强中医医院，建成市级中医重点专科 1 个	
	实施医疗卫生人才培养工程	93	选派基层业务技术骨干到自治区级医疗卫生机构研修；鼓励支持医疗卫生机构引进高层次人才，持续推进对外交流帮扶合作优才计划	
		94	实施全科医生特设岗位计划，完成年度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安置工作；实施“千名医师下基层”活动	
		95	完善人才评价激励机制，提高公共卫生机构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高级岗位设置比例，合理核定绩效工资总量和水平	

青铜峡市 2022 年“四大提升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类别	重点任务	序号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	实施智慧医疗健康升级工程	96	推进电子健康码普及应用工作，启动重大传染病疫情监测预警平台、疾病防控动态监测系统建设、数字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	市卫生健康局负责
		97	加强“互联网+医疗健康”协会建设，落实医疗卫生行业信息安全全等级保护、备案、测评	市卫生健康局负责牵头，市财政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
		98	开展智慧医院建设，推进“互联网+护理”服务建设，推进影像、心电图、超声、病理、医学检验等诊断中心建设	市卫生健康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
	99	深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落实“两个允许”，推进公共卫生机构人事薪酬制度改革	市卫生健康局牵头，市委组织部、编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实施重点领域改革创新工程	100	深化县域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完善绩效考核机制和收入分配办法，优化医疗服务收入结构，全市公立医院服务性收入占比达到 30% 以上	市卫生健康局负责
		101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进一步完善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进 DIP 支付方式改革	市医疗保障局负责
	102	推进中医药养生保健行动，加强“治未病”中心建设，加快推进中医养生保健与旅游等融合发展	市卫生健康局负责	
	实施健康产业培育工程	103	实施基层医疗机构医养结合能力提升工程，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医养结合能力建设项目	市卫生健康局牵头，市民政局负责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青政发〔2022〕1号

各镇人民政府、裕民街道办事处、农林场，市直各部门、企事业单位，驻青区属、吴属单位：

2022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一年。为确保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以及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安排部署的2022年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各项任务落实到位，现将《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工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工方案

一、主要经济社会发展指标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以上。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2.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2%以上。

责任领导：吴文彪

牵头单位：市财政局

配合单位：税务局、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街

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配合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局、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4.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8%、9%。

责任领导：贺怡、王成

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民政局、自然资源局等有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5. 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

责任领导：贺怡

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6. 完成自治区下达能耗“双控”目标任务。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二、主要工作任务

(一) 改革创新再突破。

7. 紧盯重点领域，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

营商环境，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和审批服务便民化。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服务管理局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8. 深化投融资改革，组建城乡建设领域和葡萄酒产业投资公司，切实发挥先行区建设、九大重点产业基金引导功能，带动社会资本共同参与。

责任领导：吴文彪、王成

牵头单位：市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葡萄酒产业服务中心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9. 推进旅游景区经营管理体制改革，成立青铜峡文化旅游投资公司，实现黄河楼、黄河坛、黄河大峡谷“建管运”一体化。

责任领导：吴文彪

牵头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10. 深化国企改革，强化国有资产监管。

责任领导：吴文彪

牵头单位：市财政局

配合单位：古峡担保公司、青铜峡市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夏金岸明珠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青铜峡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等

11. 推进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和教育评价改革，建立完善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中心的教育督导评价体系标准。

责任领导：贺怡

牵头单位：市教育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12. 加快用水权改革，投资3.3亿元实施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智能监控等6个项目，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535，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95%。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水务局

配合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和各镇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13. 加快土地权改革，推动闲置宅基地退出复垦，推进贺兰山、牛首山国土综合整治，力争完成土地指标跨省交易1万亩4亿元。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

配合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14. 加快排污权改革，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规范排污权有偿使用和市场交易，探索开展碳排放交易。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青铜峡分局

配合单位：市发改局、财政局、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15. 加快山林权改革，推进社会化造林、以林养林，森林覆盖率达到16%，经果林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率达50%以上。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16. 紧盯科技创新，推进与华中科技大学、天津科技大学深度合作，打造一批面向产业企业的研发设计、创业孵化、认证评价等技术转化平台，实施鼎辉科技制备5N级高纯锌材料技术研究等研发项目10个以上，新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家、新建科创平台3个。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科学技术局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工业和信息化局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二) 项目建设再发力。

17. 坚持处级领导主抓主盯，重点项目设立专班，完善协调推进机制，扎实做好193个计划投资103亿元基本建设项目前期，3月底前复工率



到 50% 以上，6 月底前达到 90% 以上，推动牛首山抽水蓄能、华梦新材料等重点项目建设取得关键进展，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 以上。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按序时进度推进

18. 紧盯先行区建设、乡村振兴等产业政策和投资导向，抓实项目入库统计，抓紧项目谋划储备，全力争取 2 亿元新增债券支持乡村振兴、现代化生态灌区量测水设施等项目建设，推动 5 亿元新备案青铝、国能大坝分布式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尽快落地，全年项目储备规模达 200 亿元以上。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19. 加大上争资金力度，全面梳理财政资金、项目申报目录，健全完善项目清单管理机制，上争资金 30 亿元。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 坚持以商招商、真情引商，推动浙江美源新材料、金鹤生物等 10 个意向性项目尽快签约落地。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库区湿地管理局、市直各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1. 严把项目准入评审，有效控制项目用地规模、投资强度、产值税收等指标，切实提高招引质效，落实招商引资到位资金 72 亿元。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市直各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三）工业转型再加速。

22. 加快推进铝及新型材料、清洁能源、装备

制造产业集群全链条发展，全力引进浙江经海、山西瑞格金属等项目落地，加快推动天津津和、中青银铝业投产达效，就地全面消纳 42 万吨铝水，铝产业实现产值 100 亿元以上。

责任领导：吴文彪、胡兴成

牵头单位：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和各相关镇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3. 力促致兴纺织还原靛蓝、华茂伟业新材料项目签约落地，加快金昱元搬迁改造，开工建设海利、华梦新材料项目，推动农加、亚辰等新材料项目建成投产，新型材料实现产值 100 亿元以上。

责任领导：马坤

牵头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市直相关部门和青铜峡镇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4. 加快公共建筑、企业厂房等屋顶分布式光伏推广应用，启动重点区域集中式光伏项目建设，清洁能源实现产值 10 亿元以上。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库区湿地管理局、市直相关部门和各相关镇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5. 推进古峡重工、海鸿机械科技等投产达效，新大众、奇立城等扩能增效，装备制造实现产值 10 亿元以上。

责任领导：吴文彪

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市直相关部门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6. 用好工业发展专项基金、纾困资金和融资平台，坚持“一企一策一专班”，加快大禹新材料二期、万向新元资源循环利用等 38 个重点工业项目建设，加速“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8 家，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0% 以上。

责任领导：吴文彪

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市直相关部门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27. 以创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目标，引入入驻汇羽丰新材料等15个意向性企业，推动永利新材料等12个项目建成投产，年内园区实现工业总产值200亿元以上。

责任领导：马坤

牵头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自然资源局和青铜峡镇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四）现代农业再融合。

28. 严守耕地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43.8万亩，产量稳定在28万吨，全力保障粮食安全。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29. 调优种养结构，瓜菜种植达15万亩、总产量达50万吨以上。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30. 新增酿酒葡萄种植1万亩，新建银票、青云等8家酒庄，加快葡萄酒智慧信息管理平台建设，葡萄酒产业综合产值达到70亿元。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葡萄酒产业服务中心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31. 奶牛存栏达到12万头，鲜奶产量达到55万吨以上，奶产业综合产值突破110亿元。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32. 加快天地兴农、新兴农牧三期续建项目建设，着力构建生猪养殖、屠宰、加工、销售全产业链经营体系，生猪饲养量稳定在35万头、综合产

值达到20亿元以上。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33. 建成登海种业西北研发中心，新建制种“五化”基地1万亩，玉米制种达到8万亩，制种产业综合产值达到16亿元。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34. 认证绿色食品、名特优新产品4个，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80%以上，绿色食品产业综合产值达到18亿元。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35. 加快发展数字农业，实施国家数字种植业创新应用基地项目、建设示范基地1万亩，打造“互联网+”农产品销售网点5处、累计达到20处，新建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10个，促进农业生产和农产品消费全面升级。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36. 农业增加值增长4.5%以上。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五）第三产业再提档。

37. 推进文旅产业深度融合，加快鸽子山葡萄酒文化旅游小镇建设，实施长城国家文化公园青铜峡段保护等8个项目，青铜古镇全面运营，西鸽酒庄进入国家4A级景区行列，黄河大峡谷成功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优化乡村旅游资源，打造乡村游“风景线”，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8亿元、综



合产值达到 40 亿元以上。

责任领导：吴文彪

牵头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38. 承办全区第五届农民篮球争霸赛，举办西鸽酒庄贺兰山东麓山地旅游自行车挑战赛等品牌赛事、商展和大型演出 16 场次。

责任领导：吴文彪、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39. 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出台支持商贸服务业发展奖补政策，年内新增入库企业、“大个体”10 家以上。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40. 实施工业园区物流中心、西部煤炭物流综合贸易中心项目，建成现代物流大数据中心，加快物流产业集聚区建设。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41. 深化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成果，电商交易额同比增长 12% 以上。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42. 举办稻花香里艺术节，组织开展系列促消费活动，推进新百商业广场、龙海商业街餐饮名店进驻，培育生态农庄、星级乡村旅游示范点 3 个，带动假日经济、夜间经济加速发展。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配合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43. 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8.5% 以上。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配合单位：市科技局、民政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六）生态环境再改善。

44. 落实“双控”目标，推动“双碳”工作，组建节能减碳中心，鼓励支持天净神州贺兰山风电场扩建等 18 个风电改造项目建设，全力推进村镇公共建筑热源改造示范等 6 个北方清洁取暖项目，实施青水泥节能环保绿色智能示范、青铝煅烧炉改造等 8 个技改项目，节约能耗 23 万吨标准煤。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45. 紧盯 13 个存量“两高”企业，“一企一策”推动关停并转，倒逼落后产能退出、低效企业转型，腾出空间用于优质项目建设。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46. 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严厉打击大气污染违法行为，“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空气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85% 以上，PM10、PM2.5 平均浓度分别降至 66 微克 / 立方米、32 微克 / 立方米。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青铜峡分局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47. 全力打好碧水保卫战，实施工业园区区块二尾水改造提升等 15 个项目，加快推进农村污水处理站市场化运营，黄河青铜峡段断面水质保持 II

类进Ⅱ类出、入黄排水沟水质稳定在Ⅳ类以上。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青铜峡分局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水务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48. 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开展固废危废专项整治行动，实施炜林环保粉煤灰等4个固废综合利用项目，一般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50%以上；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完善残膜回收利用机制，农药化肥使用“零增长”。

责任领导：胡兴成、王成

牵头单位：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青铜峡分局、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卫生健康局、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49. 巩固中央、自治区环保督察成效，全力做好新一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推动整改常态化、制度化、长效化。

责任领导：胡兴成

牵头单位：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青铜峡分局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市直各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七）城乡建设再提质。

50. 巩固拓展老旧小区改造全区示范成果，加快推进铝厂片区基础设施和宁朔路、团结巷等12条街巷改造提升，新建小微游园、街角公园6个，实施城市花园、锦绣园三期等4个房地产开发项目；实施城市垃圾分类项目，改建垃圾分拣中心3座，建设生活垃圾分类智慧平台，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全面提升城市发展内涵和人居环境质量。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相关镇、街道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51. 深入推进乡村建设行动“五大工程”，深化人居环境整治“11246”模式，重点提升整治行

政村39个，因地制宜完成庄点植绿美化101个，新建污水处理站12座，打造自治区级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6个，农村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生活污水治理率分别达到50%和60%。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水务局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52. 盘活农村资产资源，全市80%的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8万元以上，新增村集体经济收入100万元以上村4个、50万元以上村8个。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53. 建立完善农村公路管护长效机制，全面推行路长制，新建改造农村公路58公里，争创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县。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八）社会事业再发展。

54. 推进百万移民致富提升行动，常态化开展农村低收入人群监测预警，围绕壮大产业、促进就业、社会融入，投资9600万元实施产业发展项目23个，实现转移就业8000人，健全保障体系，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20%以上。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配合单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民政局、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55. 推进城乡居民收入提升行动，稳就业促就业，新增城镇就业320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万人以上；建立低保、特困人员供养标准自然增长机制，织牢民生兜底保障网；突出调高、扩中、提低“三轮驱动”，增加居民工资性、财产性收入，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37067元、20467元。



责任领导：贺怡、王成

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民政局、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民政局、自然资源局等有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56. 推进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扩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新建幼儿园4个，普惠园覆盖率达到88%以上；成立市教师发展中心，筹建第八中学，改造提升44所中小学；抓好“双减”工作、推进“五项管理”，全面依法规范校外培训行为。

责任领导：贺怡

牵头单位：市教育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57. 推进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推动县域医共体实体化运行，大力提升医疗质量、中医药服务、实验室检测水平，提高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处置能力。

责任领导：贺怡

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58. 构建多元化养老服务体系，提标改造养老机构2家，推动铝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大坝卫生院医养结合中心投入运行。

责任领导：贺怡

牵头单位：市民政局、卫生健康局

配合单位：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59. 巩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市成果，组织文化下基层100场次，不断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责任领导：吴文彪

牵头单位：市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九）治理能力再提升。

60. 深入推进平安创建及市域社会治理试点，围绕“1+6”基层治理体系打造特色点位12个以上，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青铜峡。

责任领导：吴文彪、贺怡、袁保峰、王成

牵头单位：市委统战部（民族宗教事务局），市教育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民政局、农业农村局、裕民街道办事处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镇、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61. 扎实开展“八五”普法，深化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认真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创成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

责任领导：袁保峰

牵头单位：市司法局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62. 推进改革和加强派出所工作，加快“地网”工程建设，实现治安防控全覆盖、无死角；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纵深推进“反诈人民战争”，严打电信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进一步净化社会环境。

责任领导：袁保峰

牵头单位：市公安局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63. 深入开展信访工作“四无村（社区）”创建活动，初信初访一次性办结率达到100%，努力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责任领导：袁保峰

牵头单位：市信访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64. 全面推行街长制，推动城市管理重心力量下沉，构建镇街为主体、多部门协调配合、全社会广泛参与的综合管理新模式。

责任领导：王成

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配合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65. 全面贯彻新《安全生产法》，扎实推进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坚决打赢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收官战。

责任领导：吴文彪

牵头单位：市应急管理局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66. 深化全域创建“食品药品安全区”，强化冷链物流全过程监管，全力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和“针尖上的安全”。

责任领导：吴文彪

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单位：市卫生健康局、市直相关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十）自身建设再加强。

67. 强化政治担当，持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坚决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全面精准落实市委工作要求，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责任领导：政府市长、各副市长

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68. 强化责任担当，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多做化解民忧之事、多行便民暖心之举，让政府服务走上门，群众幸福来敲门。

责任领导：政府市长、各副市长

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69. 强化法治担当，严格落实政府常务会学法制度，深化法治政府建设，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工作，加强和改进政务公开、行政复议，严格公正文明规范执法。

责任领导：政府市长、各副市长

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司法局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70. 强化廉洁担当，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正风肃纪，持续整治“三不为”，严惩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

责任领导：政府市长、各副市长

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71. 严格“三公”经费支出，把有限财力用在

推动发展和改善民生上，全力维护群众切身利益，永葆为民务实清廉政治本色。

责任领导：政府市长、各副市长

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财政局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农林场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31日前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为确保全年各项工作任务目标的顺利完成，各责任领导、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任务分工，制定本单位贯彻落实方案，进一步细化分解工作任务，以季度为界限，明确完成标准及完成时限，于2022年1月31日前，报市政府办公室402室（联系人：马东，联系电话：3061641）。

（二）强化督查，严格考核。市政府督查室要严格按照各部门报送的工作方案，定期督查分析，并按季度公布、通报目标进展情况，年终全面考核。对认识不到位，落实不力，完成情况严重滞后的部门、单位及负责人进行问责。年终按照此次分解的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考核，全年完成情况以统计部门数据为准。

（三）协调配合，形成合力。各部门、单位要全面、及时、准确地收集、整理、统计上报本部门、本行业发展情况。市发改局要抓好按月按季经济运行分析工作，加大对宏观经济形势的分析研判，及时分析经济运行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建议；市统计局要加强对各部门、单位及行业统计工作的指导；各部门、单位要积极配合统计部门做好经济社会统计工作，指定专人负责，按责任目标认真清理核对全市2022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青铜峡市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 体发展活力实施方案》的通知

青政发〔2022〕4号

各镇人民政府、裕民街道办事处、农林场，市直各部门、企事业单位，驻青区属、吴属单位：

《青铜峡市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实施方案》已经市十六届人民政府第1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

2022年1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青铜峡市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 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区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发〔2021〕22号）和《吴忠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吴忠市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实施方案的通知》（吴政发〔2021〕32号）精神，全面推行“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按照国务院、自治区及吴忠市工作安排，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统筹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商事制度改革，在更大范围和更多行业推动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创新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进一步优化营商

环境、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为推动青铜峡全面转型全域美丽全民富裕提供有力支撑。

（二）改革目标。对中央层面设定（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523项（在我区承接实施457项，在我市承接实施68项）涉企业经营许可事项和地方层面设定（地方性法规、自治区政府规章设定）的9项（在我市承接实施7项）涉企业经营许可事项，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四种方式，分类推进审批制度改革，全面实施“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力争2022年底前建立简约高效、公正透明、宽进严管的行业准营规则，大幅提高市场主体办事的便利度和可预期性。

二、主要任务

（一）实施涉企业经营许可事项全覆盖清单管理

1. 编制涉企业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按照地域、事项全覆盖的要求，依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涉企业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中央层面设定，2021年版），

《宁夏回族自治区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自治区层面设定，2021年版），逐项认领中央层面设定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和自治区层面设定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编制《青铜峡市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中央层面设定，2021年版）（附件1）、《青铜峡市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自治区层面设定，2021年版）（附件2）。

2. 建立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全覆盖清单管理制度。在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之外的，一律不得限制企业进入相关行业开展经营，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即可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市司法局、市场监管局负责对清单之外限制企业进入特定行业开展经营的管理事项进行全面清理。各有关部门要对清单之外限制企业进入特定行业开展经营的管理事项进行全面自查清理，对实施变相审批造成市场分割或者加重企业负担的行为，要严肃督查整改并追究责任。

（二）分类推进审批制度改革

1. 直接取消审批。为破解在外资、工程建设、交通物流、中介服务等领域“准入不准营”问题，我市取消9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直接取消审批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停止实施后，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下同）取得营业执照即可开展经营活动，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等各类主体，不得要求企业提供相关许可证件，不得将已取消的许可证件作为其他审批和服务的前提条件，不得将企业取得或曾经取得这些许可证件作为政府采购的必要条件或评分事项。

2. 审批改为备案。为放开在贸易流通、教育培训、医疗、食品、金融等领域市场准入，我市将4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为备案管理。审批改为备案后，原则上实行事后备案，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即可开展经营活动；确需事前备案的，企业完成备案手续即可开展经营活动。企业按规定提交备案材料，审批部门当场办理备案手续，不得作出不予备案的决定。

3. 实行告知承诺。为大幅简化在农业、制造业、生产服务、生活消费、电信、能源等领域准入审批，我市对12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实行告知承诺后，各事项主管部门要明确监管规则和违反承诺后果，完整、准确、一次性告知企业。对因企业承诺可以减省的审批材料，不再要求企业提供；对可在企业领证后补交的审批材料，实行容缺

办理、限期补交。对企业自愿作出承诺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要当场作出审批决定。对通过告知承诺取得许可的企业，有关主管部门要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确有必要的可开展全覆盖核查。发现企业不符合许可条件的，要依法调查处理，依法依规实施失信惩戒，有关主管部门要及时将企业履行承诺情况纳入信用记录，并归集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市司法局、市场监管局负责制定完善我市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规范。

4. 优化审批服务。我市将50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纳入优化审批服务改革。对优化审批服务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有关部门要逐项明确优化审批服务的具体措施，积极回应企业关切，加大改革创新力度，提高审批服务效能。对压减申请材料、审批环节和时限的，要巩固深化“减材料、减时限、减环节，提升群众满意度”行动成果，采取并联审批、联合评审等方式优化办事流程，减轻企业办事负担。对许可证件设定了有效期限但经营许可条件基本不变的，原则上要延长或取消有效期限，方便企业持续经营。对有数量限制的，要定期公布总量控制条件、布局规划、企业存量、申请企业排序等情况，鼓励企业有序竞争。对下放审批权限的，要及时做好承接落实，最大程度便利企业就近办理，并调整优化监管层级，实现审批监管权责统一。

（三）强化改革系统集成和协同配套

1. 深入实施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加快推进“先照后证”“多证合一”改革，推动把审批改为备案的事项纳入“多证合一”改革范畴，推动经营范围规范化改革。企业办理登记注册时，市场主体登记部门要根据企业自主申报的经营范围，明确告知企业需要办理的经营许可事项，并将需申请许可的企业信息通过信息资源共享平台推送至有关主管部门或审批部门。有关主管部门或审批部门要依企业申请及时办理有关经营许可，并将办理结果通过信息资源共享平台推送至市场监管部门。企业超经营范围开展非许可类经营活动的，市场监管部门不予处罚。有关主管部门或审批部门不得以企业登记的经营范围为由，限制其办理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或者其他政务服务事项。

2. 大力推进电子证照归集运用。各有关部门要推进存量证照批量入库、增量证照实时入库、专业



系统证照对接入库，及时将电子证照归集至政务服务平台、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加快实现电子证照信息跨层级、跨区域、跨部门共享互认互信，推广企业电子亮照亮证。凡是通过电子证照可获取的信息，一律不再要求企业提供相应材料。

（四）创新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1. 明确监管责任。要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及时跟进监管措施，推动从“严进宽管”向“宽进严管”转变。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的，由主管部门依法承担监管职责。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的，由主管部门负责依法监管持证经营企业、查处违法违规经营行为。要夯实监管责任，建立健全审批与行业主管部门的审管衔接，避免出现推诿扯皮和监管真空。对没有专门执法力量的行业和领域，主管部门可通过委托执法、联合执法等方式，会同相关综合执法部门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相关综合执法部门要积极予以支持。要坚持政府主导、企业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健全多元共治、互为支撑的协同监管格局。

2. 健全监管规则。各相关部门根据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的改革方式，进一步细化完善监管规则，为监管提供明确指引。直接取消审批的，有关主管部门要及时掌握新设企业情况，纳入监管范围，依法实施监管。审批改为备案的，要督促有关企业按规定履行备案手续，对未按规定备案或者提交虚假备案材料的要依法调查处理。实行告知承诺的，要重点对企业履行承诺情况进行检查，发现违反承诺的要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未履行承诺的要依法撤销相关许可，构成违法的要依法予以处罚。

3. 完善监管方法。对一般行业、领域，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和跨部门联合抽查。对直接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等特殊行业、重点领域，要落实全覆盖重点监管，强化全过程质量管理。要通过涉企信息归集共享，对存在失信行为的市场主体，加强协同配合，实施联合惩戒，依法禁止其进入市场或提高进入成本，为守信者提供更加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对

轻微违法行为依法从轻、减轻或者免于行政处罚。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强化监管数据共享与应用，不断提高风险预判和风险处置能力和水平。

三、保障措施

（一）健全工作机制。由市市场监管局负责统筹“证照分离”改革工作，市审批服务管理局负责“证照分离”改革工作督查落实，各相关部门分工负责，要建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抓、业务科室负责人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强化责任落实，精心安排部署，扎实推进改革。

（二）抓好组织实施。各有关部门要紧盯重点环节，积极对接自治区相关主管部门，完善配套措施，强化责任落实，尽快研究制定改革工作方案，逐项明确与实际实施事项的对应关系，修订完善工作规则和服务指南，及时更新事项库，明确监管规则。各部门要做好改革政策培训和宣传解读，积极营造全社会支持改革、参与改革的良好氛围。

（三）强化跟踪问效。市场监管局、审批服务管理局要加强督查调研和跟踪监测，协调解决实际困难，复制推广成功经验。要建立健全督查考核评价机制，将“证照分离”改革作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主要内容，纳入效能目标管理考核，以考促改、以评促优。要强化协同联动，建立任务台账，组建工作专班，挂图作战、合力攻坚。要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充分调动改革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全力推进改革落地见效。

附件：

1. 青铜峡市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中央层面设定，2021年版）
2. 青铜峡市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自治区层面设定，2021年版）

青铜峡市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

(中央层面设定, 2021年版) (我市承接实施 68 项)

序号	国家主管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1	公安部	自治区公安厅	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青铜峡市公安局	√				取消“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1. 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 省级地方金融监管部门在实施“设立典当行及分支机构审批”后及时将有关信息推送至公安机关, 公安机关及时将典当行及其分支机构纳入监管范围。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房地产开发企业三级资质核定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由四级调整为两级, 取消二级资质, 相应调整二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 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3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房地产开发企业四级资质核定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由四级调整为两级, 取消二级资质, 相应调整二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 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	国家卫生 健康委	自治区卫生 健康委	诊所设置 审批	无	《医疗机构 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 卫生健康 局	√				1. 完善医疗服务监管信息系统，要求诊所将诊疗信息及时上传信息系统。2. 加强监督管理，根据相关管理规定，发现问题依法严肃处理。3. 将诊所执业状况记入诊所主要负责个人诚信记录，强化信用约束。4. 向社会公开诊所有关信息和医师、护士注册信息，加强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	
5	国家卫生 健康委	自治区卫生 健康委	计划生育 技术服务 机构设立 许可	计划生育 技术服务 机构执业 许可证	《计划生育 技术服务管 理条例》	青铜峡市 卫生健康 局	√			取消“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设立许可”“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进行统一审批管理。	1. 加强监督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状况记入信用记录并依法向社会公布。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6	国家卫生 健康委	自治区卫生 健康委	部分 医疗机构 (除三级 医院、三 级妇幼保 健院、急 救中心、 急救站、 临床检验 中心、中 外合作医 疗机构、 港澳台独 资医疗机 构外)《设 置医疗机 构批准 书》核发	设置医疗 机构批准 书	《医疗机构 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 卫生健康 局	√				除三级医院、三级妇 幼保健院、急救中心、急 救站、临床检验中心、中 外合作医疗机构、港澳 台独资医疗机构外,不再 申请办理《设置医疗机 构批准书》,在执业登记 时发放《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	1. 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 校验,加强对医疗机构执 业活动的监管,发现违法 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 公开结果。 2. 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评 审。 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 举报。
7	市场监督 总局	自治区市场 监管厅	广告发布 登记	关于准予 广告发布 登记的通 知书	《中华人民 共和国广 告法》	青铜峡市 市场监督 管理局	√				取消“广告发布登 记”。	1. 加大广告监测力度, 发现广告发布机构发布 违法广告要依法查处。 2. 加强协同监管,联合 有关部门共同做好广 告发布机构监管工作。
8	国家林草 局	自治区 林草局	在草原上 开展经营 性旅游活 动审批	草原作业 许可证 (草原经 营性旅游 活动)	《中华人民 共和国草 原法》	青铜峡市 自然资源 局	√				取消“在草原上开 展经营性旅游活动审 批”。	开展“双随机、一公 开”监管,在草原征 占用行为为监 管过程中,一并 对有关经营 性旅游活动进 行检查,发现 违法违规行 为要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 果。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9	交通部	自治区交通 运输厅	机动车驾 驶员培训 许可	道路运输 经营许可 证	《中华人民 共和国道 路交通安全 法》	青铜峡市 交通运输 局		√			取消“机动车 驾驶员培训许可”， 改为备案管理。	1. 健全信用管理制度，强化对 驾驶培训机构和教练员的信用监管。 2. 加强与公安、市场监管部门的信 息共享，实施跨部门联合监管。3. 开 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培 训学时造假等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 处并公开结果。4. 严厉打击虚假备 案行为，对弄虚作假的培训机构依 法处理，情节严重的实行行业禁入。
10	国家卫生 健康委	自治区卫生 健康委	诊所执业 登记	医疗机构 执业许可 证	《医疗机构 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 卫生健康 局		√			取消对诊所执 业的许可准入管理， 改为备案管理。	1. 建立健全诊所备案制度，及 时将备案诊所纳入医疗质量控制体 系。加强对未备案行为的监管。2. 完 善医疗服务监管信息系统，要求诊 所将诊疗信息及时上传信息系统。 3. 加强监督管理，根据相关管理规 定，发现问题依法严肃处理。4. 依 法将诊所执业状况记入诊所主要负 责人个人诚信记录，强化信用约束。 5. 向社会公开诊所备案信息和医师、 护士注册信息，加强行业自律和社 会监督。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1	市场监管 总局	自治区市场 监管厅	食品经营 许可（仅 销售预包装 食品）	食品经营 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食品安全法》	青铜峡市 市场监管局		√			1. 对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企业，取消食品经营许可，改为备案管理。2. 将“食品经营备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纳入“多证合一”范围，在企业登记注册环节一并办理备案手续。	1. 对备案企业加强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备案信息与实际经营情况是否相符、备案企业是否经营预包装食品以外的其他食品，依法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2. 加强食品销售风险分级管理和信用监管，将虚假备案、违规经营等信息记入企业食品安全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强化社会监督。
12	国家粮食 和储备局	自治区粮食 和储备局	粮食收购 资格认定	粮食收购 许可证	《粮食流通 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 发展和改革 局		√			取消“粮食收购资格认定”，改为备案管理。	1.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等方式，依法查处违法违规企业。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严厉打击备案弄虚作假行为，对提交虚假备案信息的企业依法予以处理。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3	公安部	自治区 公安厅	旅馆业特 种行业许 可证核发	旅馆业特 种行业许 可证	《国务院 对确需保 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 设定行政 许可的决 定》《旅 馆业治安 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 公安局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应提交的申请材料（包括房屋建筑、消防设施、出入口和通道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规定，具备必要的防盗安全设施）。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
14	公安部	自治区 公安厅	公章刻制 业特种行 业许可证 核发	公章刻制 业特种行 业许可证	《国务院 对确需保 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 设定行政 许可的决 定》《印 铸刻字业 暂行管理 规定》	青铜峡市 公安局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应提交的申请材料（包括申请表、照片、略图、登记簿）。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要求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3. 加强公章刻制企业严格落实公章刻制备案管理要求，及时规范上传、报送公章刻制备案信息。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15	公安部	自治区 公安厅	互联网上 网服务营业 场所网络安 全审核	批准 文件	《互联网上 网服务营业 场所管理条 例》	青铜峡市 公安局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告知一次性办结互联网服务营业场所网络安全的条件和所需提交的材料。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从业人员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6	财政部	自治区 财政厅	中介机构 从事代理 记账业务 审批	代理记账 许可证书	《中华人民 共和国会计 法》	青铜峡市 财政局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告知一次性办结告知承诺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的，按照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代理记账资格的中介机构，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全覆盖检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企业受到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中介机构信用状况和违法中介机构名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国家主管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20	交通运输部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青铜峡市交通运输局			√		<p>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p>	<p>1. 强化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部门之间登记许可信息共享。 2. 在实施许可后一定时期内加强监督检查，对不符合许可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要依法撤销许可证件。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p>
21	交通运输部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青铜峡市交通运输局			√		<p>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p>	<p>1. 强化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部门之间的登记许可信息共享。 2. 向社会公开许可内容，加强社会监督。 3. 在实施许可后一定时期内加强监督检查，对不符合许可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要依法撤销许可证件。</p>
22	国家卫生健康委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卫生许可证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卫生健康局			√		<p>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卫生状况存在严重问题的公共场所信息。 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p>



序号	国家主管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23	应急管理部	自治区应急厅	公众场所使用、营业安全前消防检查	公众场所使用、营业安全前消防检查意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青铜峡市应急管理局			√		<p>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的，按照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p>	<p>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投诉举报多的场所实施重点监管。 2.公众聚集场所发生造成人员伤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倒查使用管理方主体责任，依法严肃处理。 3.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公众聚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情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失信惩戒。</p>
24	国家林草局	自治区林草局	林草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证核发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青铜峡市自然资源局			√		<p>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的，按照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p>	<p>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制定核查办法，明确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优化现场检查程序。 3.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依法向社会公开。</p>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26	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 部	自治区人力 资源社会 保障厅	劳务派遣 经营许可 证	《中华人民 共和国劳动 合同法》	青铜峡市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 障局				√	<p>1.有条件的地区将省、设区的市级人力资源保障部门的审批权限下放至县级人力资源保障部门。</p> <p>2.加快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p> <p>3.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p>	<p>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要依法查处。</p> <p>2.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劳务派遣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27	自然资源 部	自治区自然 资源厅	开采矿产 资源审批 证	《中华 人民共和国 矿产资源 法》《中华 人民共和国 矿产资源法 实施细则》 《矿产资源 开采登记管 理办法》《探 矿权采矿权 转让管理办 法》	青铜峡市 自然资源 局				√	<p>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符合国家限制及政策调控申请条件等材料。按照有关授权，将省级自然资源部门负责的部分矿产采矿权延续、变更、注销登记等事项的审批权限下放至设区的市、县级自然资源部门。</p>	<p>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采矿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2.利用有关信息系统实现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等，加强对采矿权人行为的监管。</p>	

序号	国家主管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28	生态环境部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核发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青铜峡分局			√		<p>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以下审批材料：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设备经卫生、消防等部门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复印件，消防部门证明材料，公安机关证明材料，安全评估报告及备案证明材料，从事危险废物运输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危险废物道路运输车辆营运证、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证和押运员证复印件。</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处理有关投诉举报，并公开结果。3. 要求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定期报告有关经营活动环境污染防治情况，将违规经营情况纳入企业信用记录。</p>
29	生态环境部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排污许可	排污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青铜峡分局			√		<p>通过建设项目行业特征表实现有关信息系统的衔接，推动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之间的信息共享，不再要求企业重复填报有关信息。</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无证排污行为和未按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的排污行为。2.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对反映问题多的排污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将企业环境信用信息通过有关信息共享平台向社会公开。4. 加强信用监管，将企业环境信用信息通过有关信息共享平台向社会公开。5. 加强信用监管，将企业环境信用信息通过有关信息共享平台向社会公开。6. 加强信用监管，将企业环境信用信息通过有关信息共享平台向社会公开。7. 加强信用监管，将企业环境信用信息通过有关信息共享平台向社会公开。8. 加强信用监管，将企业环境信用信息通过有关信息共享平台向社会公开。9. 加强信用监管，将企业环境信用信息通过有关信息共享平台向社会公开。10. 加强信用监管，将企业环境信用信息通过有关信息共享平台向社会公开。</p>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0	住房城乡 建设部	自治区住房 城乡建设厅	房地产开 发企业二 级资质核 定	房地产开 发企业资 质证书	《中华人民 共和国城市 房地产管理 法》《城市 房地产开发 经营管理条 例》	青铜峡市 住房和城 乡建设局				√	1. 精简申报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定代表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文件、身份证及专业管理人员劳动合同、上一年度财务报告、近3年房地产项目开发统计年报基层表、项目《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及在建项目进度说明等。对于能与登记注册、社会保险缴纳实现共享的信息，不再要求企业重复提供。2. 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身份证、数据共享、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等基础支撑，按照“一网通办”要求办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工作，全面实行电子化评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和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31	住房城乡 建设部	自治区住房 城乡建设厅	燃气经营 许可证核 发	燃气经营 许可证	《城镇燃气 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 住房和城 乡建设局				√	1. 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资质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通过信息公示、抽查、抽验等方式，综合运用提醒、约谈、告诫等手段，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国家主管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32	交通运输部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建设港口设施使用非深水岸线审批	批准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青铜峡市交通运输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材料。2. 不再要求申请人领取港口非深水岸线使用证。	1. 加强信用监管，将港口岸线使用有关信用信息纳入相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依法向社会公布。2. 依托港口岸线资源监测平台，利用遥感卫星图片跟踪岸线资源利用情况，发现问题依法依规及时处理。
33	交通运输部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青铜峡市交通运输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企业章程，现有营运客车行驶证、车辆技术等评级评定结论、客车类型或者拟聘用驾驶员的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事故交通事故责任证明等材料。	1. 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2. 加强社会监督，向社会公开道路旅客运输企业的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对道路旅客运输活动的监督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34	水利部	自治区水利厅	河道（含长江）采砂许可	河道采砂许可证、长江河道采砂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水利局				√	1. 加强河道采砂规划编制审批，实行年度采量控制，及时向社会公布可采区、可采期、可采量。2. 对公益性采砂减少审批环节，对符合相关工程建设项目的，不再同时开展河道（含长江）采砂行政许可。3. 采取灵活的许可实施方式，各地可结合实际采取招标等公平竞争的方式实施许可。4. 鼓励和支持河道统一开采管理。	1. 落实河道采砂管理河长、水行政主管部门、现场监管和行政执法四方责任。2. 开展“四不两直”暗访，加强对采砂情况的监督检查。3. 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导航定位、视频监控、无人机等技术手段进行动态监控。4.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5	水利部	自治区 水利厅	取水许可	取水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 水务局				√	<p>1. 在各类开发区、工业园区、新区和其他有条件的区域，推行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对已实施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范围内的建设项目推行取水许可告知承诺制。</p> <p>2. 按国务院统一部署，推广取水许可电子许可证，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p> <p>3. 简化优化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要求，实行报告表、报告书分类管理，对取水量较小、用水工艺简单且取水影响小的项目推行报告表管理。</p> <p>4. 简化报告书技术审查环节，细化明确报告书技术审查标准，报告书技术审查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不含报告表修改时间）。对报告表实行备案承诺制，不再组织技术审查，由水利部门直接审核。</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取水单位和个人取用水、有关技术单位编制报告中存在违法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p> <p>2. 加强信用监管，将取水单位和个人相关信息纳入社会信用体系，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36	农业农村部	自治区农业 农村厅	生鲜乳准 运证明核 发	生鲜乳准 运证明	《乳品质量 安全监督管 理条例》	青铜峡市 农业农村 局				√	将生鲜乳准运证有 效期由1年延长至2年。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 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对生鲜 乳运输车辆监管，将车辆全部 纳入监管监测信息系统，实时掌 握运营情况。
37	农业农村部	自治区农业 农村厅	生鲜乳收 购站许可	生鲜乳收 购许可证	《乳品质量 安全监督管 理条例》	青铜峡市 农业农村 局				√	将审批时限由20 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 作日。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 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对生鲜 乳收购站的监管，将其全部纳入 监管监测信息系统，实时掌握收 购、运营情况。
38	农业农村部	自治区农业 农村厅	农作物种 子、食用 菌种生产 经营许可证 核发	农作物种 子、食用 菌种生产 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 共和国种 子法》	青铜峡市 农业农村 局				√	1.实现申请、审批 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 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 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 享获取相关信息。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 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 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 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 处理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 结果向社会公开。
39	农业农村部	自治区农业 农村厅	种畜禽生 产经营许 可	种畜禽生 产经营许 可证	《中华人民 共和国畜 牧法》	青铜峡市 农业农村 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 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 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 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 关信息。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 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 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 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 处理投诉举报，调查结果向 社会公开。



序号	国家主管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40	农业农村部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蜂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蜂种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青铜峡市农业农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41	农业农村部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青铜峡市农业农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42	农业农村部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非生物制品类)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药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农业农村局				√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查处结果。2.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增加监督检查次数和抽检兽药数量,实施重点监管。
43	农业农村部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	动物诊疗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青铜峡市农业农村局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查处结果。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加强行业监测,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行动,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4	农业农村 部	自治区农业 农村厅	农药经营 许可	农药经营 许可证	《农药管理 条例》	青铜峡市 农业农村 局				√	1. 实现申请、 审批网上办理。2. 不 再要求申请人同时 提供申请材料纸质 文件和电子文档。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 开结果。2. 加强行业监测，畅通投 诉举报渠道，将风险隐患、投诉举 报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 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 农药经营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据 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45	农业农村 部	自治区农业 农村厅	动物防疫 条件合格 证核发	动物防疫 条件合格 证	《中华人民 共和国动物 防疫法》	青铜峡市 农业农村 局				√	1. 实现申请、 审批网上办理。2. 将 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 作日压减至 15 个工 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 开结果。2. 针对行业突出问题和大 风险点，开展安全风险预警监测， 及时发现隐患并处置。3. 强化社会 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46	农业农村 部	自治区农业 农村厅	渔业捕捞 许可证审 批	渔业捕捞 许可证	《中华人民 共和国渔业 法》	青铜峡市 农业农村 局				√	1. 实现全国一 网通办。2. 对能够统 过有关部门信息共享 核查的证明材料，不 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及 时公布查处结果。2. 强化社会监督，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 结果向社会公开。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47	农业部	自治区农业 农村厅	水域滩涂 养殖证核 发	水域滩涂 养殖证	《中华人民 共和国渔业 法》	青铜峡市 农业农村 局				√	1. 实现全国一 网通办, 申请人“最 多跑一次”。2. 不再 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 执照、法定代表 人身份证等材料, 共 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对 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 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 举报, 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 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48	农业部	自治区农业 农村厅	水产苗种 场(不含 原种场) 的水产苗 种生产许 可证核发	水产苗种 生产许可 证	《中华人民 共和国渔业 法》	青铜峡市 农业农村 局				√	1. 实现全国一 网通办, 申请人“最 多跑一次”。2. 不再 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 执照、法定代表 人身份证等材料, 共 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对 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 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 举报, 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 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49	文化和旅游 部	自治区文化 和旅游厅	互联网上 网服务营 业场所经 营单位设 立审批	网络文化 经营许可证	《互联网上 网服务营业 场所管理条 例》	青铜峡市 文化旅游 体育广电 局				√	1. 取消总量 限制和布局要求。2. 取 消对互联网上网服 务营业场所的计算 机数量限制。3. 不再 要求申请人提供资 金信用证明等材料。 4.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0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 强信用监管, 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 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国家主管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50	文化和旅游部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游艺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娱乐经营许可证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	1. 取消总量限制和布局要求。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51	文化和旅游部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歌舞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娱乐经营许可证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52	文化和旅游部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营业性演出经营许可证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53	国家卫生健康委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卫生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青铜峡市卫生健康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合格证明。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依规查处。2. 强化部门协同监管，卫生健康部门向供水主管部门通报饮用水供水单位监督检查情况。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措 施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4	国家卫生 健康委	自治区卫生 健康委	放射源诊 疗技术和 医用辐射 机构许可	放射诊疗 许可证	《中华人民 共和国职业 病防治法》 《放射性同 位素与射线 装置安全和 防护条例》	青 铜 峡 市 卫 生 健 康 局				√	将审批时限由 20个工作日压减至 10个工作日。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 开结果。2.依法及时投诉举报。
55	国家卫生 健康委	自治区卫生 健康委	母婴保健 专项技术 服务许可	母婴保健 技术服务 执业许可 证	《中华人民 共和国母 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 共和国母婴 保健法实施 办法》	青 铜 峡 市 卫 生 健 康 局				√	将开展婚前医 学检查、产前筛 查、产检专项技 术服务机构的审 批权限下放至县 级卫生健康部门。	1.加强母婴保健专项技术质量 控制。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 开结果。3.加强产前诊断机构对产 前筛查机构和人员培训、技术指导 和质量控制。4.加强信用监管，依 法向社会公布母婴保健专项技术 服务机构信用状况。5.依法及时处理 投诉举报。6.加强母婴保健专项技 术服务行业自律。
56	国家卫生 健康委	自治区卫生 健康委	医疗机构 (三级医 院、二级 妇幼保健院、 急救中心、 急救站、急 诊中心、临 床检验中 心、综合 合作医疗机 构、港澳 合资医疗机 构、独资 医疗机构) 设置审批	设置医疗 机构批准 证书	《医疗机构 管理条例》	青 铜 峡 市 卫 生 健 康 局				√	加快推广电子 化审批。	1.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校验， 加强对医疗机构执业活动的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 开结果。2.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评审。 3.依法及时投诉举报。

序号	国家主管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57	国家卫生健康委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医疗机构(不含诊所)执业登记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卫生健康局				√	<p>1. 取消医疗机构电子化注册登记。</p> <p>2. 实现医疗机构电子化注册。</p> <p>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p>	<p>1. 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校验,加强对医疗机构执业活动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2. 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评审。</p> <p>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p>
58	应急管理部	自治区应急厅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核发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应急管理局				√	<p>1. 优化审批流程,实现申请、审批“一网通办”和“不见面、马上办”。</p> <p>2. 精简申请材料,压缩审批时限,取消兜底性表述,将应急预案、安全预备案、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备案、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合格证等材料调整为内部核查,承诺办结时限压缩至7个工作日。</p> <p>3. 实行“一张清单”。</p> <p>4. 依托宁夏政务服务网,向社会公开事项办理审查工作细则,公开办理方式、时限、条件、依据等要素。</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p> <p>2. 加强信用监管,加强执法监督,向社会公布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p> <p>3. 建立审管衔接机制,7个工作日内落实公示公开,并告知事中事后监管责任部门。</p>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59	应急管理 部	自治区 应急厅	危险化学品 经营许可证 核发	危险化学品 经营许可证	《危险化学品 安全管理 条例》	青铜峡市 应急管理 局				√	<p>1. 依托宁夏行政审批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以及“我的宁夏”政务APP客户端，为企业和群众办事提供统一的网上申办服务渠道，真正实现“一网通办”。</p> <p>2. 压缩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内办结，部分变更项目调整为即办件办理。</p> <p>3. 取消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生产管理、特种作业人员、其他从业人员等相关资格书等材料，调整为内部核查。</p> <p>4. 取消重大危险源、应急预案证明等材料。</p> <p>5. 对不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包括专门从事危险化学品仓储经营、带有储存设施经营危险化学品企业的企业，在申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和延期换证时，不再要求其提交安全评价报告等文件资料。</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p> <p>2. 加强信用监管，加强执法监督，向社会公布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p> <p>3. 建立审管衔接机制，7个工作日内落实公示公开，并告知事中事后监管责任部门。</p> <p>4. 定期对企业进行专家指导服务，协助做好整改落实，主动对接行政审批机关并反馈意见。</p>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60	市场监管总局	自治区市场监管局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审批	计量授权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青铜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p>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并将审批信息统一归集至有关数据平台。2. 取消计量标准考核证书、计量检定或校准人员能力证明等申请材料。3. 对变更法定代表人、授权签字人或计量规程等无需现场审查的事项，由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自愿承诺符合相关要求，审批部门对承诺内容进行形式审查后办理。</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失信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信用状况，依法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61	市场监管总局	自治区市场监管局	食品经营许可（除预包装食品销售外）	食品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青铜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p>1. 餐饮服务经营者销售预包装食品，不需要申请经营项目。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p>	<p>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规范和标准，发挥网络化管理的优势，发现违法失信行为要依法、从严、从重处罚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食品经营企业信用状况，依法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62	市场监管总局	自治区市场监管局	食品（含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食品生产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青铜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p>1. 除特殊食品（包括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和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辅助食品、食盐外，将审批权限由省级市场监管部门下放至设区的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2.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文本等材料，但申请特殊食品生产许可的应提交与所生产食品相适应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文件。4.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p>	<p>1. 加大信息公示力度，向社会公开食品生产许可信息。2. 加强日常监督检查，根据食品生产企业风险分级情况确定检查频次，开展监督检查并向社会公开检查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63	体育总局	自治区 体育局	经营高危 危险性体育 项目许可	经营高危 危险性体育 项目许可 证	《全民健身 条例》	青铜峡市 文化旅游 体育局				√	1. 推广全程网上办 理, 推进体育领域部门 间信息共享应用, 二级 将网上办理深度由三级 标准调整到四级标准。 2. 将审批时限压缩至15 个工作日。3. 对申请材 料进一步压缩精简, 对 能通过网络核验和部门 核查方式获取的不再要 求申请人提供。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 定期对全区高危 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场 所进行检查, 对检查发 现的问题责令整改。2. 建立健 全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协同 监管制度, 联合文化旅游等部门, 进一步推进联合执法。3. 加强信 用监管, 将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 的企业和体育从业人员列入体育 市场黑名单, 对其实施信用约束 和联合惩戒。
64	体育总局	自治区 体育局	设立健身 气功站点 审批	健身气功 站点注册 证	《国务院对 确需保留 的行政审批 项目设定行 政许可的决 定》	青铜峡市 文化旅游 体育局				√	1. 推广全程网上办 理, 推进体育领域部门 间信息共享应用, 二级 将网上办理深度由三级 标准调整到四级标准。 2. 将审批时限压缩至15 个工作日。3. 对申请材 料进一步压缩精简, 对 能通过网络核验和部门 核查方式获取的不再要 求申请人提供。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 重点对健身气功站点负责 人进行监管, 监管是否超过范围、 权限; 是否在法定依据之外增设 其他条件; 有无违反规定条件实 施行政许可的情况及依法应当监 督的其他内容。2. 发现被检查站 点设立有违法情形的, 除责令限 期改正外, 应当依法采取补救措 施; 对健身气功站点设立违法行 为予以立案查处, 依法作出行政 处罚决定; 发现被检查人涉嫌犯 罪的, 及时移送公安机关。

序号	国家主管 部门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 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 依据	审批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 取消 审批	审批 改为 备案	实行 告知 承诺	优化 审批 服务			
65	国家新闻 出版署	自治区新闻 出版局	出版物零 售单位设 立、变更 审批	出版物经 营许可证	《出版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 委宣传部					√	1. 推动实现申 请、审批全程网上办 理,并在网上公布审 批程序、受理条件、 办理标准,公开办理 进度。2. 精简审批材 料,推动在线获取取 核 验 营 业 执 照、 企 业 章 程、 经 营 场 所 情 况 及 使 用 权 证 明、 法 定 代 表 人 及 主 要 负 责 人 身 份 证 明 等 材 料。3. 将 审 批 时 限 由 20 个 工 作 日 压 减 至 13 个 工 作 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 为要 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 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推 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
66	国家烟草 局	宁夏烟草 专卖局	烟草专卖 零售许可 证核发	烟草专卖 零售许可 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 烟草专卖法实施 条例》	青铜峡市 烟草专卖 局					√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加强对持证主体合规 经营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 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取缔无证经营主体。	
67	国家药监 局	自治区 药监局	药品零售 企业许可	药品经营 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药品管理法》	青铜峡市 市场监督 管理局					√	1. 落实“四个最严”要 求,制定年度监管计划,突 出监管重点,强化风险控制。 2. 通过日常监管督促企业不 断完善、改进质量管理体系, 持续合法合规经营。3. 对违 法违规行为,依法严厉查处 并公开曝光。	
68	国家电影 局	自治区 电影局	电影放映 单位设立 审批	电影放映 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青铜峡市 委宣传部					√	1. 开展“双随机、一公 开”监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 2.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青铜峡市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

(自治区层面设定, 2021年版) (我市承接实施7项)

附件 2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1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汽车租赁经营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管理条例》(2013年修正),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机械化管理条例〉等5件地方性法规的决定》(2019年9月27日)	青铜峡市交通运输局	√				取消“汽车租赁经营许可”。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式,加强对汽车租赁经营的监督管理,依法查处违反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管理规定的行为。2.加强与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关于汽车租赁相关信息共享。加强对汽车租赁经营户的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开失信企业名单,并实施联合惩戒。
2	自治区民委	清真食品准营证核发	清真食品准营证	《宁夏回族自治区清真食品管理条例》(2017年修订)	青铜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		1.推动实现网上申请办理。2.持续压减审批时限,优化审批流程。3.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业主)身份证明等能通过信息共享平台在线获取的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1.完善清真食品监管联席会议机制,加强审批、日常监管、行政处罚等环节及各部门的信息共享,提高监管效能。2.加强民族事务、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等部门的联合执法检查,提高协同监管效能。3.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机制,实现常态化和信息公开。4.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3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道路运输证	《宁夏回族自治区道路运输管理条例》(2019年修正)第二十三条 从事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的,应当向县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从事出租汽车客运经营的,应当向设区的市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青铜峡市交通运输局				√	优化审批服务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兜底性条款内容”,即法律、法规以及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城市公共交通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材料和参照道路旅客运输车辆需要提交的材料办理《道路运输证》所需材料。	监管方式: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监管单位: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指导全区城市公共汽车客运经营工作,市、县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辖区城市公共汽车进行具体监管;各级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机构进行执法检查。 监管内容:1.公交车停车场站等地证明材料是否造假,相关资金是否到位。2.安全管理等制度是否健全并落实。3.是否存在无证人员驾驶公共汽车。4.是否定期开展驾驶员培训教育工作。5.是否采取措施确保公共汽车技术状况良好。6.是否定期开展乘务员的培训教育工作。 具体流程:各级窗口将审批结果录入道路运输政务管理系统留档,并报送至本级交通运输部门具体负责业务的科(股)室,由相关单位实施事中事后监管。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4	自治区粮食和储备局	储备粮储备资格认定	储备粮(成品粮、食用油)承储资格认定	《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储备粮管理条例》(2015年修正)	青铜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15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3. 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能通过信息共享平台在线获取的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1. 探索建立完善“红黑名单”制度和市场监管动态维护机制,加强部门协同监管。 2. 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机制,推进宁夏粮食流通执法监督检查平台上线运行,实现“双随机”抽查常态化和抽查信息统一归集、全面公开。 3.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5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小经营店登记	食品生产经营登记证	《宁夏回族自治区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小经营店和食品小摊点管理条例》(2019年修正)	青铜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1. 实现申请网上办理。 2. 食品小销售店提交的材料齐全、符合法定要求,同时提交承诺书与实际申请材料一致的情况,可以当场发放《食品生产经营登记证》。 3. 小餐饮店销售预包装食品、不需要在《食品生产经营登记证》上标注销售类别经营项目。	1. 在登记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市场监管部门对已通过告知承诺取得登记的食品小销售店实施首次监督检查。 2. 建立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小经营店登记及日常监管电子档案。 3. 实施风险分级管理。 4.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挥网格化管理的优势,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肃处理并公开结果。
6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供热经营许可证的核发	供热经营许可证	《宁夏回族自治区供热条例》(2011年)	青铜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1. 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 2. 不供社会人员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身份证明、资质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通过信息公开、抽查、抽验等方式,综合运用提醒、约谈、告诫等手段,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7	自治区林草局	利用湿地资源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或者开展生态旅游活动的审批	批复	《宁夏回族自治区湿地保护条例》(2018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湿地公园管理办法(试行)》(宁林规发〔2019〕1号)	青铜峡市自然资源局				√	<p>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湿地管理部门审批。</p> <p>2. 将审批时限由15个工作日压缩至10个工作日。</p> <p>3. 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信息证明等能通过信息共享平台在线获取的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p> <p>4. 在自治区及以上湿地公园或者开展生态旅游活动,需符合湿地公园总体规划。</p>	<p>1. 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机制,加强利用湿地资源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或者开展生态旅游活动的监督和管理。</p> <p>2. 湿地公园管理机构负责湿地公园内生产经营或者生态旅游活动的日常管理。</p> <p>3. 属地人民政府湿地管理部门对辖区一般湿地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或者开展生态旅游活动进行日常管理,并签订合同,明确不改变湿地属性或降低、破坏湿地质量和服务功能等事项。</p> <p>4. 自治区湿地保护管理部门加强监督管理。</p>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青铜峡市进一步完善失信约束制度构建诚信 建设长效机制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青政办发〔2022〕2号

各镇人民政府、裕民街道办事处、农林场，市直各部门、企事业单位，驻青区属、吴属单位：

《青铜峡市进一步完善失信约束制度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任务分工方案》已经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青铜峡市进一步完善失信约束制度 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任务分工方案

为进一步明确全市公共信用信息范围，依法依规实施失信惩戒，完善失信主体信用修复机制，提高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法治化、规范化水平，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失信约束制度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9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失信约束制度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宁政办发〔2021〕107号）精神，现就进一步完善我市失信约束制度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制定如下分工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自治区、吴忠市和市委、政府安排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依法规范、依法建设、依法提升，按照依法依规、保护权益、

审慎适度、清单管理的总体思路，着力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全面构建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机制，全面完善信用修复机制，全面提升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化、法治化水平，推动我市社会信用体系迈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更好发挥社会信用体系在支撑“放管服”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和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积极作用。

（二）遵循原则。

1. 严格依法依规。失信行为记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认定和失信惩戒等事关各类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行为，必须严格在法治轨道内运行。

2. 准确界定范围。准确界定信用信息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认定范围，合理把握失信惩戒措施，坚决防止不当使用甚至滥用。

3. 确保过惩相当。按照失信行为发生领域、情节轻重、影响程度等，严格依法分别实施不同类型、不同力度的惩戒措施，切实保护信用主体合法

权益。在社会关注度高、认识尚未统一的领域慎重实施失信惩戒措施。

二、重点任务

(一) 全面开展失信约束措施清理规范工作。

1. 清理规范失信约束措施。全面梳理已出台制度中涉及公共信用信息纳入、共享和公开、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认定、失信惩戒措施和信用修复等制度文件。对符合法律、法规和党中央、国务院政策文件的，予以保留。对不符合要求的，按程序予以修订或废止。(责任单位：市各行业管理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2. 严格限定严重失信主体认定。设列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领域，必须以法律、法规或者党中央、国务院政策文件为依据，名单范围限制为严重危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严重破坏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和社会正常秩序、拒不履行法定义务且严重影响司法机关和行政机关公信力、拒不履行国防义务等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责任主体。(责任单位：市各行业管理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3. 规范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认定标准和程序。严格执行全国统一的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认定标准，任何部门(单位)不得擅自提高或降低，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各行政机关在作出认定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决定前，应当预先告知当事人作出决定的事由、依据和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当事人提出异议的，应当予以核实并按时反馈结果。将市场主体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时，应当由认定部门依托相应的行政决定文书，载明作出决定的事由、依据、失信惩戒措施提示、移除条件和程序以及救济措施等。对已制定认定依据但需规范认定程序的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制度，应当健全完善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认定程序。(责任单位：市各行业管理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健全公共信用信息共享机制。

4. 实施公共信用信息目录制管理。各部门(单位)依照公共信用信息目录及时、客观、完整采集辖区、行业公共信用信息，通过自治区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向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及时共享，做到“应归尽归”。(责任单位：市各有关行业管理

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5. 依法依规公开公共信用信息。公开公共信用信息不得侵犯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开个人信用信息的，必须有法律、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命令为依据或经本人同意，并进行必要脱敏处理。公共信用信息按照合法、必要原则进行公开，并在编制公共信用信息目录时一并确定。“信用中国(宁夏)”网站及“信用中国(宁夏·吴忠)”网站作为全市公共信用信息的首要公开渠道，必须按照公共信用信息目录确定的范围、期限等进行统一公开。(责任单位：市各有关行业管理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加快推进公共信用信息应用。各部门(单位)履行职能职责时，要结合地方性法规、行业领域制度，推进公共信用信息应用，将其作为必要参考条件和重要参考依据。(责任单位：市发改局、各有关行业管理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 规范开展失信联合惩戒和守信联合激励。

7. 实施失信惩戒清单管理。对失信主体采取减损权益或者增加义务的惩戒措施，必须基于具体的失信行为事实，直接援引法律、法规或者党中央、国务院政策文件及地方性法规为依据，并实施清单制管理。(责任单位：市发改局、各有关行业管理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8. 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遵循合法、关联、比例原则，根据失信行为的领域、性质、情节轻重、影响程度，对照失信惩戒措施清单，采取轻重适度的惩戒措施，确保过惩相当。对未成年人失信行为、受自然灾害或疫情等不可抗力影响导致的失信行为以及非主观故意、轻微失信行为，宽容审慎进行认定、记录和惩戒。任何部门(单位)不得强制要求金融机构、信用服务机构、行业协会(商会)、新闻媒体等单位惩戒失信主体。任何部门(单位)不得以现行规定对失信行为惩戒力度不足为由，在法律、法规和党中央、国务院政策文件规定外增设惩戒措施。不得以信用分低为由，对个人实施惩戒。

(责任单位：市各行业管理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9. 不断完善守信激励机制。持续加强政务诚信建设，严格履行依法依规作出的承诺事项。加大



对守信主体的融资支持力度，大力开展“信易贷”工作。拓展守信激励领域，创新守信激励服务和产品，在日常检查、日常巡查、专项检查中优化检查频次，让守信主体获得更多实惠和便利。在实行政许可、财政性资金安排、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招商引资等涉企政策措施中，对守信主体加大扶持力度。各部门（单位）要大力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诚信示范街区、诚信示范乡镇等创建活动，提升全社会诚信建设水平。（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发改局、工信局、财政局、住建局、商投局、市场监管局、金融局、人行青铜峡支行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全面完善市场主体信用修复机制。

10. 建立健全信用修复配套机制。除法律、法规和党中央、国务院政策文件明确规定不可修复的失信信息外，失信主体按要求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的，均可申请信用修复。各级行政机关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行业主管（监管）部门建立的信用修复机制，及时受理失信主体提出的失信修复申请，对符合修复条件的，在规定时限内办结并将其移出主体名单，及时终止共享公开相关失信信息。要积极引导市场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在线申请信用修复，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申请信用修复的主体收取费用。（责任单位：市发改局、各有关行业管理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提高信用修复工作效率。加快建立完善协同联动、“一网通办”机制，推动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与政务服务系统、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以及其他重要业务应用系统接口对接，协同处理信用修复，切实解决信用修复不同步问题。推进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结果数据与各业务应用系统、各行业部门网站自动同步更新。协助自治区、吴忠市信用门户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异议处理结果数据与“信用中国”网站当日自动同步，提高信用修复协同效率。（责任单位：市各有关行业管理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切实加强信息安全和隐私保护。

12. 加强信用信息安全管理。严肃查处泄露、篡改、毁损、窃取信用信息或利用信用信息谋私等

行为，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严厉打击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名义非法收集、买卖信用信息等违法行为。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信息安全管理的学习和宣传，提高信息安全意识，加大公共信用信息安全监督检查力度，建立完善公共信用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机制。各级公共信用信息系统要按照保护市场主体权益的要求，明确信息查询使用权限和程序，建立完善信息查询使用登记和审查制度，防止信息泄露，对故意或因工作失误泄露信息的，要依法依规严格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发改局、各有关行业管理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加大个人隐私及个人信息保护力度。遵循合法、正当、必要、最小化原则，严格按照公共信用信息目录归集、使用个人信息，明示收集使用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并经本人同意，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授权、强制授权或一次授权终身收集使用个人信息。加大对非法获取、传播、利用以及泄露、篡改、毁损、窃取、出售个人信息等行为的查处打击力度，对金融机构、征信机构、医疗机构、互联网企业、大数据企业、移动应用程序运营企业、中介机构实施重点监管，严格规范其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和公开个人信息等行为。（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发改局、工信局、公安局、卫健局、市场监管局、人行青铜峡支行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组织实施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部门（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的重要意义，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决策部署，在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及时健全完善信用制度规范，进一步提高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法治化、规范化水平。

（二）落实主体责任。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切实履行本行业信用监管主体责任，建立完善行业信用建设制度，依法依规做好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归集、共享、公开、应用、惩戒和信用修复等工作。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发

改局)要切实履行统筹协调职责,对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加强规范指导。

(三)提升技术支持。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各行业业务系统应与自治区、吴忠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进行系统对接,逐步实现公共信用信息自动化、一体化查询,在各部门政务流程中嵌入信用信息查询、使用、结果反馈等环节,实现应用措施自动化提醒,提升技术对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支撑作用。

(四)加强监测考核。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发改局)建立信用建设监测

考核机制,按一定权重纳入市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充分发挥考核导向作用,强化信用监管职责,增强整体合力,积极推动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

(五)加强培训宣传。各责任部门、单位要通过门户网站、公众号、专题培训等多渠道开展诚信宣传教育,引导市场主体主动守信、合法用信、修复失信。加强正面引导宣传,深入宣传报道守信先进典型和守信激励案例,引导社会自觉抵制各种失信行为,增强全社会守信用意识,营造良好诚信环境。

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常务会议的通知

青政办综函〔2022〕1号

各镇人民政府、裕民街道办事处、农林场,市直有关部门、事企业单位,工业园区、库区管理局:

新一届政府任职以来,为推进政府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制度化,不断提升政府常务会议决策质量和行政能力,市人民政府修订印发了《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工作规则》(青政发〔2021〕66号,以下简称“《工作规则》”)。

该《工作规则》施行以来,仍存在执行不严、落实不力等问题,严重影响了政府常务会议质量和效率。主要表现在:一是议题提交不及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然资源局、水务局涉及提请政府常务会议议题较多,工作中仍有向市委、政府主要领导和政府分管领导汇报请示事项不到位,向政府办公室报送议题不及时,以及会前仓促报送、临时增加议题事项等情况。二是会前协商不到位。个别涉及法律问题、项目建设、增加财政支出等方面议题,涉及提请审议部门会前与司法、发改、财政、自然资源等部门间沟通不及时、不充分,议题审议过程中有意见相左、提补充意见、需再核实情况等现象。三是会议纪律不严肃。2021年12月28日,市十六届人民政府第2次常务会议期间,市司法局、自然资源局主要负责人未参会,且未向政府办公室履行

请假相关手续;2022年1月26日,市十六届人民政府第4次常务会议期间,市司法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农业农村局、审批服务管理局、统计局、生态环境分局主要负责人未参会,均未向政府办公室履行请假相关手续。同时,个别部门还存在主要负责人提前离会,并指派副职领导继续参会情况。

政府常务会议是市政府研究、推进工作,决策、部署重大事项的重要载体。为进一步规范政府常务会议,切实提升会议质效、维护会议严肃性,推动《工作规则》落实到位,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需经政府常务会议审议的议题,各部门应在完成调查研究、征求意见、沟通协商、合法性审查等程序,并征求政府分管领导同意前提下,及时向市委、政府主要领导汇报,同步报送政府办公室219室秘书科登记、待列政府常务会议题单(联系人:马杰宁,联系电话:18995316661),政府办公室将视议题收集情况,及时提请召开政府常务会议。按照《工作规则》,对于因向市委、政府领导汇报不到位、部门间协商不一致、常务会审议时有歧义的议题,一律待列下次政府常务会议审议;会



前3个工作日内报送的议题，一律待列下次常务会议审议。

(二) 审议议题均由提交部门主要负责人汇报，确因议题事项专业性强，主要负责人因故不能参会的，经提交部门会前向政府办公室主任报告，并征得政府常务副市长同意后，可由部门分管负责人汇报。

(三) 各部门对提交政府常务会审议的议题汇报材料，必须严格把关，确保表述准确，无歧义、无错别字。涉及政策措施、规划方案方面议题，汇报时间严格控制在6分钟以内，涉及项目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保等重点工作类议题，汇报时间严格控制在8分钟以内，且材料中存在问题部分要占到总篇幅的60%以上，并点到具体部门。所有报送会议材料，须严格按照政府常务会议规范格式印制、及时报送(见附件1)。对于因材料印制不规范、报送不及时，一律待列下次政府常务会议审议。

(四) 政府常务会议列席单位应由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主要负责人确因特殊原因不能参会的，须向政府主要领导请假，并及时向政府办公室提供书面报告。经政府主要领导同意可委派本部门熟悉议题情况、能够决定议题事项分管负责人参加。凡未履行请假相关手续的，将在全市范围内进行通报，并计入年终效能目标考核扣除相应分值。

(五) 为扎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今后，各部门会前须及时向政府办公室报备《参会回执单》

(见附件2)。所有参会人员须提前10分钟到常务会议室候会室签到，要严格遵守会场纪律，及时将手机调至无声状态，严禁列席会议期间接打手机、中途退场。

- 附件：1. 政府常会议题材料格式模版
2. 参会回执单

附件 1

青铜峡市十六届人民政府第 次常务会议

(下空一行)

标题(二号方正小标宋_GBK)

报告单位，如：市科学技术局(三号方正楷体_GBK)

(XX年XX月XX日)(三号方正楷体_GBK)

(下空一行)

一、文中一级标题(方正黑体_GBK)

(一)文中二级标题(方正楷体_GBK，加粗)

1、文中三级标题(方正仿宋_GBK，加粗)

正文：方正仿宋_GBK，

纸型：A4，双面打印

段落：28磅

页面设置：上：3.7cm 下：3.5cm

左：2.8cm 右：2.6cm

页眉：1.5cm；页脚：2.4cm

页码：-x- (小四号宋体，首页不显示)

附件 2

参会回执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1. 您最近 3 天是否身体不适，是否存在发热、干咳、乏力、气促、恶心、呕吐、腹泻等情况？			
2. 您最近 14 天是否离宁外出，去了哪里？			
3. 回宁后，何时做过核酸检测，结果如何？			
4. 其他涉及常态化疫情防控需要说明的事项？			
<p>请认真阅知填报事项，确保内容正确属实，如因填失实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予以严肃处理。</p> <p>单位（盖章）</p>			